

民國三十六年一月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報告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秘書室編印

民國三十六年一月

#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報告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秘書室編印



#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卅五年度業務報告目錄

## 弁言

### 壹、敘述部份

#### 緒論

#### 第一章 組織及人事

(一) 組織概況

(二) 人事概況

#### 第二章 經費及物資

(一) 經費概況

(二) 物資概況

#### 第三章 儲運業務及其費用

(甲) 運輸概況

(乙) 倉儲概況

(丙) 接運站業務概況

#### 第四章 賑卹業務

(甲) 急振業務

(乙) 特振業務

(丙) 工振業務

第五章 遣送業務

第六章 農業救濟與善後

第七章 衛生與防疫工作

第八章 工礦善後業務

第九章 共區救濟

(一) 與共方代表洽商協辦救濟之經過

(二) 本分署經辦共區救濟業務情形

第十章 工作檢討

(一) 振務工作檢討

(二) 儲運工作檢討

(三) 衛生工作檢討

(四) 工礦善後業務工作檢討

(五) 財務工作檢討

第十一章 卅六年度工作計劃

(一) 振卹工作計劃

(二) 善後工作計劃

(三) 衛生工作計劃

(四) 儲運工作計劃

## 貳、統計部份

第一表 魯青分署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卅一日人事現狀表

- 第二表 魯青分署各附屬機構一覽表
- 第三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財務狀況表
- 第四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業務費用表
- 第五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管理費用表
- 第六表 (缺)
- 第七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附一月至十二月份各表
- 第八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發往各地物資噸數分佈表
- 第九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發往各機關物資噸數表
- 第十表 魯青分署區域內三十五年度交通情形調查表
- 第十一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儲運業務大事記
- 第十二表 魯青分署急振業務統計表  
附表：魯青分署發放敵偽產業處理局捐贈急振物資統計表
- 第十三表 魯青分署特振業務統計表
- 第十四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遺送難民統計表
- 第十五表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附表：三十五年未完之工振工程表
- 第十六表 魯青分署農業器材接收數量數目記載表
- 第十七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津貼各醫院情形調查表
- 第十八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醫療防疫工作統計表
- 第十九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工礦器材分配表
- 第二十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運往中共區救濟物資統計表



# 弁言

延國符

寓救濟於善後，乃本署實施業務之原則；爲善後而救濟，則係吾人工作之目標。國符此次重返鄉里，承乏善後救濟工作，受命於抗戰勝利之際，操舟在急流顛盪之中，材幹任重，心餘力絀，慨百廢之待興，恐一夫之不獲，一年以來，雖抱鐵網同懷之心，不避勞怨，盡力以赴，終以困難重重，障礙繁多，不克即獲預期之成果。寢食在念，憂心如搗。爰就年來所經事例，歸納檢討，略抒懷想，以資鑑惕，而勵來茲：

一曰，着重工作表現，提高國際信譽。聯合國以救災恤鄰之精神，捐贈物資派遣人員，拯我戰後災民於水火，此不獨爲我國有史以來之創見，且係人類同情國際合作空前未有之最高表現。吾人接受此等物資，自當善體此意，妥爲運用，以期不負捐助者之本心，始可提高國家之信譽。此道無他，亦即提高工作效能，迅速確實，致取最大效果是也。蓋災荒所成既非短期，仰救之情必至殷切；昔陳仲子以半李復甦，晉靈輒以一食獲救，現在匍匐於死亡線上之災民，其待此半李一食以苟延性命者，何止千萬？早一日之解救，即少一日之死傷。救災救火，迅速爲先。然迅速者每易於草率，故又必須確實而後可。資利所在，冀求者多，浮冒蒙混，諒亦難免，設有不需者獲得振品，必有嗷嗷者無所哺啜矣。因此本署發放物資，均以直接發給難胞而不假手其他機關團體爲原則。其必不得已而須委託代發者亦必嚴定規則，派員監放。夫如是庶可無愧救濟之本意，一新盟邦友人之觀感，而國際信譽即可提高於無形中也。

二曰，培養國民元氣，促進國家建設。中國經此八年抗戰，猶如病夫沉疴初起，戰後建設，經緯萬端，總以恢復元氣爲第一步。此在魯青，尤屬首要。本署初期主要業務，如發放急振，撫輯流亡，遣送還鄉，協助復員，務使人人爲康復之國民，則建設有早日完成之希望。

三曰，健全地方組織，增進桑梓福利。國符此次過返故鄉，完全係以服務爲目的，但知治理却後之荒穢，重見昔年園林之繁茂，不慕榮利，不避艱苦。治事以來，察見往日之社會秩序蕩然無存



，地方福利，多須重建或從新作起。因此盡力協助地方政府及慈善團體，廣設醫院，救濟院，殘廢院，托兒所等，務使老幼失養殘廢貧病之難胞，得免流離凍餒之虞，一年以來，雖受環境種種限制，未能普遍推及全省，而各種規模大致粗備，將來政局好轉之後，必漸推廣蓋可斷言。

四曰，扶植生產事業，樹立民生基礎。亂離之後，首重安民。安民之道，在使各有適當之作業，而後始有生活之寄託。魯青災黎，轉徙已久、迨及勝利而戰亂復興，各處難胞倉皇逃出，紛向少數都市集中。本署急振固可行之於一時，但不宜長使難胞仰首就食，恃為依賴。且物資之來源有限，難胞之需求無窮；一旦匱乏，將何以處？故必扶植生產事業，增加就業範圍，使此輩流亡失據之災民，學得工作技能，獲得工作機會；自力更生，擴大生產，藉以奠定民生之基礎，諸如訓練現代生產技能，倡導各種生產合作，舉辦小本貸款，發放種子農具，修築道路，興修水利，協助漁業復員，復興工礦事業，以及農業機械化等，無一非與民生問題密切有關，故亦為本署今後之中心業務。

中國抗戰雖已勝利，而國內擾攘迄未停歇，在此舊災未平新災繼起之情況下，吾人工作成效之抵消，實亦特殊環境所使然。試以戰禍深重，德員蹙滯，交通阻塞，難民日多等現象觀之，振卹業務之難於從容便利，隨宜設施，固不待言；而技術上，分配上，各方之配合上，欲望之難以滿足上，實際所遭盤根錯節，則事非親經，實難想像。惟吾人入於八載抗戰期內，忠勇奮發，百折不撓，終權強敵，獲致勝利，今後仍將本此精神，不計利鈍，勇往直前，救鄉救國，以竟全功。現在檢討過去工作，自問當可無愧我心；至因時勢所迫，行有未逮，迄今未能順利推進者，自當多方設法，務求合理解決之道。現除振卹衛生業務，已由本署撥發物資，商由地方機關及慈善團體共籌善策繼續接辦勿中斷外，所餘農漁水利工礦各業，將為最後工作之中心，吾人當視力之所及，擇要舉辦，必期其成。惟是任重才輕，心餘力絀，敢以虔誠之心，懇求將伯之助，但願局勢與時轉進，各項計劃得順利推行，則本署前半救濟工作，縱因環境有東隅之失，而今後主要善後業務，猶可及時作桑榆之收，福利所及，事垂永久，豈獨半季一瀆也哉。

## 緒論

本分署辦理善後救濟業務，一年以來，迄因環境特殊關係，事實上必須依照軍事情勢而推展或緊縮。綜括言之，卅五年可分四期，一月以前設署之初，所辦僅爲急振，且亦只在青島市及其附近一帶，範圍項目均極狹隘。二月至四月業務範圍迅速擴大，除中央政府所轄之地區外，兼及魯東烟台魯南臨沂中共區域，尙有被圍城市若干。五月以後本區各地戰事轉緊，交通大都澈底破壞，振濟工作遂亦因之大爲緊縮，但仍於可能範圍內，藉空運以濟各地急需。十月至十二月底，本區局勢漸趨好轉，魯南魯西南逐漸收復，而膠濟鐵路又全線通車，善救物資乘機大量搶運各地，振卹業務遂亦重復展開，實爲本年內工作極度緊張之時。

上述本區情勢之變化，實爲檢討本分署一年工作情況之關鍵，故特揭而出之，附圖如后，以供關心本區救濟工作者之參攷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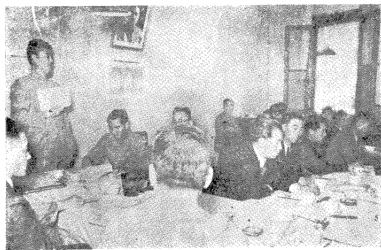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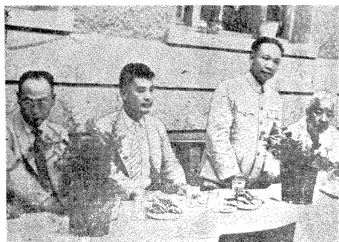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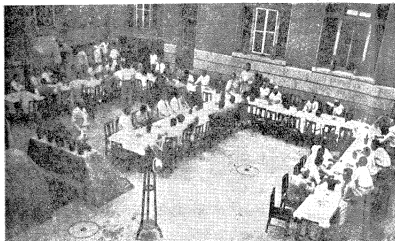
說 明

(一)爲了檢討既往，策勵將來，糾正工作上的錯誤，增加工作的效率，本署於卅五年八月一日舉行工作檢討會，會期四天，討論議案六十餘件，下面第一圖爲延署長於開會時訓勉全體同仁之致詞情形。

(二)本署一向即抱着以實際工作爲主的宗旨，而忽略了宣傳工作，故經常與新聞界聯繫較少招待新聞界每年不過一二次而已，下第二圖爲卅五年六月七日招待青市新聞界延署長報告之情形。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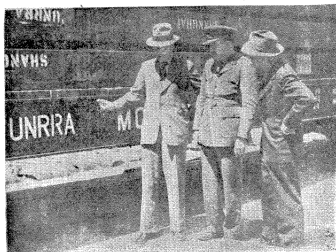
社會部長谷正綱於  
卅五年八月十九日  
飛青視察救濟工作  
，南京山東難民救  
濟協會代表劉志平  
同來，本署及青市  
各界於八月廿日在  
本署院內舉行茶會  
歡迎。上圖為歡迎  
茶會之鳥瞰全影，  
下圖為谷部長致詞  
情形，中為延署長  
左為劉委員志平。







聯總署長魯克斯抵青視察在機場與歡迎人員留影



延署長及齊賀福代表陪同聯總署長魯克斯視察四方機廠聯總捐贈火車器材裝配之車箱



聯總署長魯克斯視察李村難民發放麵粉

華府聯總署長魯克斯於三十五年五月十三日抵青視察本署業務情形





餐進票購買魚民難食價平濟个



→ 皮大衣  
多件編號待發

# 濟·南·方·面

業×救×善×本×  
××××××××  
務×齊×後×署×

→ 正德小學女教員領取振濟皮大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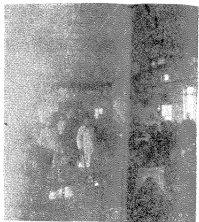
↓ 三育小學女教員

領取振濟皮大衣



↓ 第二臨中學生領取麵粉豆粉





个 平價食堂難民就食情形



← 大批物資

南濟抵運皮車總聯以即資



← 物資運濟卸車情形

× 般 × 之 × 情 × 活 ×  
 × × × × × × × ×  
 × × × × × × × ×  
 × × 一 × 形 × 動 ×

↓ 清貧流亡學生領取卡嘜布及麵粉豆粉



↓ 流亡過濟難民欣領振衣





孫副署長向濟南工作人員懇切訓話



濟市疏濬下水道發給難民衣鞋



工振修建濟歷公路  
難民參加開工典禮



本署與魯農林處合辦採種圃



工振修築濟歷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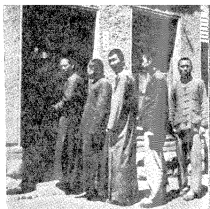








待領救濟衣服之難民群



第四工作隊發放舊衣

列行之前處衣領



← 排隊領取衣服之難民

糧軍及粉麵服衣取領僑外







形情作工班紉縫之設附所容收四第署本



班紉縫署本察視長署副孫與長署延



形情作工班紉縫察視長署延



作工鞋舊製改班鞋製署本察視表代福賀齊長署延





站養營路陽城察視長署延



湯肉配分站養營路陽城島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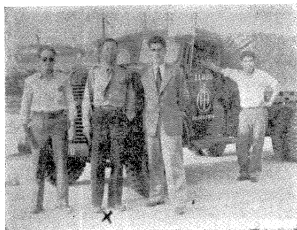


品養營飲試長署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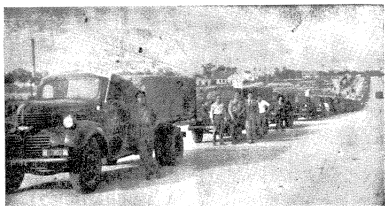


水奶給分站養營路陽城市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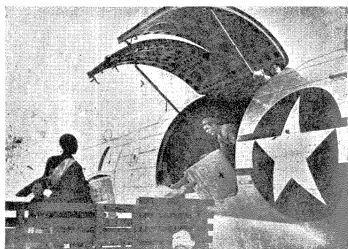




押運物資赴濰人員車前攝影  
中間有(X)者為聯總代表哈維祺氏



羣車汽之縣濰赴資物輸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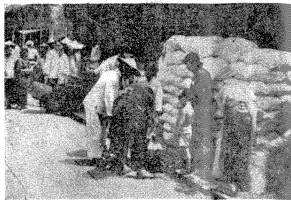
空運濟南物資在裝飛機







房民份部一的塌倒所災水縣膠



粉麵賑急票即放發隊作工一第署本



壁殘垣斷的站車莊蘭芝後壞破



涼荒片一後劫關東的華繁縣膠



骸骨的留殘所役戰莊蘭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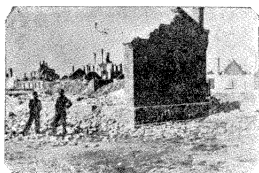


宅住民人的毀被村北莊蘭芝





礫瓦片一爲化庫倉署本近附站車密高



毀摧所事戰被所民難設所密高在署本



房民的性犧下火砲關東密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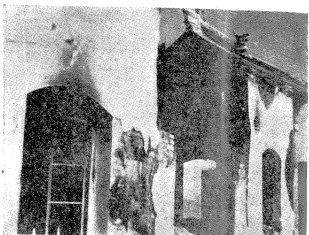


跡殘的後壞破被站車密高





此如今而站車都益的偉宏築建



毀焚後戰內城邱安



瓦殘磚破堆一餘只學小五第的內城都益



資物振急取領紛紛民難都益









壹：叙述部份



#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卅五年度業務報告

## 第一章 組織及人事

本分署於卅四年十二月一日在青島成立，當即組署開始辦公初以物資尚未運到，組織人事均力求簡，嗣後工作迅速展開，業務範圍逐漸擴大，但對組織及人事方面，仍本事無曠廢，制無虛設，人無見閑之原則，隨時予以合理之調整。茲將本分署一年以來組織及人事分述於后：

### 一、組織概況

甲、本分署組織概況：卅五年一月本區救濟業務展開後，署內遵照規定，分設振務，儲運，衛生，總務四組，秘書，會計，視察，調查，技術，人事六室，各組室復依事務之繁簡分科辦事，計振務組有急振，工振，特振三科，儲運組有運輸，倉儲，機工三科，衛生組有保健，防疫，衛生器材三科，總務組有文書，事務，出納三科，此外儲運組尚有押運隊及轉運站，而秘書室則另設編譯科專司編刊報導工作。嗣經緊縮酌予調整，將原有人事室併入秘書室為人事科，視察室撤銷業務併入秘書室調查室撤銷業務併入振務組，并將振務組急振特振兩科，改為振濟科及分配科，儲運組機工科撤銷，另於該組增設經理科，隸屬於儲運組，其後青島物資儲運局撤銷，移交本分署後又設接運站接辦其事，至衛生組原有之三科，亦合併為業務衛生材料兩科，此外尚有設計考核委員會，物資分配委員會，衛生器材分配委員會，及員工福利委員會等。

乙、辦事處：濟南為山東省會所在，亦為本分署推動業務之重要據點，因於卅五年二月設置濟南辦事處，內分振務，儲運，衛生，總務四課，十月以後，魯西南收復地區逐漸擴大，本分署以該區交通不便，業務推進，實有鞭長莫及之感，乃於十一

月設置魯南臨時辦事處，下分總務接運兩課，並將第二第三兩工作隊，調歸該處指揮，以便接運分配總署經運該區物資就地督導魯南及魯西兩區工作。

丙、工作隊：本分署對區內各地業務之推進，採取重點分區辦法，每區擇定重點派駐一工作隊，工作範圍視交通現況包括若干縣市，工作隊之組織為隊長一人，總幹事一人，下分振務衛生供應總務四股，此外並於災疫嚴重區域設置衛生工作隊，或臨時救護隊，隊設主任醫師一人護士等十五人至廿四人担任巡迴醫療工作，現在計有五個工作隊及四個衛生工作隊。

丁、各種會議：本分署每週舉行業務會報一次，署務會議一次，參加者除署長副署長外，均為各單位工作幹部人員旨在報告工作情形，共同討論推進辦法，迄至七月復定期召集辦事處主任各工作隊長前來青島，與署內各組室主要人員舉行大規模業務檢討會議歷時一週，除對半年業務作有系統之報告外，並分小組審查提案提會解決。經過此次檢討會後，本分署內意志構通，步調劃一，業務推進，裨益良多。

戊、聯繫機構：本分署遵照規定，與聯總及行總在青各單位於每星期三舉行業務聯繫會議，相互交換工作報告及計劃，共同研討有關各單位之重要問題。

己、審議機構：魯青區善後救濟審議委員會係由本分署呈奉總署聘請當地資深望重之各方人士及民意機關首腦人物充任委員組織而成，八月舉行會議一次，收效極多。此外各地推動善救工作向須與當地機關及公正士紳密切聯繫，故另組有山東省各縣市善後救濟協會，以便就地協助工作。（附組織系統表）

## 二、人事概況

本分署對人事管理，悉依總署各種規定按照審慎選用，嚴密考成之原則辦理，茲將一年以來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一、登記：本分署成立之始，除在重慶遴選少數高級人員參加籌備外，各級各級職員或由各界推薦或由自找介紹，或由招考

任用，截至年終，人材登記共一二七〇人，經核資歷合格已選用者共二六九人，佔登記總數百分之二〇強。

二、考試：卅五年度計考取英語譯員七人，青年軍十人，工作隊員卅二人，中文書記十八人，英文打字九人。共七六人

三、徵用：徵求專門技術人員，計藝術二人，會計九人，醫務八人，共十九人。

四、選用：青島儲運局裁撤，業務併入本分署後原有該局職員經選用者廿五人。

五、銓敘：職員任用後，例須依照規定報請銓敘，惟各級職員資歷證件在抗戰期間，率多遺失，搜補證明，至感困難，全年

送審職員計簡派十一人，薦派十七人，委派廿九人，已奉審查合格者，簡派二人薦派二人委派十七人。

六、考績：職員考成，計分平時考核及年終考績兩種，每日到班及請假情形，月終統計以定平時工作勤惰，至年終總考績，

依照奉頒公務員考績條例及其施行細則之規定，並參酌本分署設計考核委員會所定實施辦法，分敘獎，晉級，降級，免

職等項。

七、裁汰：本分署初設立時，各級職員多為試用四月以後正式任用，逐漸汰弱留強，至八月份起奉令裁員并肅僞員，經對署

內外各職員嚴加考核，計連曾任僞職人員共數四十二人。

八、獎恤：員工服務成績優良除加薪晉級者外，均經分別給予獎金，以資鼓勵，給獎職員計廿萬元者一人，十五萬元者六人

，十萬元者三人，工役五萬元者三人，員工因公傷亡，依照總署奉頒辦法，給予恤金，計積勞病故，組員一人，恤金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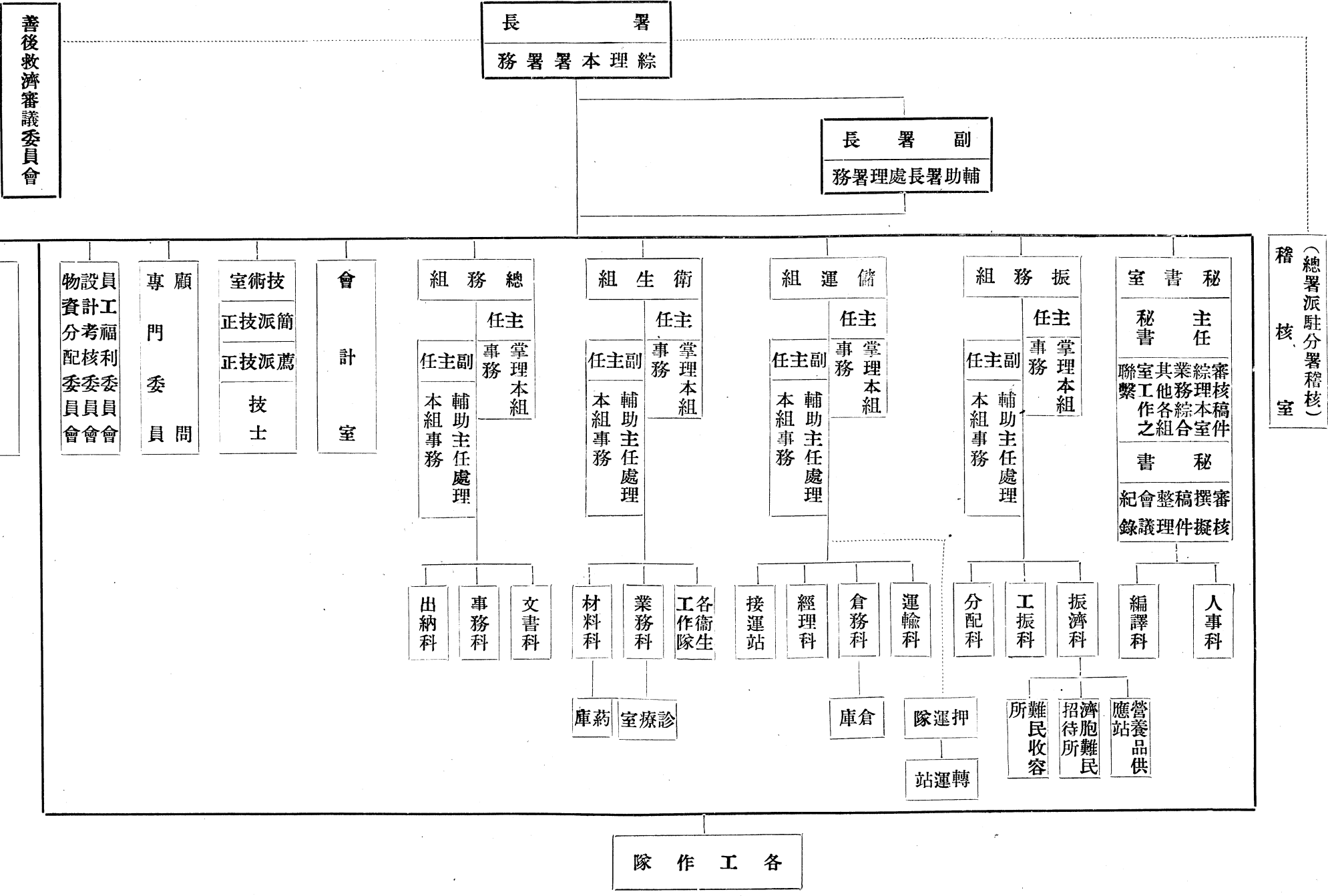
一九，六九六元，藥劑生一人，恤金八六一，八四八元，雇員一人，恤金一，六八〇，〇〇〇元員工因公受傷，依照總

署規定辦法，核給醫藥費者，計濟南辦事處科員一人，醫藥補助費四八九，二五〇元，電台台長一人醫藥補助費廿五萬

元。



#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組織系統表



善後救濟審議委員會

稽核室  
(總署派駐分署稽核)

各工廠

## 第二章 經費及物資

### 一、經費概況

本分署於三十四年十二月創立之始，大部業務尙未展開，經費收支尙可勉強維持平衡，三十五年四月以後，各項工作陸續擴展，附屬機構相繼完成，支出愈多，財政愈窘，各項善救工作之實施，多以經費限制而未能充分展開，十月以後，運輸逐漸暢通，收復區域日益擴大，業務繁盛，不言可喻，且在此時青島儲運局奉令撤銷，其業務亦併歸本分署設站接辦，十二月起膠濟鐵路全線通車，乘機搶運并辦冬振，在在均須支付鉅款，而員工待遇奉令調整，經費支出驟然加大，更爲經費調度所不及料者，本分署自三月份起每月經費均經核定爲二億元迄未增加，比之其他分署均少，而魯青災區之廣，難民之多，則遠非其他省區所可比擬，故以僅有之經費，辦理頭緒紛繁之工作，應付之難，可謂已至山窮水盡，至本分署各單位支付一切款項，均經嚴密稽核審查，手續雖然力求簡單，但以轄區遼濶，交通不便，外縣單位款雖支出，而報銷單據均多不能如期到達，各項數目，亦難隨時繳清，此種困難亦非本分署自身所能單獨解決，茲將經費收支概況，分述如左：

#### 甲、收入方面（總署撥發）

自開辦日起至三十五年十二月底止，收入款項如下：

1. 開辦費：五百萬元。
2. 業務費：二十三億一千七百八十萬元。  
（十二月份業務費有三九，一六八，〇〇〇元係於三十六年一月份撥到）。
3. 儲運專款：二億五千萬元。



以上合計共收二十五億七千二百八十萬元，

(預撥三十六年度業務費六千萬元未列在內)

## 乙、支出方面

自開辦日起至三十五年十二月底止，支出款項如下：

1. 開辦費：二、三九九，一八七，八〇元佔全部收入百分之〇一。
2. 業務費：八九〇，四三八，〇九二，九一元佔全部收入百分之三十四。  
(包括善後救濟費及儲運費)
3. 管理費：九〇九，〇九七，五二六，四九元佔全部收入百分之卅五。
4. 其他：七九六，三五〇，九九九，八〇元佔全部收入百分之三〇，九九。

(包括附屬單位備用金，暫付預付款，總署往來帳，存出保證金等)

## 二、物資概况

本分署收到物資，計分總署配撥，本分署自購，各界捐贈三項，物資到達後，本隨到隨發原則，按各地實際情形及需要，平均分配，七月以前，本分署辦理中共區救濟業務時期，運輸工作困難萬端，但對所需物資分配比例，原則上亦莫不力求公允。惟自元月至十一月，全區鐵路無一暢通，物資運放，端賴卡車，且自五月迄至十月，各地戰事均極緊張，公路不通有時須用飛機搶運，十二月中旬膠濟路全線通車後，本分署始得利用時機，大量搶運，一月之間發出物資計達四，三〇一，二八長噸打破以往運輸數量最高紀錄，竟佔全年發出數百分之卅強，茲將物資收發存分述如下：

### 甲、收到物資

1. 總署配撥：自卅五年一月九日，美艦「威廉渡安號」運載首批物資到青後，迄十二月底止收到總署配給物資共二二，一九四，五一長噸，其中以食品爲大宗，衣着次之，醫藥及交通器材又次之，其他物資皆爲少數。

2. 本分署自購：本分署爲積極推動振務及時應付需要起見，曾先後購買農具八，六五二件，肥料六六，五〇〇公斤，藥品一二五箱合二，六九七公斤，草蓆一三四八四條又八二二捆，稻草二一，六〇四市斤，工振工具三〇五〇件，分別發放。（見附表一）

3. 外界捐贈：本分署又爲趕辦冬振及醫療防疫先後洽商青島敵僞產業處理局，美國紅十字會美國駐青海軍及青島各界捐贈藥材一，三四六件，又一三六箱，鷄子四十六箱，霉壞黃豆六二五〇〇公斤，雜糧三二〇袋又八八九市斤，衣着一四種，共一七四，三六八件，配合發放，此外另由總署逕撥本分署魯南區者計麵粉一千噸，衣着一千包，卡車三輛，均未列計在內。（見附表二）

## 乙、發出物資

本分署自成立起，至卅五年十二月底止，計共發出各項物資一七，二一一，七四長噸。

（一）以品類言，計有

1. 食品類：一五，九七九，二一長噸
2. 衣着類：一，〇九二，六五長噸
3. 醫藥類：二七五，五〇長噸
4. 工業器材類：六，八五長噸
5. 交通器材類：一二〇，六〇長噸

6. 醫藥器材類：一三，〇四長噸

7. 零星用品類：〇，七四長噸

(二)以地區言，計

1. 青島區：一一，六五三，一六長噸，佔總數百分之六七，七〇

2. 濟南區：三，二七三，九三長噸佔總數百分之一九，〇三

3. 濰縣區：八四九，六八長噸，佔總數百分之四，九三

4. 中共區：一，四三四，九七長噸，佔總數百分之八，三四

丙、現存物資

截至卅五年十二月底止，除共軍攻入膠縣高密損失麵粉一三七長噸，及收到腐壞物品三長噸，均經呈准核銷外，本分署庫存物資計共四，七〇五，九二長噸，正繼續搶運中。

附表(一)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自購物資統計表

物資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農用品	肥田粉	550 包	16,500 公斤	發給青市郊嶗山區農民及農林事務所
	豆餅末	1,480 包	50,000 〃	由第一工作隊發放403包，署發給青市郊嶗山農民1077包
	鎗頭		5,000 個	配發青島區濟南區濰縣區
	犁子		650 〃	〃
	種金		3,000 〃	〃
藥品	Ethyl Clcohol 59al/tin	50 箱	1,000 公斤	由衛生組分發應用
	Baby Scale	1 〃	16 〃	〃
	Tetones Antexine	1 〃	40 〃	〃 (係6000單位者2000小瓶)
	Chalora Vacoine	33 〃	1,200 〃	〃 (係100西西者共3379瓶)
	Myo-Arsemin 5120amp	5 〃	100 〃	〃
	Samll box Vacoine	1 〃	21 〃	〃 (係2100打)
	A. P. A. Medical Supply	34 〃	320 〃	〃
工具	槓子		600 根	發給參加工振工人應用
	繩子		600 條	〃
	土筐		700 個	〃
	掃帚		250 把	〃
	扁担		300 條	〃
	水桶		600 個	〃
	鐵錘		50 把	〃
其他	縫邊草蓆		3,678 條	發給難民收容所應用
	草蓆		8,700 〃	〃
	七島草蓆		896 〃	〃
	粗草蓆		210 〃	〃
	稻草	4 捆	546 市斤	〃
	蓆面草	257 〃	21,058 〃	〃
草蓆		822 小捆	〃	

附表 (二)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收到各界捐贈物資統計表

物資名稱	數量		日期	捐贈機關	備註
	單位	數量			
食物類	雞蛋	46 箱	3月15日	美國海軍	發給抗戰遺族會救濟院等六單位
	各種雜糧 (小麥粉米) (麥花橙)	320 袋	5月31日	〃	發給日照臨時中學
食物類	〃	889 市斤	6月26日	〃	交由第一工作隊發放
	腐壤黃豆	1,000 包	4月27日	青島敵產處理局	登給青市郊農民及農林事務所作肥料用
藥品類	各種藥品器材	1,346 件	全年	美國紅十字會	因藥名衆多故未分列，由衛生組分發各醫療機構
	I. P. H. Supplies	60 箱	6月15日	宋美齡女士贈	由滬儲運局移交本分署已運往臨沂省立醫院配發
	Ophthalmic Drug (Chao-Ho)	17 箱	9月2日	青島敵產處理局	由本分署衛生組配發
	〃 (L. chu)	41 〃	〃	〃	〃
	Heterogem (No. 1)	7 〃	63 〃	〃	〃
衣類	〃 (No. 2)	10 〃	〃	〃	〃
	Sodium Chloride	1 〃	9月27日	美國海軍	〃
着類	更生布制服	3494 套	6月4日	青島敵產處理局	發給各流亡中學等五校
	各種單給軍工勞工服等	11 種	10月7日 11月4日	〃	由第一工作隊發放
	勞工服	175 件	12月7日	〃	〃



### 第三章 儲運業務及其費用

本區年來環境特殊，鐵路公路均未全通，卅五年一月至四月，津浦膠濟鐵路尙可分段通車，本分署曾儘量利用汽車火車聯運，加緊搶運物資施振，五月至九月間，戰事逼近青濟外圍，除以急需關係利用空運者外交通幾陷停頓狀態。雙十節後青濟交通雖漸好轉，而津浦線之梗阻如故，因此對於籌設倉庫轉運物資，均以交通運具缺乏關係，在在影響工作之推進，茲將卅五年度本分署辦理儲運業務概況及用費等分述如下：

#### 甲、運輸概況

一、鐵路——卅五年四月以前，本區津浦鐵路以濟南爲中心尙可北通晏城，南通泰安，五月以後受戰事影響，已全阻斷。十一月間，南段徐州至臨城棗莊，中段固山至晏城勉強通車，物資運輸則仍未恢復。膠濟鐵路在四月以前，東段青島至高密，中段坊子至譚家坊子，西段張店至濟南三段通車，五月後亦因戰事關係除坊子至譚家坊子一段勉強通車外，青島以西濟南以東兩地之交通，延長線皆不逾百里，本分署在鐵路分段通車期間，趕辦汽車火車聯運物資計共一三二六，八四長噸，迨至十二月中旬膠濟全線通車後，始得乘機大量搶運，至十二月底止約旬日間，計運濟南物資二次，共一五九六，五九長噸，惟沿線治安不能確保，路基不時遭受破壞，且以路局運車太少，往返調撥困難尙多，總計卅五年火車所運救濟物資共二，八六六，四三長噸鐵路運費共三〇，〇八七，五四〇元。

二、公路——本區公路交通，省道縣道原稱發達，現則迭遭破壞十九未能儘量利用，在初總署撥來本區車輛甚少，本分署自力運輸既感困難，即HT之卡車亦不足應用，遂使物資不能隨時充分運到，振務進展因受影響，倉儲業務因亦加重，茲將汽車數目及運輸能力分述如下：

1. 本分署在卅五年六月以前僅有載重卡車二輛，九月接收青島儲運局七輛，十一、十二月由永興，萬真，新中國等輪運青車廿五輛，除以三輛改修為醫療巡迴車，及以廿二輛分配各單位充作短途運送外，餘多機件不全，必須重行修配，方可應用。

2. 依照總署規定，本分署所在地十五公里以外，分運各地之救濟物資，係由<sup>CHT</sup>代為運送，惟在卅五年四月以前，青濟路線暢通期間，<sup>CHT</sup>僅有卡車十餘輛，運力過小，及至車輛增加後，而各地戰事爆發，公路無法通行，新近膠東魯南公路漸有修復，但仍限於車輛不足，致各地物資尙難大量分運，所有卅五年度公路分運自青島至各地區之物資計共一八六七八，五五長噸。

三、水運——本區沿海水運稱便，現則亦以軍事關係大部仍陷封鎖狀態。本分署自卅五年二月起至八月止，辦理水運共有七次，計由青島以登陸艇及汽船帆船先後運往烟台四次，以帆船運往石臼所一次，運紅石崖一次，及由滬以海輪輸運葯材轉臨城一次，惟運費奇昂，擔負至難。

四、空運——本區陸路阻斷期間，各地急需物資，不得不藉空運應急，本分署自卅五年七月起至十二月止，利用空運共有七次，計由青島運濟南四次，運濰縣一次，運臨沂二次，其中曾用教會飛機運費每以美金計算折合法幣出入甚大運價高昂，支付不便。

五、押運隊及轉運站——本分署為利物資分運起見，於卅五年四月在青島設押運隊一隊，隊長一人隊員十五人，辦理物資押運事宜，並於高密，膠縣，坊子等地先後各設轉運站一處，辦理汽車火車聯運事項。

六、全年運量——綜上各項全年運輸，計運物資共二二二六五，五五長噸，青島區佔百分之七五，四三濟南佔百分之一一，〇七，濰縣區佔百分之四，九二，中共區佔百分之四，九〇。



附物資運輸數量統計表(儲)附表(一)

七、全年運費——卅五年度救濟物資運往魯青區各地所需各項運費共二七九,五〇九,二七七元,鐵路佔百分之二〇,七六,公路佔百分之五九,六八,水運佔百分之二三,一八,空運佔百分之八,六二,其他搬運裝卸費用佔百分之七,七六。

附運輸物資費用統計表(儲)附表(二)

乙、倉儲概況

(子)倉庫一覽——本分署依照業務實際需要在交通便利及業務中心地點設置倉庫。青島計設倉庫五所以係本區物資之總庫,容量較大,此外並在濟南,濰縣,張店,膠縣,高密,坊子臨城等地各設倉庫,儲存所在地區之物資,容量較小,前在中共區烟台臨沂石臼所設倉庫,現已移交烟台辦事處使用,茲將各倉庫之地點,名稱及容量列後:

[附倉庫地點名稱容量表(儲)附表(三)]

上列倉庫共五十一間,容量總計四一,七三〇噸分爲租用及借用兩種:

1. 租用倉庫已訂約者,計在青島中央信託局者六間容量二,六五〇噸,每月租費一,六七八,八二八,二七元,中國銀行者三間容一,七一〇噸,每月租費一,六五〇,〇〇〇元,經濟部特派員辦公處者二間,容一〇,八四〇噸每月租費九〇〇,〇〇〇元,商民靜思堂者一間容九〇〇噸每月租費七〇,〇〇〇元,丹麥領事館者四間容五六〇噸,每月租費美金二〇〇元,以上共計十六間容量一六,六六〇噸,每月租費國幣,四九八,八二八,二七元,美金二〇〇元。

2. 備用倉庫青島及各地均有,總計三五間,共容二五,〇七〇噸,現正洽訂租約中。

(丑)物資管理——物資管理爲倉儲業務之關鍵,故非力求合理化不可,茲分四項略述如後:

1. 分類積存: 本分署爲集中管理并便分撥起見將所有物資按衣着,食糧,營養品,醫藥器材,工業機械,農業藥材,危險

品及包裝材料等分類各設專庫存儲。此外並為加速整理改裝起見另發整理分類零發庫房，醫藥整理更設專庫。

2. 物資登記：本分署開辦之始，物資帳表尙未領到，當時施振工作刻不容緩，對物資分發不得不以臨時帳簿登記，俾有稽考，卅五年三月底奉頒正式帳簿後，即一面改登新帳，一面補登舊帳，至八月補辦竣事。惟總署頒發之帳簿，係專登聯總配給物資，至自購捐增整理改裝及來往調發等物資進出，本分署又另立補助帳四種，按其性質隨時記帳為使帳面表報數字準確，每月整倉核對一次。

3. 物資核銷：救濟物資，多係運交各地工作隊辦理發放，其受領機關之收據，現因交通不便寄遞困難，暫仍由各工作隊妥存保管，至各項物資發出情形，均經本分署按月填造詳細月報並由派駐本分署稽核對，照發出原始憑證逐項審查，茲將卅五年一月至十一月之物資詳細月報核銷竣事。

4. 霉損處理：總署運青物資，卸船入倉時在表面上雖多完整，但發放時，或則原包虧短，或則原包霉壞，自非因存儲及運輸而發生損耗，所有卅五年度此項虧損情形，均經依照規定報損核銷。

〔附物資損耗統計表(儲)附表(四)〕

(丙)接運站業務概況

青島為本區物資吐納之重鎮，故救濟物資接運工作至為繁重初時總署專設青島儲運局以司其事，卅五年九月儲運局奉令結束，全部業務併歸本分署另設接運站負責接辦，九月該站正式成立，正值本區形勢好轉，運青物資源源運到，接運業務頗形繁忙。茲將三月餘來接卸物資及其費用，另列專項分述如次：

一、接卸工作：自九月起至十二月底止，接卸到青物資計輪船十六次，飛機一次，共一二，九八六，九五噸，接卸費用共一〇七五六九七二元。

二、裝運工作：十月由青裝入萬慶輪物資一〇三三，五噸，費用七六五，〇〇〇元，運往石臼所。

〔附裝卸物資數量及費用統計表（儲）附表（五）〕



###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物資運輸數量統計表

運 輸 地 點	運 輸 距 離	運 輸 數 量		運 輸 工 具	備 註
		長 噸	總量百分比		
總 計	23,265.55	100%			
青 島 小 計	17,547.99	75.43%			1.本表內之運輸物資動量係包括轉運及市內運輸故較發放物資數為多.
青 島 本 市	15,537.14	66.80%		本分署及CHT汽車	2.發出物資間有不經運輸者未列入本表.
青 島 鄉 區	30 公里	206.98	0.89%	CHT汽車	
青 島 膠 縣	45 公里	14.78	2.63%	CHT汽車	
青 島 膠 縣	81 公里	447.37	1.92%	CHT汽車,鐵路局火車.	
青 島 高 密	107 公里	621.01	2.67%	CHT汽車,鐵路局火車.	
坊 子 青 島	183 公里	120.00	0.52%	CHT汽車.	
濟 南 小 計	2,578.34	11.07%			
濟 南 濟 南	412 公里	1,914.23	8.23%	鐵路局火車,教會飛機,CHT汽車.	
青 島 張 博	302 公里	196.98	0.84%	鐵路局火車,CHT汽車.	
青 島 博 山	345 公里	0.45		鐵路局火車,CHT汽車.	
青 島 張 博	202 公里	232.34	1.00%	鐵路局火車,CHT汽車.	
張 店 濟 南	150 公里	234.34	1.00%	鐵路局火車.	
中 共 小 計	1,988.41	8.53%			
青 島 烟 台	329 公里	1,141.04	4.90%	美國I.S.M.及I.S.T.民用帆船.	
青 島 臨 沂	298 公里	188.07	0.81%	CHT汽車,中航公司及美軍飛機,民有汽船.	
青 島 諸 城	156 公里	6.60	0.03%	CHT汽車.	
青 島 石 臼 所	96 公里	276.50	1.18%	民有帆船.	
青 島 羊 角 溝	450 公里	45.44	0.30%	美國I.S.T.	
石 臼 所 附 近 城 鎮	50—175 公里	194.03	0.84%	民用手推車.	
臨 沂 附 近 城 鎮	45—125 公里	136.73	0.75%	民用手推車.	

主管人

審核人

製表人



##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運輸物資費用統計表

(儲)附表(二)

月 份	運輸數量 (長噸)	運輸費用										每月費用 小計 (元)
		公路		鐵路		水路		空路		搬運費 (元)	裝卸費 (元)	
		數量 (長噸)	費用 (元)	數量 (長噸)	費用 (元)	數量 (長噸)	費用 (元)	數量 (長噸)	費用 (元)			
一月										406.636		406.636
二月	562.50	72.00	1627.300	52.00	29.280	438.50				2346.482	29.920	3.932.982
三月	571.60	185.60	5.181.970	386.00	229.485					1134.575	191.800	6.737.830
四月	1852.70	771.00	14.588.354	475.20	638.990	336.50	7018.230			4.093.175	221.485	26.560.234
五月	2044.41	1222.20	11.379.931	383.64	1.195.885	438.57	29.812.500			1.388.618	448.380	44.325.314
六月	1765.00	1465.00	4.409.240							212.050	457.945	5.079.235
七月	1743.63	1452.91	1.023.060			275.58		15.14	13.400.000			14.423.060
八月	1463.60	1444.37	2.422.838			1.14		18.09	10.680.880	284.250		13.387.968
九月	2134.71	2127.82	5.959.050			2.56		4.33				5.959.050
十月	2479.38	2479.31	17.306.302					0.07		1.824.000		19.130.302
十一月	3954.50	3764.50	53.029.682							3.928.800		56.958.482
十二月	5263.52	3693.84	49.994.884	1569.59	27.993.900			0.09		4.425.000	194.400	82.608.184
總計	23265.55	18678.55	166.822.611	2866.43	30087.540	1492.85	36830.730	37.72	24.080.880	20.143.586	1.543.930	279.509.277

附記

1. 本表所列運費數目計公路運費佔全數百分之59.68鐵路運費佔百分之10.76水路運費佔百分之13.18空運費佔百分之8.67搬運裝卸費佔百分之7.76

2. 中共區救委會墊支之21,422,819<sup>20</sup>元尙未解決業經呈請 總署核示分担辦法故未列入此表

主管人

審核人

製表人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倉庫名稱地點容量一覽表

(儲)附表(三) 1.

編號	倉庫名稱	倉庫地點	倉庫面積 (平方呎)	倉庫容量 (立方呎)	倉庫噸位 (長噸)	倉庫租費 (每月)	備註
A 1	青島區第一倉庫	館陶路27號	3,490	20,940	520	借用	借與聯總使用
A 2	〃	〃	3,490	27,920	660	〃	
A 3	〃	廣東路15號	1,030	6,180	150	〃	
A 4	〃	〃	1,030	6,180	150	〃	
A 5	〃	〃	1,030	6,180	150	〃	
A 6	〃	〃	1,030	6,180	150	〃	敵僞產業處理局佔用
A 7	〃	小港二路25號中行倉庫	4,280	34,240	850	550,000.00元	
A 8	〃	〃	2,170	17,360	430	550,000.00元	
A 9	〃	〃	2,170	17,360	430	550,000.00元	
B 1	青島區第二倉庫	新疆路19號山起11A	2,550	20,400	510	借用	
B 2	〃	〃 11B	2,550	20,400	510	〃	
B 3	〃	〃 11C	2,550	20,400	510	〃	
B 4	〃	〃 11D	2,550	20,400	510	〃	
B 5	〃	大港一號碼頭第二堆棧	15,690	156,900	3,920	〃	
B 6	〃	〃 第五堆棧	25,950	259,500	6,480	〃	
C 1	青島區第三倉庫	雒口路1號	45,220	361,760	9,040	750,000.00元	
C 2	〃	〃	9,010	72,080	1,800	150,000.00元	
D 1	青島區第四倉庫	冠縣路86號	1,000	8,000	200	借用	係第一工作隊供應倉
D 2	〃	〃	1,160	9,280	230	〃	
D 3	〃	〃	1,160	9,280	230	〃	
D 4	〃	〃	1,160	9,280	230	〃	
D 5	〃	〃	3,190	19,140	470	〃	係第一工作隊供應倉
D 6	〃	〃	740	4,440	110	〃	全上
D 7	〃	冠縣路69號山起3B	1,710	13,680	340	202,954.75元	
D 8	〃	小港路 山起1D	3,240	32,400	810	571,654.51元	
D 9	〃	〃 山起13A	2,710	21,680	540	309,650.88元	
D 10	〃	〃 山起13B	2,710	21,680	540	309,650.88元	
D 11	〃	〃 山起14A	1,400	8,400	210	142,458.625元	
D 12	〃	〃 山起14B	1,400	8,400	210	142,458.625元	

主管人

審核人

製表人



(儲)附表(三) 2.

E 1	青島區第五倉庫	淄川路5號	4,500	36,000	900	70,000.00元	
E 2	〃	館陶路30號	950	5,700	140	50美元	係衛生組藥庫
E 3	〃	〃	950	5,700	140	50美元	全 上
E 4	〃	〃	950	5,700	140	50美元	全 上
E 5	〃	〃	950	5,700	140	50美元	全 上
E 6	〃	桓台路100號	570	3,420	80	借 用	
E 7	〃	〃	570	3,420	80	〃	
E 8	〃	觀城路63號	960	5,760	140	〃	
E 9	〃	青海路4號	2,730	16,300	400	〃	
青 島 區 小 計			160,500	1,327,740	33,080	4,298,828.27元 又200美元	
F 1	濟南區第一倉庫	經二路緯一路224號	1,910	23,360	580	借 用	
F 2	〃	經二路緯六路4號	2,060	23,350	580	〃	
F 3	〃	〃	1,250	8,520	210	〃	
F 4	〃	經二路緯四路697號	4,450	52,620	1,310	〃	
F 5	〃	〃	7,160	76,630	1,910	〃	
F 6	〃	〃	3,300	45,580	1,130	〃	
F 7	〃	〃	3,510	44,650	1,110	〃	
濟 南 區 小 計			23,670	274,710	6,830	——	
G 1	膠縣區倉庫	北關信義會	1,600	14,000	350	借 用	
H 1	密高區倉庫	焉車站二馬路	2,040	22,440	560	〃	
J 1	坊子區倉庫	二馬路83號	1,600	14,600	360	〃	
K 1	濰縣區倉庫	東關大街22號	3,750	30,000	750	〃	
L 1	張店區倉庫		1,500	12,000	300	〃	
青 濟 以 外 地 區 小 計			10,490	93,040	2,320	——	
總 計			194,600	1,695,490	42,230	4,298,828.27元 又200美元	

主管人

審核人

製表人

魯青分署35年度損耗救濟物資數量統計表

(儲)附表(四)

類別	物資名稱	單位及數量	單位	數量	損壞經過原因	備考	
食品類	麵	袋		467 ½	35年6月12日共軍攻高密之役因亂損失	已呈奉 總署浦儲字第4975號指令核銷	
		〃		1684	35年6月間共軍佔領高密後之損失	已呈核中	
		〃		4107	35年6月間共軍攻佔膠縣之役因兵亂損失	已呈奉 總署浦儲字第6292號指令核銷	
	粉	〃		16 39/44	35年7月17日由前青島儲運局接收之不足量51袋共改為48½磅者 34 5/44袋故交原袋數少16 39/44袋	經駐青稽核核證	
		〃		3	35年10月25日於押運途中深夜露宿濰縣橋畔被竊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6278 17/44		
	奶	箱			7/48	35年6月12日擬運連雲港時裝載船內被竊	經駐青稽核核證
		〃			1 1/48	35年6月15日發給青島各小學時檢出腐壞者	〃 〃 〃
		〃			6 1/48	35年6月26日發給青島江蘇路小學檢出腐壞退回者	〃 〃 〃
		〃			5 36/48	35年6月30日發給青島明德小學檢出腐壞退回者	〃 〃 〃
		〃			11	35年7月1日發給青島黃台路小學檢出腐壞退回者	已由前青島儲運局換回
		〃			3 22/48	35年7月8日發給青島崇德小學檢出腐壞退回者	〃 〃 〃
		〃			7 30/48	35年7月24日發給尙德小學檢出腐壞退回者	〃 〃 〃
		〃			5	35年7月29日發給慈幼托兒所檢出腐壞退回者	經駐青稽核核證
		〃			3/48	35年9月16日由前儲運局提取原箱時經檢查發現腐壞者3听	〃 〃 〃
〃				1	35年12月5日運坊子途中因露宿街衢夜間地方戒嚴無法巡邏看管被竊	已送駐青稽核核證	
水		〃			4 19/48	35年12月8日發給青島三江小學檢出腐壞退回者	經駐青稽核核證
		〃			4	35年12月9日押運濰縣途中以風大車篷布破裂顛簸跌落遺失者	已送駐青稽核核證
	〃			30 15/48	35年12月19日第一衛生工作隊檢出腐壞退回者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79 38/48			

主管

審核

製表人

(儲)附表(四)

### 魯青分署35年度損耗救濟物資數量統計表

類別	物資名稱	單位及數量	單位	數量	損壞經過	原因	備考
食	口糧	箱	14/48	35年4月18日由前青島儲運局原箱入庫時發現重量不符經檢視後計短少14听	經駐青稽核核證		
		〃	3/48	35年6月12日擬運連雲港時裝載船內被窃	〃 〃 〃		
	合計	〃	17/48				
	牛肉汁	〃	10/24	35年5月1日由前青島儲運局正在卸船時提取以重量不符逐一檢點後計短少10听	經駐青稽核核證		
		〃	10/24	35年6月12日擬運連雲港時裝載船內被窃	〃 〃 〃		
		〃	4/24	35年10月8日發給東鎮營養站檢出腐壞退回者	〃 〃 〃		
	合計	〃	1				
	品	菜	〃	3/24	35年6月5日發給四方機廠時拆開原封箱內發現短少者	經駐青稽核核證	
			〃	9/24	35年6月12日擬運連雲港時裝載船內被窃	〃 〃 〃	
			〃	2/24	35年9月11日由前儲運局提取原箱時經檢查發現腐壞者2听	〃 〃 〃	
肉			〃	2/24	35年9月21日發放即墨流亭一帶檢出腐壞者2听	〃 〃 〃	
			〃	3/24	35年9月16日發給外僑時檢出腐壞者3听	〃 〃 〃	
			〃	4/24	35年10月8日發給青島東鎮營養站檢出腐壞者4听	〃 〃 〃	
		合計	〃	23/24			
花生醬		〃	1	35年9月16日由前青島儲運局提取原箱時經檢查發現腐壞6听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1				

主管

審核

製表人

## 魯青分署年度損耗救濟數量統計表

(儲)附表(四)

類別	單位及數量 物資名稱	單位	數量	損耗經過原因	備考
食品類	醃肉	箱	1	35年9月16日發給外僑時檢出腐壞者6听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1		
	全脂奶粉	箱	4/24	35年5月1日由前青島儲運局提取原箱內經檢查計短少4听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4/24		
	蛋粉	箱	1	35年10月25日押運濰縣途中以深夜露宿河橋畔被窃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1		
衣着類	舊衣	包	13	35年6月12日共軍攻佔高密之役因兵亂損失	已呈核中
	紙箱	紙箱	1	35年11月21日押運濰縣途中因軍人強行登車發生紛亂遺失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13布包及1紙箱		
	麵粉空袋	條	50	35年6月12日共軍攻高密之役因兵亂損失	已呈奉 總署浦儲字第4975號指令核銷
	/	/	4950	35年6月間共軍佔領高密後之損失	已呈核中
	/	/	3179	35年6月5日共軍攻佔膠縣之役因兵亂損失	已呈奉 總署浦儲字第6292號指令核銷
	/	/	310	35年11月21日第一工作隊繳回霉爛不堪應用者	經駐青稽核核證
	合計	/	8489		
	舊衣空袋	條	1	35年6月12日共軍攻高密之役因兵亂損失	已呈奉 總署浦儲字第4975號指令核銷
	/	/	36	35年6月間共軍佔領高密後之損失	已呈核中
合計	/	37			

主管

審核

製表人

## 魯青分署35年度損耗救濟物資數量統計表

(儲)附表(四)

類別	單位及數量 物資名稱	單位	數量	損 壞 經 過 原 因	備 考
機 械 另 件	皮 帶	條	1	35年9月24日由前青島儲運局提取縫紉機原封箱時經檢查後發現短少之另件	經駐青稽核核證
	鐵 螺 絲	個	9	全 上	// // //
	螺 絲 刀	把	1	全 上	// // //
	攀 子	個	2	全 上	// // //
	梭 子	〃	3	全 上	// // //
	油 壺	〃	1	全 上	// // //
	針	〃	14	全 上	// // //
	押脚棍	〃	1	全 上	// // //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儲)附表(五)

裝卸物資數量及費用統計表 (35年9月份—12月份)

日期		船名	物資數量	裝船費		接卸費用			合計	備註	
月	日					卸船費用	運費	其他費用			
8	27	大上海	62.74 M.tons	-	-	294,930.00	293,484.00	-	588,414.00	以下所有數字均係根據提單	
9	5	景興	8.524 M.tons & 410 Liter	-	-	129,150.00	-	-	129,150.00		
9	8	航空	0.87 M.tons	-	-	-	-	8,000.00	8,000.00		
9	8	漢陽	10.18 L.tons	-	-	-	41,040.00	-	41,040.00		
9	10	海皖	42.08 M.tons	-	-	96,000.00	115,200.00	-	211,200.00		
10	7	萬慶	1033.5 M.tons	-	-	8,562,000.00	2,836,712.00	56,980.00	11,455,692.00		
〃	8	〃	12.14 M.tons	765,000.00	-	-	-	-	765,000.00		
〃	10	永興	20.2 M.tons	-	-	291,165.00	155,288.00	-	446,453.00		
〃	15	Jacob Luckenbach	8785.714 L.tons	-	-	26,357,160.00	13,927,116.00	20,124,687.00	60,408,963.00		搗棗費及過磅費不在內
〃	25	大上海	431.65 M.tons	-	-	2,353,170.00	2,563,936.00	436,160.00	5,353,266.00		
〃	29	萬勤	19.36 M.tons	-	-	862,110.00	456,792.00	-	1,321,902.00		
11	2	華強	779.08 M.tons	-	-	2,594,340.00	1,840,080.00	24,000.00	4,458,420.00		
〃	7	萬儉	606.803 M.tons	-	-	3,323,925.00	4,338,968.00	-	7,662,893.00		
〃	23	萬真	143.671 M.tons	-	-	4,638,585.00	1,069,152.00	-	5,707,737.00		
12	7	新康	394.314 M.tons	-	-	905,130.00	125,776.00	2,000.00	1,082,906.00	C.H.T.汽車運費不在內	
〃	14	海鷹	78.89 M.tons	-	-	470,130.00	250,736.00	-	720,866.00		
〃	20	新中國	76.515 M.tons	-	-	3,750,330.00	17,224.00	-	3,767,554.00		
〃	24	萬友	264.2 M.tons	-	-	1,795,050.00	659,104.00	-	2,434,154.00		
〃	26	海有	46.68 M.tons	-	-	345,600.00	-	273,600.00	619,200.00	C.H.T.汽車運費不在內	

主管

審核人

填表人

三十五年一月十四日製

## 第四章 賑恤業務

本區戰時破壞既重，年來變亂受禍復深，遂致流離難民有增無已，幾至無地不被災，無人不得振之境地，本分署成立一年以來，對此人世慘劇，雖經竭力迅謀救濟，惟以交通阻隔，以及環境特殊關係，有時難免事倍而功半。三十五年一月振務工作僅能推行於青島及附近即墨膠縣，二月以後，始漸推及於中共區煙台附近膠東各縣以及魯南臨沂一帶，同時山東省會濟南與附近各縣，膠濟路沿線全數縣份津浦沿線少數縣份以及魯西聊城等地，但視力所之能及者，無不設法予以救濟。十月以來形勢好轉，魯南津浦沿線重鎮，魯西南舊屬曹州各縣，救濟工作亦正展開。此外魯籍難民流亡在外者，本分署亦曾擇要在西安商邱徐州等地分別匯款施放急振。茲將一年來振恤工作分述如次：

### 甲、急振業務

#### (一)急振款及物資發放統計：

1. 急振款之發放，計自卅五年一月至十二月止共發放一五〇，九四八，二八〇元，受惠人數六九，五六七人（未收到各單位報告者尙未列計）

2. 急振物資之發放，總計三十五年度發放急振物資如下：

子、麵粉 100磅袋五四一一袋

50磅袋二五〇九袋四二斤

受惠八九八，六三五人

80磅袋三四八，七六九袋一四，五斤

丑、小麥 一，三四八，六六三，五公斤

受惠一一九，八九九人

寅、衣服	九二四，六三二件又六包	受惠四七八，八七六八
卯、豆粉	八九，七七九，八五公斤	〃 二七，一三八八
辰、鞋	二八，六九八袋又二五三，五包	〃 三三，五七二人
巳、雜糧	一八五，八〇九公斤(包括大米大豆)	〃 一二，七三三人
午、肥料	八一，六〇〇公斤	〃 二〇，三六〇人
未、各種制服(各界捐贈)	三六九三套	〃 三六四五人
申、舊棉	二六二，二〇五公斤	〃 六二四一人
酉、被毯	一〇二七件	受惠一〇二六八

共計受惠人數一，六五八，三一五人

總計急振受惠人數一，七二七，八九二人

### (二)急振工作要項

#### 1. 振款救濟：

本分署以山東各地交通梗塞，物資一時無法運送，經先後請准核發急振款，以救燃眉，一年以來，急振款發放地區及數額計如下列：

一、山東被圍各縣：三十五年二月總署撥發急振款一萬萬元，分配於濟南，泰安、濰縣、兗州、歷城、臨沂、棗莊、章邱、齊河、聊城、博平、安邱、張店、昌樂、長清、德州、周村、大汶口、滕縣等地。

二、西安：旅陝魯人援引晉察綏分署之例，請求急振旅陝魯籍難民，經撥款一千萬元，本分署於四月委託旅陝魯籍名



流成立急振會代爲施放。

三、聊城：九月聊城仍未解圍待振急切，經撥一千萬元，交由本分署濟南辦事處空運發放。

四、魯南區：十一月魯南各縣收復地區，急待救濟，一時物資尙未運到，經撥急振款一千萬元，由第二工作隊施放。

五、魯西南區：十一月撥急振款二千萬元，交第四工作隊赴魯西南新近收復各縣施放。

六、其他尙有零星急振款之發放，均係救急以補運發物資之不及

## 2. 物資救濟：

一、振濟難民：本分署對一般難民之振濟，除依照規定，發給領物證憑證領取實際需要物資外，其中流離失所之難胞，經設收容所以收容之，收容所可分兩種：一爲本分署自辦示範者，計青島四處，濟南二處，濰縣一處，高密一處，（共軍佔高密時已被砲燬）收容人數最多時達五八四三人，嗣因奉令停止急振，經將收容壯丁難民分別編入工振隊參加工振以後，至十二月底止，收容難民減至一八六七人。此外，在戰時緊張時期，爲免發生意外起見，經與青島市府山東省府青島警備司令部等聯合組織難胞管理委員會，增設收容所收容在青各地難民。計共八十四處，由本分署供給糧食衣物，由管委會負管理之責，收容人數最多時達三一四一三人，迨後停止急振改辦工振，各所難民亦多編隊參加工作，至十二月底，尙有老弱婦孺一五三五九人。

二、救濟流亡貧苦員生：流亡各地之貧苦學生及教員，因經濟來源斷絕，多陷入衣食兩缺之境，情況之慘，與難民同，本分署經呈奉准予以救濟，發給麵粉冬衣皮大衣等，計青島共一九二二人，濟南共五九一二人，昌樂共八九三二人，益都共五五人，十二月中旬奉頒救濟清寒學生辦法以後，遵即依照規定辦理。

三、救濟貧農：本分署對貧苦農民，於發給麵粉衣服等物外，復以農田施肥，實合寓善後於救濟之原則，經即價購肥

田粉三一四四〇斤，大豆粕一一九一二〇斤，豆餅末一〇〇三二〇斤，無代價發給青市鄉村貧農，受惠者共一九四三人。

四、救濟漁民鹽民：漁民鹽民頻年遭受損失甚重，經予救濟者，計漁民三九九六人，鹽民三七〇〇人，鹽工船戶等三〇〇〇人。

五、救濟外僑：本區韓僑比較衆多，卅五年七月以前，韓僑尙未遣送完畢，救濟者多，計一三四八人，嗣後韓僑留此地者，仍然繼續予以救濟，至對歐美僑民之救濟，則由本分署與聯總駐青分處合組外僑救濟會，共同辦理。

乙、特振業務：

(一)特振款及物資發於統計

1. 截至卅五年底止共發放特振款七七，四〇〇，七八七元。

受惠七，九五一人

2. 截至卅五年底止，特振物資發出如下：

麵粉 100磅袋一二一袋

50磅袋四三四袋

受惠五六，〇九四人

48<sup>1</sup>/<sub>2</sub>磅袋一〇，七一八袋八斤半

小麥 五一，三三四公斤

受惠 二，三三一

衣服 六，七一件又二包

〃 五〇二〇人

帽子 一，六五七頂又二包

〃 一六五七人

鞋	三一雙又九包半	〃	五〇一人
舊棉	一五，一一三〇公斤	〃	一五，一三〇人
煉乳	二〇，五四五箱一四听	〃	二六六，〇一一人
全脂奶粉	六，二九〇箱二三听	〃	四〇，四七〇人
脫脂奶粉	八三二桶七五磅	〃	一三四，〇九二人
辣豆肉	一九四箱	〃	二〇，九九四人
軍糧	五九四箱四二听	〃	一，二一二入
花生醬	二〇九箱	〃	三九，一八九人
菜肉罐頭	七七四箱九聽	〃	四〇，七四三人
乾豆	一五二袋五五斤	〃	三八，八五九人
襪子	三，三七八雙又一包	〃	三，三七八人
鷄子	四六箱	〃	一，三二八人
豆粉	一二，九四九、九公斤	〃	一九，五八八人
雜糧	九〇七八公斤	〃	三，〇二六人
其營養品	九〇〇箱	〃	四〇，八三三人
共計受惠人	六三〇，四五六人		

總計特振受惠人數六三八，四〇七人

## (二)特振工作要項

特振業務之主要目的，為協助原有慈善機構，使其發展擴充，以期奠定永久性之救濟事業。本分署一年來辦理特振，對於補助均定期限，並須依照總署規定，訂定條件雙方遵守。茲將特振工作列後：

### 甲、經常供給之特振機構

- 一、青島流亡女生輔導所：係委託青島婦女救濟會辦理，預定期間一年，收容流亡女生一百五十名，教以家事及縫紉刺繡等。三月份開始籌備，五月份正式成立。
- 二、勝利託兒所：係委託青島兒童健康促進會辦理，九月份籌備，十一月份成立。
- 三、營養站：亦即兒童供食站，在青島設有三處，供食者有兒童乳婦孕婦等每日共計三千五百人，即墨一處，預訂每日供食千人，現已供食六百人，膠縣一處，預訂每日供食千人，已供食者七百人，濰縣一處，預訂每日供食六百人，現已供食者四百人，昌樂一處，供食者三百五十人，益都一處，供食者五百人，坊子一處，供食者三百人，濟南二處，每處供食五百人，總計已設營養站十一處每日供食七千三百五十人，此外尚有已在籌設而未接到供食人數報告者四處。
- 四、盲僑收容所：二月中由日本回國盲僑三十三人，經本分置設所予以收容並施治療，至五月底結束，盲僑陸續遣送完畢。
- 五、兒童兒家庭助養：係委託青島婦女救濟會代辦，助養家庭五百戶，兒童五百名，自四月份開始計三個月，至六月營養站開辦時即已結束。
- 六、小本貸款：初在青島係與救濟院訂定合同委託代辦，貸款基金初定二百萬元，嗣增至五百萬元，試行成績尚稱

良好，因在濟南亦仿舉辦，貸款基金五百萬元，每戶均以四萬元爲限。

七、育幼訓練班：係爲辦理托兒所而成立之保育生訓練班，爲期一個半月，受訓學員五十名，由青島兒童健康促進會代辦，由本分署供給物資款項。

### 乙、按期補助之慈善機構

一、青島市立救濟院：第一期補助自三月份至五月份止，以後該院與青島市立感化所歸併，業務擴大，又於九月份起補助六個月。

二、青島市立感化所：初自三月至五月補助三個月，嗣該所合併於青島市救濟院爲習藝部。

三、青市盲童工藝學校：計自二月至四月，五月至七月，十月至十二月，補助三期。

四、慈幼托兒所：六月至十一月兩期補助共六個月，十二月份該院以業務擴充仍請補助，經予臨時補助一次。

五、英華聾啞學校：該校復員後曾予臨時補助兩次，自十月份起定期補助三個月。

六、膠縣孤兒院養老院：係由膠縣天主堂所附設，五月至七月定期補助三個月，九月份給予臨時補助一次。

七、青市痲瘋病院：由五月起至十月止係按月補助，十一十二兩月係臨時補助。

八、山東省立教養院：由八月至十月補助三個月。

九、山東育幼院：該院係由社會部直轄，自十二月份起補助三個月。

十、青島失業職工補習班：係青島市教育局主辦，由五月至八月補助四個月。

十一、青島市立醫院護士學校：由十月至十二月補助三個月。

### 丙、臨時補助之慈善機構

本分署對各地慈善機構臨時補助其物資者，計有（一）青島市戒烟院（二）山東省救濟院（三）濟南殘老院孤兒院（四）仁慈孤兒殘老院（五）益都仁慈育嬰堂（六）益都慈幼孤兒院（七）益都天主教仁慈堂（八）益都紅卍會救濟院（九）坊子孤兒院養老院（十）坊子仁慈育嬰堂（十一）陽穀孤兒院（十二）青島少懷托兒所（十三）青島暑期兒童補習班。

#### 丁、營養品之發放

上述經常補助及臨時補助機構之外，尚有臨時發放營養品者，計有（一）青市小學校一二年級學生供給奶水奶粉（二）青市各中學學生（三）各地收容所難民（四）濟南各學校學生（五）濰縣各小學學生（六）濰縣各鄉鎮兒童（七）各地醫院免費病牀之病人。

#### 戊、辦理冬振

本分署奉令舉辦冬振以後，區內各地已屆嚴冬，經即一面擬具計劃呈核，一面積極準備物資并督飭各工作隊趕速辦理，茲將已辦冬振工作分述如下：

##### 一、發放寒衣

（甲）聯總捐贈之寒衣：聯總捐贈之舊衣，經整理後，將冬衣選出適時發放，自十一月份起至十二月份止，計共發放六三三三一件又八包。

（乙）青島敵偽產業處理局捐贈之布料：青島流亡學生約九千人，時屆嚴冬仍衣單衿，本分署以經費物資均極有限，普發冬衣心餘力絀，經與各方商請敵產處理局，共捐黑布一七七八〇段，每段五碼專作流亡學生冬衣之用，計共發放一七〇四六段。

（丙）青島敵偽產業處理局捐贈之舊棉：此項棉花係與上項布料一併發放，計共發放二七七三三〇公斤。

(丁)發放奉撥布疋及棉花：總署配發本區卡嘰布二六六捆(每捆五疋)及棉花二七〇包，均於運到後發交各工作隊發放。

## 二、設立粥廠

各地散住難民集中收容甚屬不便，故就難民較多城市擇定地點舉辦粥廠，已成立者(一)青島計有二處，一為本分署自辦，一為與社會局合辦(二)濟南四處(三)即墨一處，每日就食者總計約有一八，二〇〇人，至第二第三兩工作隊，在魯南及魯西南所設之粥廠，現因交通關係報告未到，故未列計。

## 三、設立供食站

奉頒冬振兒童供食站辦法，與本分署業經辦理之營養站性質相同，十月以前，本分署已設營養站三處，自入冬振時期以後，即將該項工作加強已在各地增設八處，連前共十一處，(詳特振業務)

## 四、避寒所

本分署對避寒所之設置，因受經費及環境所限，事實上已由各收容所兼辦，凡係臨時寄居收容所內而不需供給食物者，均屬避寒所業務範圍。

## 丙、工振業務

### (一)工振款及物資發放統計

1. 工振款之支出：自開辦至卅五年十二月底止，共支出工振款一三二，三三三，八九〇元。
2. 工振糧之支出：自開辦至卅五年十二月底止，共支出麵粉一，一七六，一二七噸，小麥二六六，二七一九噸，豆粉六四，二三噸。

3. 總計工振參加人數：爲一二九，六三一一人，共二，一一五，三九一工。

### (11) 工振工作要項

本分署對工振業務視爲最要，初與急振相輔而行，繼則轉變尤重工振。惟工振工程按照規定不能自辦。因此常受其他主辦機關經費之牽制，在推動時反有築室道謀之感。以工代振係爲恢復地方建設，凡屬農業，水利、工礦、漁林、交通、公用、建築等項，經戰亂破壞而應恢復者，依照規定須由原主管機關，擬具復興工程計劃申請到署，經核准後，撥發食糧協助興工。同時凡有勞作能力之難民，原則上應即一律參加工振，本分署辦理工振爲顧及當前之事實計，決以少量物資，而能收最大效用者爲優先原則，首重農田水利工程，因使難民參加者既多，且可收糧產自給之急要效果，他如交通、農林、衛生、市政、房屋修繕等，亦按需要分別舉辦。一年以來，已辦工振計如下述：

一、濬河工程：濟南小清河邊莊五柳兩閘，年久失修，航運困難，經山東水利局計劃補修，本分署以工振協助，共需振糧六九，六噸，因食糧運輸不便，折發現款一三，九二〇，〇〇〇元，共八七，三三三工。

二、水利工程：濟南北園爲城關諸泉匯流之所，居民引水灌田爲二五，〇〇〇市畝，修整水利後，可增至八，〇〇〇市畝，由山東水利局擬具計劃，本分署以工振協助，共需振糧二〇九，五噸，因食糧無法運輸，折發現款四一，九〇〇，〇〇〇元，共二七九，三三〇工。

三、防洪工程：桃源河爲即墨李莊一帶窪地雨水匯注之所，西經膠縣入大沽河，年久淤塞洩水不暢，三十五年秋澇，淹沒田地六千餘畝，沖斷濟青公路，阻塞汽車交通，經山東水利局計劃疏濬，本分署以工振協助，全部工程共用一八，七八八工，工振麵粉八五四小袋。

四、修路工程：濟青公路全長四百五十公里，屢經破壞，全部修復工程浩大，經交通部公路總局青島工務總段計劃分段



施工，由本分署協助工程，已開工者計城陽至大沽河段，大沽河至膠縣段，膠縣至膠高界碑段，共需一〇三，一三二工，工振麵粉五，一五五袋，預定三十六年元月開工者爲膠高界碑至高密昌邑邊境，計需五〇，七二五工，工振麵粉二，三〇五，六小袋，以上四段工程共計八八，六公里，三十六年春末完成後，可修復濟青公路全長五分之二，不惟青濰間公路運輸大感便利，亦以補膠濟鐵路之不足，此外修築丁橋公路用二四六四工，麵粉一二小袋，及臨棗鐵路用一一〇，〇〇〇工，發出振粉五〇〇〇袋。

五、市政工程，敵人投降之前，市政廢弛已久，勝利後各大城市之馬路，下水道，自來水等均須修整，經各地主管機構計劃，由本分署協助，施工修整，計青島九項，濟南五項，濰縣一項，共需五九，八三一工，振粉二五，五五〇小袋，又五六七大袋，及小麥八四，四七二市斤。

六、修建工程，此項工程：青島計十四項，即墨二項，濟南濰縣各一項，此外尚有濰河橋樑，及濟青公路青濰橋樑工程等，共用二七八，六八一工，麵粉三，一九九小袋，小麥三二五，六五七市斤，豆粉八〇，六八〇市斤，振款五十萬元。

七、農林工程，以工振方式，協助青島濟南濰縣各地整理林場苗圃，捕捉害虫，播種蔬菜等，共用麵粉一四九大袋一三〇八小袋，補助費五十萬元，小麥四九六二市斤，豆粉一，三八九市斤。

八、協助裝運工作：以工振方式，協助青島即墨各慈善機構運輸及裝卸工作，計共八項，共用麵粉三，九二五小袋，又一七〇大袋，小麥五四，八二五市斤，豆粉六，九八〇市斤，租車費二一五萬元。

九、製造修理工作：此項工振包括協助青市各學校裝造桌椅及本分署自製救濟農具改製舊衣舊鞋等，共用工二二，〇〇〇，〇〇〇元，豆粉二，二一五市斤，麵粉一〇一三小袋，又五五大袋，小麥一〇，〇五六市斤，現款三 八九九

，三四〇元。

十、其他零星整理工作：此項工振，計有整理難民住所，整理振衣分類，協助農業訓練班，及清除難民收容所等，共用麵粉五九三七小袋，又二五三大袋，小麥一四，三七六市斤，豆粉三五二〇市斤，現款一二，七三七，四〇〇元。

## 第五章 遣送業務

抗戰之始魯青兩地淪陷最早，所受敵偽蹂躪期間亦最長，勝利以後，復因戰亂頻仍，交通梗阻，都市難民，麇集者日多，還鄉安  
全亦確成問題，因此遣送難民工作未能按原計劃普遍展開遣送機構，除於青島特設遣送僑胞難民招待所一處，專辦接送旅外難胞  
轉遣回籍事宜外，其餘濟南濰縣各地均由駐在工作隊兼辦，青島方面自一份起，全年共遣送一四二五人，遣資九，三三五，三七  
一元，濟南方面自三月份起，全年共遣送八九二人，遣資四，〇二〇，三一〇元，濰縣自十月份起，共遣送四〇人，遣資八〇〇  
〇〇元，遣送地點爲北平，天津、上海、台灣、連雲港及魯省各縣，總計全年遣送二三五七人遣資一三，四三五，六八一元，中  
有德籍猶太人二名，俄籍商人二名。



## 第六章 農業救濟與善後

本分署轄區除青濟兩市外，大部爲農業社會，抗戰期間，數遭敵僞全面掃蕩，農村受禍至爲慘重，原有農業改良機構與設施，大部毀壞，甚至原始生產方法所必需之農具及牲畜，亦多橫被劫掠一空。本分署爲籌農業救濟與善後，經派農業技正會同聯總外籍專家，協同其他農業機關及團體積極規劃以利推進。茲將一年來之義務略述如下：

- 一、成立農業善後推廣輔導委員會：本分署及農林部之指示，於卅五年九月及十一月先後在青島濟南兩地分別組織農業善後輔導員會，其主要任務爲（一）統籌農業善後（二）分配救濟物資（三）協助推廣（四）配合實施工作（五）其他有關善後事項。
- 二、舉辦農業訓練班：聯總供應之農業物資，應先明瞭方能使用，爰特召集有關機關於卅五年九月及十二月利用農暇開班訓練，以兩個月爲一期，先後兩期受訓學員共六十九人，授以農業常識及物資使用之實際技術。
- 三、製發農具：本區農具極感缺乏，除請總署撥發大批新式農具外，本分署爲救急計，曾招商籌造（一）鋤頭五千個（二）犁子六百五十二件（三）種金一千五百付，免費分發與青島濟南濰縣等區之貧苦農民。
- 四、捕滅害虫：卅五年五月青島市李村區韓莊一帶麥田發現粟夜盜蟲，災區五十餘方里，本分署一面派員撒布除蟲藥劑，一面以工振方式用人工捕捉，並擬定獎勵辦法以麵粉一斤換害虫二斤，計換害虫一千一百卅四斤，合一百四十七萬餘頭。
- 五、推廣種子消毒：卅五年十月在青島及膠縣即墨，用聯總供應之谷仁藥生，推行麥種消毒，計消毒麥種一二，一五三斤，播種面積一五，〇六〇畝，受益農民四，四四九戶。

六、指導農民防除害虫：青島市區農民種植甘藷，每年受金蠅子幼蟲及黃薑蟲之害甚烈，本分署曾派技術人員分赴各地指導防除方法。

- 七、配發蔬菜種子：卅五年六月聯總供應蔬菜種子二四〇桶，當經分運各地散發與菜農種植，濟南濰縣兩地者并係利用空運運送。
- 八、繁殖蔬菜種子：聯總供應之優良菜種，爲數不多，不足供全區之用，且以遲到時間較遲，多數已過種植時期，經與青市農林事務所合辦採種圃四十畝，與山東農林合辦採種圃十九畝，以備大量推廣之用。
- 九、協助造林：卅五年三月撥款五十萬元，購置造林用具以工振方式協助青島市春季造林，計在太平山植樹三一六二六株，面積一二八畝，補植市內行道樹一一三株。
- 十、採購樹植：卅五年秋採購各種樹種一千一百九十五斤以供育苗推廣造林之用。
- 十一、合辦苗圃：卅五年四月與青島市農林事務所合辦苗圃十八畝，十月與山東農林處合辦苗圃四十二畝，又與濟南農業學校合辦苗圃廿畝，約可培育苗木二千五百萬株。
- 十二、請配漁業物資：魯青漁業摧毀甚重，急待復興，本分署曾經造具所需物資種類及數量，呈奉總署核示，漁業物資僅有四種，即（一）網（二）網絲繩四分者（三）蔴繩一寸者（四）蔴繩八分者，供應原則，如係請求無價供給，應由水產教育試驗等機關，逕向農林部申請，如係價購，可由合法之漁業組織，直接向本分署申請，現已遵指示轉知各申請機關。
- 十三、籌設漁業輔導機構：已請總署在青設立漁業輔導處負責推進漁業善後。
- 十四、籌劃添造漁船：聯總物資中原有一批造船木料，但須中國先行籌足三百億之備用金後，始可發運來華，現正發動魯青區漁業組織及漁業金融機關先自籌措充分基金，以備單獨申請造船木料添造漁船。

## 第七章 衛生與防疫工作

本區衛生醫療機構，因受戰事損失慘重，勝利後多已無力恢復，本分署為推進衛生醫防業務，除自設衛生機構，直接辦理醫衛工作外，復對本區公立醫院，慈善性醫院，及非營業性合格醫院，盡量補助藥品器材及費用等，委託設置免費病床，免費門診，凡屬貧苦難胞，均可依照規定，享受免費治療疾病及防疫注射之優待，同時并設法增加其醫療設備，以謀迅速完成復員，爰將一年來經辦衛生與醫防工作，分述如次：

一、自設衛生機構，本分署成立之初，即在各工作隊中設置衛生股辦理衛生醫防工作，嗣因業務迅速開展，自卅五年五月起將衛生股由工作隊劃出，一律改為衛生工作隊，對其編制則力避擴大，五月至八月成立者計有六隊，分駐青島高密臨沂烟台濰縣濟南各地工作，八月奉令將共區救濟移交烟台辦事處接辦去後，乃將駐臨沂第三衛生工作隊撤回，至因交通阻滯迄在候船未能到達烟台之第四衛生工作隊，則仍滯青島協助醫防，十月本區戰事好轉，工作區域頓形擴大，本分署則以經費所限，組織人事不能擴增，原有六隊除第三衛生工作隊撤銷第四衛生工作隊併入第二工作隊為衛生股外，其餘四隊，一律改採巡迴醫療制度，藉以增加其活動效率，以應擴大救濟區域之急需，其工作地區分配如下：

第一衛生工作隊——青島即墨區

第二       〃       膠縣高密區

第五       〃       濰縣安邱區

第八       〃       濟南區

二、委託醫院：本分署一年來正式委託之醫院共有七處，青島計有（一）山東大學附屬醫院免費病床六〇張（二）青島市立醫院免費

病床六〇張(二)第二醫防大隊第四防疫醫院免費病床一〇四張，濟南計有(1)齊魯大學附屬醫院免費病床六〇張(2)山東省立醫院免費病床六〇張(3)濟南市立醫院免費病床一〇張(4)濟南聖若瑟醫院免費病床一〇張，兩地合計免費病床三六四張，此外尚有因接受本分署物資補助，依照總署規定劃出一定數目之免費病床及免費門診者，此種醫療機構各地共計十九單位(中共區者尚不在內)其中有病床者，計有濰縣基督教長老醫院，益都廣德醫院，濟南市癩病院及青島信義會醫院。

三、資助醫院：本分署一年以來補助各地公私立醫院計十八單位，共計補助修建及經常等費共支出一一，三六七，八五六元。

四、分配藥品器材：本區各地醫療機構卅五年內由本分署補助藥品器材者計共十五單位，總計三，四五一，一四〇，〇一九公斤，惟病床一項，自十月起方始運青，現共收到五一六床，其中僅有一〇〇床係整套設備，經已發山大醫院應用，其餘四一六床均非整套，故未發出。

五、配發營養物品：本分署自成立至卅五年年底止，對醫療營養品之發放計有奶水奶粉乾豆及各種罐頭等十一種，共計四一〇，五八長噸。

六、調查衛生概況：本分署對各地接受補助之衛生機構及轄區所有醫療單位與地方一般衛生狀況會按擬定計劃詳細調查其設備情形，救濟物資之管理與使用以及衛生事業之推動等，計共調查廿二縣市及張店周村二鎮。

七、推行保健事業：本分署對衛生保健業務，一年以來積極推進，如舉辦夏令衛生運動，協助各醫院外籍專家九人，訓練醫院助理員，受訓七十人，各地難民救護計九十一處，印發標語圖畫一四四，四三七張，等項。

八、推行防疫工作：本分署於卅五年五月，會同本區各衛生機構組織魯青區聯合防疫委員會，負責統籌防疫工作，總會設在青島，由本分署補助其開辦費及每月經常費等。此外並撥款委託青島衛生試驗所製造疫苗九十餘萬西西，均經轉發各處應用，五月至十月，青島、濟南、濰縣、高密、即墨一帶，發生霍亂，中共區黃河下游修堤工人發生疾病，同時安邱兵燹之後，傷病



亦多，本分署均派各駐在地之衛生工作隊并抽調一部工作人員組織臨時救護隊，攜帶大宗藥品前往救濟。

九、衛生工作受惠人數、一年以來，本分署辦理醫療防疫工作，計(甲)防疫接種(1)牛痘三八七，四五〇人(2)霍亂三一四，一八四人(3)白喉傷寒及傷寒霍亂一，二四四，六七〇人(乙)免費醫療(一)普通病人一二六，二六九人(二)特別病人三，一五六人。以上各項總計受惠一，三七四，〇九五入。



## 第八章 工礦善後務業

戰前本區工礦事業，尙稱繁盛，抗戰期間經敵摧毀損失既大，勝利後復受戰事影響，工廠礦廠多未恢復，機具、器材、橫遭拆毀，連同原料等亟需大量予以補充，一年以來善後物資迄未運到，從事善後至感困難，茲將本分署經辦工礦善後業務分述如次：

一、工礦統計：本分署成立之初，即對本區工礦事業積極着手詳細調查製就表格分發填報，並特注重抗戰損失，及目前之困難。

一年以來經查報者共計二百零九廠，內有電力四廠，自來水二廠，紡織十七廠，鋸木九廠，磚瓦十三廠，化工七廠，煤礦十七廠，機械十二廠，餘爲各種小型工廠。

二、申請救濟：本分署對區內重要工礦事業及公用事業，因經戰事受損失者，依照奉頒工礦救濟原則，均代申請機件器材，一年以來，經辦申請救濟物資者共計卅單位，其中奉准登記者十二單位，配給物資者二單位，爲消防器材及自來水管等。

三、工礦考察：本分署對已經申請救濟之各單位，均派技術人員會同聯總工業專家，實地查勘，審核其需要，一年以來，曾考察青島濟南兩市各重要工廠及淄博等地各礦區。

四、技術協助：本區內各工廠及公用事業，如自來水電力廠等遇有困難事件，本分署技術人員及聯總專家均在可能範圍內，立即予以技術上之協助。



## 第九章 共區救濟

本分署成立之初：即首向中共轄區展開應負之善救工作，爰將卅五年年初時起，至七月總署另設烟台辦事處接辦該項業務時止，所有本分署辦理中共區救濟業務，概要分爲五項，敘述如下：

### (一)與共方代表洽商協辦救濟之經過

本分署對推進共區救濟工作在成立時，即已開始着手籌劃，首須與中共當局取得聯繫後，始能進行磋商舉辦，卅五年一月奉總署蔣署長手諭指示要點，並派米視察星如會同聯總代表郎恩慈氏到青，當經數度會商，對配運共區救濟物資商妥具體計劃，並決定先行派員赴臨沂探詢共方當局意見，以免誤會，而利工作，經以本分署延署長私人名義，致函臨沂共方省政府民政廳長梁竹航，交由聯總赴共方從事聯絡工作之郎恩慈氏轉致，除請梁氏於郎氏到達後，予以工作之便利外，並懇切邀請共方政府即派代表來青會商一切，郎氏於二月二日乘美軍飛機赴臨沂，即日回青，臨沂中共所派代表梁竹航姚仲明旋於二月四日乘美軍專機來青商談，初步工作，於以完成。

### (二)本分署經辦共區救濟業務情形

本分署辦理中共區救濟業務，其區域劃分(1)膠濟鐵路以南劃歸本分署第三工作隊辦理，工作隊隊部駐臨沂，爲中共山東省府所在地(2)膠濟路以北劃歸第二工作隊辦理，工作隊隊部駐烟台，爲中共膠東區政治中心兼及魯北渤海一帶。物資發放工作，有(子)本分署會同共方發放部份(丑)交由其他方面負責發放部份

#### (子)本分署會同共方發放之物資

本分署運往中共區救濟物資，其會同發放情形，可分臨沂方面及烟台方面，敘述如下：

(甲) 臨沂方面

三八

本分署曾先與臨沂中共取得聯繫後，即與共方代表在青作初步會商，議定修復公路，及分配救濟物資之標準與手續等，本分署同時組織第三工作隊，由簡派視察杜雲廬兼任隊長，於卅五年二月十五日率同隊員三人押運救濟物資前往臨沂展開工作，發放地域先定為臨沂城區及其附近一帶，發放步驟，為(1)由臨沂救濟委員會召集所定應受救濟區域以村鎮為單位之各層幹部，開會說明發放各該區之救濟物資種類與數量(2)由當地幹部召開羣衆大會說明一切，並推選公正人士組織評議委員會(3)分組討論提出應受救濟之名單(4)公布名單，徵求大衆意見(5)由評議會審查決定受救濟之人選，並具領救濟物資(6)本署工作隊有決定指定救濟地區分配數量，監視發放與復查之權，辦法既定，分配物資頗為公允。

三月抄杜雲廬調署，另派朱子赤繼任隊長，當時路線既已打通，運送物資愈為便利，工作遂亦日益展開：臨沂、沂水、諸城、日照、莒縣、嶧縣、滕縣、鄒城、費縣等處均能獲得救濟，迄六月間，膠州高密戰事爆發，交通斷絕，運送物資大受限制，旋總署在烟台設立直轄辦事處，專辦山東共區救濟事宜，本分署始將第三工作隊撤回，改派魯西南區工作

本分署在魯南臨沂區發放救濟物資，計共：

1. 食糧類：(麵粉)一五，一二三袋
2. 衣着類：一，〇九〇包(衣服九七〇包鞋子一二〇包)
3. 營養品類：奶水五四二箱奶粉四四一箱又二五桶
4. 醫藥器材類：四五三件合一三，五九八公斤

5. 受惠人數：共三四四，九五四人

附註：(1) 本分署在該區發放物資情形見附表(二)

(2) 本分署運往該區物資數量見統計部份第二〇表

## 乙、烟台方面

卅五年二月六日日本分署視察兼第二工作隊隊長李遇之率隊員五員，會同聯總賀維祺氏，分乘美軍登陸艇二艘，載運物資三百噸，前往烟台展開救濟工作，物資到達後，膠東解放區救濟委員會負責人員最初因對行總任務及其與聯總之關係不甚明瞭對各種問題頗有成見，致予工作上以不少障礙，嗣經再三解釋，始議定：(一) 物資保管及運輸由工作隊及該救委員會共同負責(二) 物資分配由該救委會提出意見，經工作隊及聯總人員斟酌採納，(三) 分配鄉村救濟物資，雖由鄉村救委會執行，但由工作隊聯總人員及救委會同指導監督，烟台共方旋派代表二人來青，商洽該區救濟事宜，對本署立場始完全瞭解，該區人士遂亦力矯已往觀念與態度協助推行救濟工作，本分署運烟台物資均由當地救委會，代為雇工卸船接運，工作雖稱良好，但運費按北海幣，折合法幣計價太貴，詳細情形，容後另述。

七月間總署直轄烟台辦事處，在烟成立展開工作，本分署第二工作隊無復停留必要，乃全部撤回調赴魯南工作，本分署在烟台方面發放救濟物資，計共：

1. 食糧類：(麵粉)二〇，九九五袋
2. 衣服類：三，五七四包(衣服三，一三包鞋子二六一包)
3. 營養品類：奶水四，六五九箱，奶粉一，六四三箱又二八六桶
4. 醫葯器材類：六七四件合二三，二五六公斤

5. 受惠人數：三三五，二六一人

附註：(1) 本分署在該區發放物資情形見附表(二)

(2) 本分署運往該區物資情形見統計部份第二〇表

(丑) 本分署交由其他方面負責發放物資部份

本分署運往中共區救濟物資，大部份均由各工作隊會同共方人員發放，惟自遵令撤回工作隊後所有未經發放完竣之救濟物資，均分別移交烟台辦事處負責辦理，茲就臨沂烟台兩方面分敘於後。

(甲) 臨沂方面

本分署運往臨沂救濟物資除隨時會同妥為分配發放完竣外，內有運石臼所之各項物資，以缺乏交通工具，運輸極感困難尚有庫存衣服七〇〇包，舊鞋五三包麵粉一袋，未能運到分配地區，旋烟台辦事處成立，本署第三工作隊撤回，乃由該隊商請中共救委會，將該項物資移交烟台辦事處負責清理，又第三工作隊撤退時，正值雨季，河水陡發，公路橋樑多被沖壞，短期難以修復，且交通工具缺乏，以致各地交回之空麵袋一一，〇〇〇條，衣包五二八條，鞋包一一六條均由該隊作為救濟布撥發共方臨沂救委會負責發給難胞，並商妥烟台辦事處負責清理發放手續。

(乙) 烟台方面

本分署運往煙台救濟物資，共計九八四，〇五長噸，除第一、二、三批物資七八〇，〇六長噸，均已根據議定辦法，發放無存外，本年七月十三日本分署由青島裝萬亨輪，運往煙台救濟物資計二〇三，九九長噸，內有：(1) 藥品五一八件，一四，二七噸，(2) 奶粉二〇〇箱，二，八六噸，(3) 花生醬一四〇箱，三，一一噸(4) 奶水五四〇〇箱，一一七，四一噸(5) 去脂奶粉四八桶，四，八噸(6) 辣豆肉一八〇箱，四，一九噸(7) 菜肉五〇〇箱，一三，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在中共區發放救濟物資及受惠人數統計表

附表(二)

發 放 地 區		物 資 名 稱	食 物 類				衣 着 類		醫 藥 器 材		備 註	
			麵 粉 (袋)	奶 水 (箱)	全脂奶粉 (箱)	脫脂奶粉 (桶)	衣 服 (包)	鞋 子 (包)	件	公 斤		
												總 計
總 計		物資數	36,118	5,201	2,084	311	4,283	381	1,127	36,854		
		受惠人	237,275	59,068	21,796	6,292	340,544	18,720				
第 二 工 作 隊 區	小 計	物資數	20,995	4,659	1,643	286	3,313	261	674	23,256		
		受惠人	42,215	59,068	21,796	6,292	190,650	15,240				
	烟 台 市	物資數	2,540	1,510	530	73	321	36	179	5,510		
		受惠人	5,080	18,120	7,360	1,606	16,050	1,560				
	膠 東 區 各 縣	物資數	18,230	3,089	1,083	213	1,992	167	495	14,746		
		受惠人	36,460	37,068	12,996	4,686	99,600	10,200				
	渤 海 區 各 縣	物資數	225	60	30		1,000	58				
		受惠人	675	2,880	1,440		75,000	3,480				
	第 三 工 作 隊 區	小 計	物資數	15,123	542	441	25	970	120	453	13,598	該區消耗麵粉22公斤(合1袋)
			受惠人	195,060				149,894	5,040			
臨 沂 區		物資數	2,699	542	441	25	270	17	304	9,453	奶水及奶粉係分配醫院用	
		受惠人	35,290				43,488	357				
濱 海 區 各 縣		物資數	4,740				440	73	49	1,257		
		受惠人	77,636				75,465	2,397				
魯 中 區 各 縣		物資數	2,735				240	30	88	2,698		
		受惠人	27,929				30,941	2,286				
魯 南 區 各 縣		物資數	4,949						12	190	藥品係發給黃河下游施工處	
		受惠人	54,205									

附 記

1. 表列渤海區包括惠民壽光廣饒博興等縣濱海區包括莒縣日照鄒城等縣
2. 臨沂區因缺乏交通工具尚有存留石臼所倉庫舊衣700包皮鞋53包麵粉1袋未送到分配區域至第三工作隊撤回時當將該項物資交由中共救委會負責發放所有手續移交行總煙台辦事處清理
3. 烟台區於七月六日由本分署運去奶水奶粉及各種罐頭等共203.99長噸因正值烟台辦事處成立當由本分署會同地方救委會點收分配惟發放手續已移交烟台辦事處負責辦理

附表(三)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運送中共區救濟物資費用統計表(自二月八日起至十月十五日止)

日 月	運輸區域		運輸 工具	運輸物資數量 (長噸)	運輸費用					總計	
	起	訖地點			公路	水路	空運	搬運	裝卸		
合計				1,614.24	9,528,180.00	37,162,500.00	1,224,000.00	1,317,500.00	441,834.00	49,674,014.00	
8 2	青島	烟台	L. S. M.	368.30							
15 2	〃	臨沂	汽車	32.50	1,519,800.00				7,500.00	1,527,300.00	
22 2	〃	〃	〃	39.50	651,750.00					651,750.00	
26 2	〃	〃	〃	27.00	885,600.00			54,000.00	6,000.00	945,600.00	
15 3	〃	諸城	〃	27.50	391,500.00			40,500.00	31,100.00	463,100.00	
15 4	〃	石臼所	帆船	274.70		7,350,000.00		406,500.00	96,000.00	7,852,500.00	
18 4	〃	臨沂	汽車	工作人員 8 人	152,100.00					152,100.00	
20 4	〃	烟台	汽艇	54.15		4,500,000.00				4,500,000.00	
26 4	〃	臨沂	汽車	55.20	1,465,860.00			142,500.00	13,200.00	1,621,560.00	
10 5	〃	〃	〃	20.10	415,800.00			32,000.00	13,566.00	461,366.00	
15 5	滕縣	〃	〃	31.41	651,200.00					651,200.00	
15 5	青島	烟台	〃	395.29		25,312,500.00		626,000.00	268,068.00	26,206,568.00	
19 5	〃	〃	〃	5.00	545,820.00			16,000.00	6,400.00	568,220.00	
3 7	〃	臨沂	飛機	0.32			224,000.00			224,000.00	
12 7	〃	烟台	L. S. T.	203.95							
12 7	〃	羊角溝	〃	45.44							
24 8	紅石崖	臨沂	民船, 汽車	2.56	208,000.00					208,000.00	
26 8	青島	〃	飛機	0.67			1,000,000.00			1,000,000.00	
15 10	石臼所	〃	汽車	27.86	2,153,250.00					2,153,250.00	
15 10	〃	諸城	〃	1.53	260,000.00					260,000.00	
15 10	〃	莒縣	〃	1.26	227,500.00					227,500.00	

附註：運輸噸數因有接運及公務運輸關係故恒較配發噸數為多 L.S.M. L.S.T. 此種登陸艇之運費歸水運隊管理故本表未列入。

中共區善後救濟委員會山東分會暨各縣墊支運費統計表

附表(四)

區 別	墊 款 機 關	墊 支 運 費 數 目 (北幣元為單位)	備 考
	山 東 分 會	352,452.40	係分會雇車向新泰博山趙錫嶧縣雙山運河滕縣運送物資墊支之款
	〃	10,545.00	係在石臼所雇用漁船搬運物資墊支之款
	〃	200.00	係在石臼所買麻綫釘子修補衣麵鞋包及釘汽車用
	〃	69,200.00	係在石臼所雇用工人裝卸物資用款
	〃	201,546.60	係在石臼所向十字路海上運送物資運費
	〃	7,111.50	係分會雇用工人裝卸物資用款
	〃	400.00	係墊支邱縣運送麵袋運費
濱 海 區	莒 北 縣 救 委 會	7,500.00	係該縣由諸城運物資運費
〃	藏 馬 縣 〃	15,120.00	全
〃	日 照 縣 〃	27,668.63	係該縣由石臼所裝運物資並分運各區運費
〃	鄒 城 縣 〃	109,619.24	係該縣由十字路裝運物資並分運各區運費
〃	臨 沭 縣 〃	20,518.00	全
	莒 縣 〃	23,417.40	係該縣向各區分運物資運費
魯 南 區	費 縣 〃	35,120.00	係該縣由臨沂裝運物資運費
〃	邱 縣 〃	22,050.00	全
〃	嶧 縣 〃	20,178.00	係該縣向各區分運物資及向分會運送麵袋運費
〃	平 邑 縣 〃	99,666.00	係該縣由臨沂裝運物資並分運各區及向分會運送麵袋運費
	趙 錫 縣 〃	34,341.91	係該縣第一次由臨沂裝運衣服牛奶及分運物資赴各區運費
魯 中 區	蒙 山 縣 〃	36,480.72	係該縣由臨沂裝運物資及分運各區運費
〃	沂 水 縣 〃	46,630.40	係該縣由莒縣裝運物資及分運各區運費
濱 海 區	日 照 縣 〃	2,400.00	係該縣由濱北救委會運送麵袋運費
魯 南 區	滕 縣 〃	35,200.00	係該縣分運物資赴各區運費
	麓 水 縣 〃	63,360.00	全
	臨 城 縣 〃	78,400.00	全
	費 縣 〃	24,800.00	全
	運 河 縣 〃	35,000.00	全
總 計		1,338,926.20	平均按北幣一元兌換法幣十六元計折合法幣21,422,819.20元

一六噸(8)碎菜肉二七四箱，七，二一噸(9)罐頭牛肉六四六箱，二一，五三噸(10)鹹肉一七〇箱，四，三六噸(11)乾豆二〇〇袋一〇噸(12)菜種子二五桶一，〇九噸，船抵埠後，正值烟台辦事處成立伊始，上項物資雖由第二工作隊會同當地救濟機構點收，並將該項物資商妥分配，惟關於發放手續均移交烟台辦事處負責辦理

### 三、本分署逕送共區救濟物資數量

本分署自本年二月八日起運往共區救濟物資共廿批計一，四三四，九七長噸，其發放地區為魯南臨沂區，膠東烟台區，及魯北渤海區之少數地帶。

1. 食物類：一，一四八，八五長噸(麵粉營養品)
2. 衣着類：二二九，七〇長噸
3. 醫藥器材類：三六，二八長噸
4. 油料類：二〇，一四長噸

附註：詳細情形見統計部份第二〇表

### 四、運費

本分署運送共區救濟物資，關於運費最為棘手，茲分本署墊支與共方墊支，列述於下：

(甲)本分署墊支部份：本分署運往共區救濟物資計廿批，除由水運隊及前青島儲運局經辦裝卸輪船工費運費均未列計外，所有本分署墊支各項運輸費用，總共支出法幣四九，六七四，〇一四元(詳情見附表(三))

(乙)共方墊支部份：中國解放區善後救濟委員會山東分會暨魯南濱海等區十九縣救濟委員會墊支裝卸運送物資各費，平均按北海幣一元兌換法幣十六元計算共折法幣二一，四二二，八一九，二〇元，(詳情見附表四)

上列共方墊支運費，以當時共方折算率爲數過高，本分署工作人員幾經商洽未決，故由共方墊付，旋奉 總署浦儲五八七二號代電，飭俟雙方商訂辦法，再行清償，迄今尙未解決。

#### 五、本分署撤回派赴共區工作人員經過

本年八月奉 總署令知煙台辦事號業經成立，山東共區工作均由該處直接籌辦，本分署即將派赴共區工作人員分別撤回，至臨沂方面未能發放完竣之救濟物資，均由第三工作隊正式點交當地教委會請其按照規定發放，並商妥由煙台辦事處負責清理發放手續，辦理情形如何，本分署迄未接准該處函知無從獲悉。烟台方面之第四批救濟物資係於七月裝由萬亨輪運往到達後，烟台辦事處業經成立，雖由第二工作隊會同當地機構點收，並依據規定分配，惟發放手續移交烟台辦事處負責辦理，如何發放，本分署亦未得悉，再分本署所有運送共區藥材到達後，其簽收後之原始憑據多不能退回，而受配機關應造月報表，亦未造報。以上各項，均爲本分署撤回共區救濟工作人員後，無法獲悉解決之問題。

#### 附下列各表

1. 魯青分署辦理中共區救濟工作人員姓名表
2.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在中共區發放救濟物資及受惠人數統計表
3.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運送中共區救濟物資用費統計表
4. 中共區善後救濟委員會山東分會暨各縣墊支運費統計表



〃	〃	〃	〃	〃	〃	〃	〃	〃	〃	〃	〃	〃	〃	〃
〃	護士	護士長	〃	醫師	〃	〃	〃	〃	〃	幹事	幹事	衛生股長	總務股長	振務股長
丁懷儉	胡誠信	張寶田	張樂平	趙鑑塘	郭振平	賈嶧峯	陳國勳	蕭彩瑾	丁緒周	孫仲罕	丁金堂	王笑封	姜巨牧	王金鑾
〃	〃	〃	〃	〃	〃	〃	〃	〃	〃	〃	〃	〃	〃	〃

## 第十章 工作檢討

魯青區災情嚴重，難民衆多，環境特殊，交通阻梗，實施救濟及善後工作，在在遭遇極大之困難，以急振言，廣集都市及交通綫之難民，不但不能隨戰後復員而減少，反因地方混亂激增，遂使急振不能及時趕辦結束，以工振言，地方政府機構經費困難，器具規模之工振工程，本署雖可充分供給食糧及難民勞力，但仍以其不能担負材料工具及工資費用而不能舉辦，此外如全省交通幾全梗塞，物資無法轉運，各地秩序未復，衛生醫療防疫工作之不能普遍推行，種種困難不一而足，茲將一年來各部門之工作分別檢討於下

(一) 振務工作檢討

### 甲、振郵部份

#### A 工作上之困難

- 一、工作環境之困難 魯青區環境特殊，交通梗阻，對於區內之整個急振特振計劃，不能主動逐步實現。而新增之流亡難民極多，更須大量急振，是以總署雖有結束急振遣送難民之命令，而限於事實環境，難民既不能遣送，急振亦不能結束。且急振物資數量太少，新增難民日多一日，遂致深感振無可振，振不勝振之困難。
- 二、地方慈善機構之脆弱 各地方原有慈善機構，經數年之戰亂，多已損壞停頓，政府方面復無充分之經濟力量亟謀恢復，僅由本署根據事實，予以補助實有「扶起東來西又倒」之勢。
- 三、物資數量太少 廣大災區難民衆多，不敷分配，且物資種類不一，其中如高跟鞋乳罩等件極不合於中國婦女之用。又如舉辦粥廠時，小麥麵粉豆粉等，均不適用，欲兌換少米，又須聯總同意，故於工作頗受影響。
- 四、工作人員之不敷分配 本署爲非永久性之機構，對於物色人材頗感困難。且限於定額無法補充，例如一個工作隊



之工作地區，恒包括數縣，利用地方機構協助工作，復因多係新近收復地區，一切未上軌道，加以交通工具缺乏，運輸困難。致每工作隊之廿餘人，顧此失彼，殊費周章，而工作效率仍不能達到理想之程度。

五、遣送難民之困難 魯青區各地環境特殊，難民日漸增多，已收容者既無法遣送，由他處遣送來魯者，到達青濟各地後亦不能回鄉，有在招待所中居住數月之久者。實為當前之嚴重問題。

#### B 對於各種困難之意見

一、魯青區環境特殊，交通困難，且因戰事影響，新流亡之難民增加不已，應請總署從緩結束急振，加撥救濟物資，

對新流亡之難民，壯丁令參加工振，老弱婦孺，仍須予以收容救濟。

二、特振機關之補助，應分期逐漸減少，使能自立更生，並於補助期間，按日考察其成績。

三、工作隊所駐各工作地區缺乏交通工具，應請總署加撥卡車分配使用，以利運輸，增進工作效率。

四、對新收復之縣份，除就地舉辦急振外，應注意駐留各地之該縣籍貫難民，即日遣送其還鄉。

五、對於不適用之物資，請求總署製訂變通辦法，以期物盡其用。

### 乙、工振部份

#### A 工作上之困難

一、環境特殊工振不能展開，九月份以前之工振業務，僅限於青島濟南兩市及其附近地區，目前情形好轉，應行舉辦之工振工程，可能逐漸計劃舉辦。

二、限於經費及物資，極應舉辦之工程，多不能按照計劃進行，其與各機關合辦之工振工程，係由本署協助發給難民壯丁，并供給其食糧，惟各機關多以經費困難，對工資工具材料等，仍不能充分負擔，遂致影響工振之進行。

三、本區難民大量廣集都市及交通綫，遂使難民壯丁有若干剩餘力量不能利用。蓋應辦工振工程雖多，但限於環境及各地方機構之經濟困難，本署雖供給勞力及食糧，十九仍然不能舉辦，遂使許多難民壯丁，飽食終日，不能利用。

四、現經發動之工振工程，本署雖供給工糧，而主辦機關多不另發工資，致使難民工作遲緩，工作效率之表現，極難使人滿意。

#### B 對於能解決困難之建議

一、由本署自行計劃大規模之工振工程，請求總署專案撥發款項物資舉辦。如疏鑿膠萊河及運河穿黃等工程，既有其偉大之經濟價值，復可利用大批之難民勞動力量。至於與地方機關合辦之工振，本署仍供給難民勞力及食糧，惟於舉辦之先，予以澈底之考察。

#### 丙、關於分配業務

1. 物資太少不敷分配：本分署轄區自本年六月之後，因國軍收復地增多，業務區域逐漸擴大，難民人數亦隨之劇增，以總署撥到物資之數量，與難民人數相較，實感杯水車薪，不敷分配，故在過去對於物資分配殊為棘手，以本年冬振寒衣一項而言，魯青區缺乏冬衣之難民約在一百四十九萬餘人，截至年終為止，撥到冬衣用之布棉尚不够裁製冬衣十萬件之用，相差之鉅實屬驚人，其他物資不敷分配之情形概可想見，此種困難欲謀解決，須請總署顧及魯境之實際情形，對於物資及振款予以增加。

2. 運輸困難難收時效：本區運輸迄未暢通，且有若干地區因受戰爭影響，交通完全斷絕，物資運輸困難甚多，尤以此種情形之地區應予救濟之對象特多，而待救之情形亦甚迫切，既經分配之物資往往因交通梗阻不能及時運送，致於救濟

工作不能及時展開，應予救濟之時效亦難把握，此種困難，雖曾盡力設法克服，然以其與整個大局攸關，非本分署自力所能及者，故其減除須視整個局勢之演進而定，目前魯境交通雖已大有進展，然魯西南一帶，困難仍將繼續存在。

3. 地區常有變動分配標準難定：魯境迄在戰爭狀態，本分署業務區域常隨戰爭之演進而有所變動，難民之人數亦因此種關係而時增減，地區既難確定，難民之人數更難統計，一切善救物資分配之標準亦難確定，往往分配之物資於未運達救濟地區之前，而該地區又受戰爭影響有所變動，一災未濟，一災又來，此種流動性之災難情形，致對物資分配亦難有精確之標準。

### (二)儲運工作之檢討

本分署成立以來，迄因轄區環境特殊，交通阻塞，對於物資儲運，因受種種限制，未能照預定計劃圓滿實施，茲就本年度儲運業務遭受困難情形撮述如左：

關於運輸方面者，本年度總署配給或由各界捐贈之各種物資，共收到二二二二二，五一長噸，已配運者有一七二二九，七四長噸，計青島市區一一六七一，一六長噸，其他各地區五五五八，五八長噸，因自一月至十月間，全區鐵路無一暢通，物資運轉僅賴於<sup>C</sup>HT之六七十輛卡車，而本分署又缺少載重卡車，故自力運輸能力迄未建樹，此外共軍之中途扣車，及軍人之強搭車輛在在足以影響整個運務之推動。

關於倉儲方面者：物資收儲亟需倉庫，惟在開辦伊始，各區倉庫多堆存敵偽物資，等待處理，甚少空閒倉庫可用，及至設法租借到一部份倉庫以後，又以交通困難無法大量外運，只得妥存保管，時恐儲久變質，增加損耗，迨入冬後青濟路運始趨活躍，挹彼注茲，差強人意。

綜之：本年度儲運業務之進展，以地方情勢之風雨飄搖，及交通材料設備之缺乏，使整個計劃，未克按步實施，遺悞叢脞無

庸諱言，至望於卅六年度內，交通迅速復原，庶幾增強機構，全力以赴。並請求總署增撥大批車輛，以充實運輸力量，使各種物資，得迅速普遍運送各地，以免因運輸而影響救濟工作。

### (三) 衛生工作檢討

#### 甲、地方秩序及於衛生業務之影響

衛生業務推進之先決條件有二，一為安定之社會秩序，二為充分之交通工具，而魯青區自勝利之後地方秩序始終未復，交通狀況若斷若續，本分署在此種困難之下，所有醫藥器材之運輸與醫防工作之施行，在在感受莫大之阻碍。茲擇其重大者臚舉於下：

#### (一) 調查問題

整個衛生計劃之依據，端在全區醫院損失狀況及現有衛生設施之詳細調查，本區交通梗阻既如上述，一言地方秩序，則沿膠濟津浦兩路間隔之三十餘縣市為中央轄區，其餘各縣市多為中共區域，壁壘森嚴，軍事未停，精密之調查無法舉辦，因無徹底之調查，致無確實之統計，因之本區整個衛生計劃，亦不能有如期之設計。

#### (二) 運輸問題

總署配發之醫藥器材，自六月以後始大量運到，而本區自五月間高密戰役之後，東起高密，西至坊子之大段地域，所謂膠東走廊者，全為中共所佔，鐵路交通完全中斷，其他交通工具更感缺乏，所恃以運輸者，僅C、H、T、之數十輛卡車，但山東地區既成爲東西隔絕之局勢，運輸車通過軍事地帶備極困難，故本分署每次運發物資，恒必費盡周折，此種情形，繼續至十一月底。

#### (三) 醫防工作問題

本分署有六個衛生工作隊，一隊駐青島，兩隊駐中共區，三隊在山東省政府管轄區，且因軍事與交通關係，第四衛生工作隊始終未能達到烟台，第三衛生工作隊於五月初始到臨沂，八月底撤回青島，四個月之間，經費無法滙兌，藥械無法運發，工作情形無法呈報，本署之指示亦多不能到達，全隊職員枵腹掙扎，歷時四月，又如第二衛生工作隊，於高密戰役，所有醫藥物資全被中共強行取去，由該隊會同當地教會向主管者交涉，本分署電致臨沂力爭，不特所失物資，茫無下落，連一負責人之收據亦不可得，最重要者，如今年春夏之交，各地傳染病紛起，本分署即先後電令第三衛生工作隊全隊赴臨城，第八衛生工作隊一部赴淄博，一部赴明水，而第四衛生工作隊全隊赴膠東，結果均因軍事與交通關係無法開往。

#### 乙、地方醫院復員與善後物資及修建費問題

本署善後物資，如病床設備之配發，最需顧慮者有三事：（一）受配物資之醫院是否有適當之建築足以裝置，（二）有無確實而具有相當來源之經費足以繼續（三）有無可以使用之人材。以上三點，在卅五年度均為最感棘手之問題。

蓋以戰後地方秩序未復，破壞日多，醫院復員困難至多，其已勉強復員者，率皆因陋就簡，所謂建築與經費，均難適合法定之條件，此種現象，以七月以前為最甚，八月以後，山東組織衛生處，國軍收復區日漸推廣，山東省府所轄各縣衛生院，多先後成立，或在籌設，醫院復員始現曙光，及十二月中，膠濟鐵路通車，善後物資始有大量運輸之可能，此為一年來之大概情形。至於衛生人材，總計全國已屬供不應求，魯青區情形特殊殆尤加甚，且淪陷八年，人材散之四方，戰後交通阻滯，人多遲疑不能回鄉，故本區地方醫院復員所需之人材，實為目前嚴重問題，本分署前曾計劃利用外籍專家訓練衛生人員，即係針對此事之補救辦法，但因經費限制竟未果行。

本區各醫院在戰時之損失，統計在百分之七十以上，就本分署已經調查之各醫院言，其能保存原有之建築與設備以至於

今者，僅一烟台法國醫院，其他則設備物資蕩然一空，建築不堪再用，甚且各物蕩然無存，勝利一年之後，除青濟兩市外，大多破壞多於建設，故本區地方醫院之復員，實理等於重新創建，衛生署善後救濟基本地方醫院復員修築費支報辦法規定，每病床一張補助修建費平均數三十萬元，依此計算，本區共有三六五〇病床，共需修建費四五六，〇〇〇，〇〇〇元，每病牀一張，平均數僅得一四九，〇〇〇元，不及預算數二分之一，且即以每牀三十萬元而論，五十牀之醫院平均只得修建費一千五百萬元，以當前物價計之，油飾補苴尙恐不敷，以言修建相去極遠。

其次，地方醫院所需之修建材料亦大問題，本地無從購買，本分署亦無此項材料可以補助，訂購無款，運輸亦成問題。以上關於醫院修建費用，應請衛生署比照地方物價，酌予增加，或將業已核定之五億四千六百萬元，專作收復區醫院復員修建之用，其他未收復區，另籌專款，至從教育着手之人才問題，則非旦夕所能爲力，亦非本分署之職責，但若增加本分署衛生業務費，就現有之醫護人員施以相當訓練，以應急需，則確屬當前急務，且係本分署應行協助地方辦理之事。

### 丙、醫藥器材之改裝問題

總署配發之醫藥器材，大都整件運發到青，而本分署分發各醫院時，必需改裝小件方可。如總署前次發來魚肝油精一六八筒，每筒計重四百磅，不加改裝，則無法分配，若整筒發給各醫院則各醫院規模大小不一，未必盡能適用此種大量物資。又關於片劑藥品如 Sulfadiazine Aspirin，多係用紙包裹，若不改裝小瓶，則運輸起卸易致破碎，一遇氣候潮濕又易生霉，但此項改裝工料費用數目龐大，即以現有魚肝油精及片劑藥品而論，即需二億七千餘萬元，本分署經費有限，勢難負擔此項鉅款，故擬具預算專案請撥。

### 丁、發往中共區醫藥器材之原始憑證問題：

照總署規定辦法，醫藥器材之運發，由本分署按照運發物資之種類，名稱數量，繕寫詳細之發貨單，交由押運人連同物資運至目的地，會同當地衛生行政主管機關派員點交受領物資之醫院由醫院點收清楚後，於發貨單上加蓋官章，醫院負責人名章，及會同點交人名章，交由押運人帶回，此項業已蓋章之發貨單，即名為原始憑證，由本分署分別存轉備案，但因本區情況特殊，此種法定手續，無法奉行。例如以往運發中共區各醫院之物資，本分署運達當地後，不能直接點交受領之醫院，僅由中共負責人出具一領據，即將押運員遣回，至於此項物資如何交付受領之醫院，以及點交情形如何，本分署押運員不能過問，更無法取得原始憑證。嗣經本分署變通辦法將物資發交駐在中共區之本分署衛生工作隊，由各隊負責轉交受領醫院，仍不能達到目的，僅由各隊取得中共負責人之收據，或由各隊出具收據，由中共負責人加蓋名章，以資證明，至於物資之點交，各隊仍不得過問，甚至如駐在高密之第二衛生工作隊，在前次高密戰役所有藥品器材強被取去，經會同當地教會交涉，不特物資不得取回，連收據亦不能洽得，本分署因無上述之原始憑證，所有發往中共區之物資，至今無法報銷，此事迄今尚無適當之解決辦法。

#### 戊、經費與人材之限制

一年來推行衛生業務，感受最大威脅之地方秩序與交通狀況已如上述，次再就經費與工作人員兩項臚述於下：

#### (一) 經費問題

本分署每月經費兩億元，其中衛生業務費部份，計六個衛生工作隊經費每月三千萬元至三千二百萬元，每月實際支付數約為二千五百萬元，衛生組及藥品倉庫工作人員薪俸每月約八百萬元，以上兩項合計每月實支數約為三千三百萬元，此在本分署經營業已感覺負擔吃力，各醫院修建經臨補助各費，因奉令由衛生署統籌撥付，現已多數停止補助，但其他應行協助辦理之事業，如環境衛生，醫護人員之訓練，婦嬰保健，衛生教育，與宣傳等事，亦因經費限

制無法盡力推行，至於各衛生工作隊，五月間核定每隊每月經費五百萬元，十月間將第一、第八兩隊改爲每隊每月六百萬元，其餘各隊仍舊，核定此項經費時，係依照當時之物價與需要，嗣後各隊工作日繁，需要日加，而物價高漲較前不啻倍蓰，因之各隊醫防工作所遇障礙最要者有二：（一）總署配發之藥品種類太少，不敷醫療之用，因物價高漲經費緊縮，普通應用藥品無款購買（二）各隊工作人員，僅第一隊有二十一人，其餘無一隊有超過十五人者，與編制人數相去太遠，而限於經費無法補充。

## （二）工作人員問題

總署規定分署衛生組工作人員不能少於全署五分之一，不能多於四分之一，按照此項規定，就本分署奉令裁員後總額一五九人言之，則最少數應爲三〇人，最多數應爲三七人或三八人，平均數應爲三三人或三四人，然該組工作人員，連同正副主任，現有二七人，總署配發之醫藥物資，六月以後始大批運來，八、九月間正當工作緊張之際，本分署奉令裁員，衛生工作人員自亦不能增加，嗣將該組人事之分配加以調整，將保健訪疫兩科合併爲業務科，以便統一工作，依然人員較少不能應付，十月間善後物資病床設備開始運發到青，工作驟加繁重，同時因簡化藥材發放手續，將藥品倉庫劃歸衛生組直轄，以致工作人員更感不敷，自十一、十二、兩月以來，材料科原有人員悉數派赴倉庫服務，科內人員減少，而業務則較前繁忙，不得已從第一衛生工作隊暫調四人到組協助，以維現狀，工作效率自難免受連帶影響。

以上關於經費問題，即三十六年各衛生工作隊改歸地方接收，則三千餘萬之衛生業務費亦僅能支持當前之業務，苦地方秩序恢復，業務再大開展，經費仍係杯水車薪，關於人員問題擬於三十六年度組織醫葯器材技術工作隊，專負葯械收發事宜，已由衛生組草擬方案即將實行。



#### (四)工礦農業工作之檢討

##### 甲、工礦善後業務工作檢討

魯青區內各大小廠礦及公用事業，經敵人八載之盤據破壞，自力恢復極為不易，勝利以來，雖亟謀復員，然以資金枯竭，機件原料補充困難，尤以燃料缺乏動力不易維持，故欲恢復本區工礦事業，首應救濟本區各煤礦，對於淄博地區各煤礦破壞情形，經分署會同聯總技術人員數度調查，已將目前所急需之器材，呈請總署核辦，希望能早日配售，以奠定本區工礦事業復興之基礎。

工礦器材標價配售為總署既定政策，分署代各小單位申請器材獲准時，常需各該單位派員赴滬自運，所需價款又多未明示，致各廠接得通知後多費躊躇，要求分署設法，茲建議普通機件如各種車床、馬達、發電機、幫浦、鍋爐、管子等，直接運青一部，交由財務廳辦事處負責出售，而由分署技術室負責審核之責。

分署代各廠礦申請器材，總署指示多為准予登記，時隔一年，未獲結果，各廠礦多來分署詢問，分署無從答覆，茲建議每次聯總運到工礦器材時，隨時通知分署。

##### 乙、農業善後業務工作檢討

一、總署配發有時間性之農業物資，過去有延誤季節致失效用者，如卅五年所發蔬菜種子，春季種植用者，多已遇期，遂成廢物，今後關於卅六年度有時間性之農業物資，如美棉種子等，希望能在一月底以前運到，俾於二月份內分運各地發放，免誤播種時期。

二、農業物資之分配，希望能按預定計劃運到，並先期令知，以便預為分配，其需附使用辦法及說明書者，並望與物資一同發下，以便發放時應用。

三、物資運送，過去頗有損毀。如前運之蔬菜種子水浸四桶，砒酸鈣損壞廿一桶，硫黃華損壞廿包，今後對各項物資運送時，應注意其包裝及上下搬運，以免損壞。

### (五)財務工作檢討

本分署於三十四年十月間奉令籌備組織後，即行在渝開始籌備，此時滴值停戰未久，交通阻塞，復員滯遲，十二月一日始行在青成立，三十五年度工作正式展開。茲將該年度之財務情形概述如後。

本年度本分署全部經費，共計國幣二，五九三，六三二，〇〇〇元，每月平均所得約計二萬萬一千餘萬元，若將本年度青濟度物價指數平均計算，較之戰前，至少亦當在五倍以上，是以每月經費所得，只合戰前之三四萬元而已，本分署成立之初，業務尚未擴展，附屬機構不多，人員任用自亦較少，收支兩方向可免強支持，四月份以後，附屬機構相繼成立，救濟範圍日廣，物資運輸日增，隨業務之進展，支出漸感窘迫，所有善救工作之執行，動輒為經費所限制，故所收實效亦不能合乎預期之計劃，雖迭經呈請追加經費，迄未獲准，本分署為平衡預算計，自不得不量入為出，以資補救，自九月份起，青島儲運局之業務奉令劃歸本分署辦理，運務紛繁，所費尤多，復以物價工價，陡漲未已，員工待遇屢經調整，財務困窘情形更感嚴重，本分署辦理善救工作，雖以盡量利用輸入物資為原則，但業務之管理，物資之儲運，善救之執行，在在均需支付鉅款，就本分署現有附屬機構及署內各單位之工作人員總計已達六百餘名，即照此最底數額人員，依最近薪津標準計算，每月員工薪津計在二萬萬七千萬元以上，此外再加運輸差旅辦公設備等費。即極力從事緊縮，全部管理及善救執行費當亦在五萬萬元以上。

本區於抗戰期間，淪陷最早，荼毒最深，勝利之後，國軍區與中共區雜揉交錯，紛爭未已，交通阻梗，災難益深，難民之數目激增不已均集中於城市及鐵路沿綫，運輸既感困難，急振亦無法結束，環境之特殊為他區所未見，對於善後救濟業務之推

進，實非區區現有經費所能濟事，擬請 總署針對魯青區之災難情形及待救之殷切，增加適當業務費，解除上述財政困難，達成善救之任務與目的。

## 第十一章 明年度工作計劃

### 甲、振卹計劃

#### 一、舉辦粥廠：

說明：擬根據各地實際情形，在冬令期間設立粥廠，減輕難民貧民之凍餒

辦法：設立粥廠四十處，收容八萬人，以委託地方有關機關社團代辦為原則，由本分署供給物資，其開辦經常費用則由地方自籌，本署酌予補助，自辦者全由本分署撥發。

經費與物資：按供食八萬人計，每人每日發饅頭一市斤，約需麵粉二八〇，〇〇〇袋，開辦及經常費約需一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時間：第一期自卅六年一月至二月，第二期自同年十一月至十二月，合辦機關，各地慈善團體。

#### 二、設置避寒所：

說明：在冬令期間設置避寒所，救濟流亡難民及當地貧民之無住所者。

辦法：設立避寒所七十五處，收容七萬五千人，以委託地方有關機關社團代辦為原則，其開辦經常費用由地方自籌，本分署酌予補助，自辦者則由本分署撥發。

經費：按開辦費每處發給或補助五十萬元，經常費廿五萬元計算，約需一二，五〇〇，〇〇〇元。

時間：第一期自卅六年一月至二月，第二期自同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止。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三、救濟流亡難民：

說明：擬在遣送工作未完成前繼續救濟流亡難民中老幼婦孺約卅萬人。

辦法：根據實際情形，由本分署分別予以集體或個別之救濟。

物資：按每日每人發給一市斤半計，約需麵粉九〇〇，〇〇〇袋。

時間：自卅六年一月起至三月止。

#### 四、救濟貧民：

說明：以受長期戰爭影響，農村破產，當地居民多不能維持最低之生活，尤以春冬兩季為甚，估計必待振濟始能生活者有六十萬人。

辦法：擬於春冬二季，根據實際情形，由本分署工作隊會同地方有關機關社團負責辦理，予以二次之振濟。

物資：每人每次發給麵粉半袋，以六十萬人計，應需麵粉六〇〇，〇〇〇袋。

時間：第一期自卅六年二月十五至五月十五止，第二期自同年十月十五日至十二月十五日止。

#### 五、救濟清寒學生：

說明：根據清寒學生救濟辦法，救濟在收復區內中等以上學校肄業家境確屬清寒，或流亡在外無力維持學業之學生。

辦法：聯合各地有關機關社團學校等，組織救濟清寒學生機構負責辦理之。

物資：此等清寒學生估計約五萬人，如每人月發麵粉一袋，奶水三听，乾豆六市斤，約需麵粉三〇〇，〇〇〇袋，奶水一八

七〇〇箱，乾豆一八，〇〇〇袋。

時間：自卅六年一月起至六月止。

合辦機關：救濟清寒學生委員會。

## 六、遣送難民：

說明：本區流亡各地急待遣送返鄉之難民，估計達五十餘萬人，客籍外省難民急待轉送者亦多。現以時局交通關係，未能遣送完成，以後交通逐漸恢復，其無力返鄉者亟應遣送。

辦法：根據實際情形，由本分署各工作隊或組織遣送站負責辦理。

經費：除難民之能自覓親友協助返鄉者外，本分署至少應遣送兩萬人，計伙食舟車及其他各項費用約需三二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時間：自卅六年一月起至遣送完成時止。

## 七、發放衣着：

說明：貧難災民除以食糧救濟外，應按其實際情形，發給衣着。

辦法：由本分署各工作隊會同有關機關社團負責辦理發放。

物資：估計無衣難民成人約一百廿萬人，兒童約卅萬人，按每人發給着色棉大衣一件，內衣一套，被子或毯子一條，計約需着色棉布一七六，二五〇疋，白布三一八，七五〇疋，棉花一，一〇六長噸，被子或毯子一，五〇〇，〇〇〇條。

時間：春秋兩季（起止時間不能固定）。

## 八、設置兒童供食站：

說明：擬在適當地點設置兒童供食站三十處，救濟流離失所無以為生之貧難兒童。

辦法：委託地方有關機關社團代辦為原則，所需物資由本分署供給，開辦經常各費由地方籌備本分署酌予補助，自辦者則全由本分署撥發。

經費與物資：按設立卅處供食三萬人計，約需經常開辦各費三六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麵粉四八，〇〇〇袋，乾豆一，五〇〇袋，奶皮一，五〇〇袋，及菜肉碎菜肉辣豆肉花生醬奶水等共九九，〇〇〇箱。

時間：卅六年一月起至六月止(起止日期有伸縮性)。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九、補助兒孤院：

說明：擬在適當地點設立孤兒院五處收容孤兒一千五百名。

辦法：協助地方慈善機構設立，由本分署供給物資，開辦費經常費用地方自籌本分署可酌予補助。

經費與物資：孤兒院五處，約需補助開辦經常各費六六，五〇〇，〇〇〇元，麵粉乾豆七，四三〇袋，菜肉、辣豆肉、花生醬、奶水一二，一六〇箱。

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起至九月止(起止日期有伸縮性)。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十、協助殘廢教養院：

說明：擬在各地參酌實際情形協助設立殘教院五處教養殘廢無依之人。

辦法：協助地方慈善機關設立，共收容二千五百人，所需物資在協助時期由本分署供給，其開辦經常費用由地方自籌為原則，本分署酌予補助。

經費與物資：五處開辦費經常費共約需八七，〇〇〇，〇〇〇元，物資共約需麵粉、乾豆共二二，九五〇袋，菜肉、辣豆肉、花生醬六，三〇〇箱，奶水一八，〇〇〇箱。

時間：卅六年一月起九月止(起止日期有伸縮性)。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十一、補助托兒所：

說明：擬在各地分別委託設立托兒所六處，俾養育貧苦農民之子女。

辦法：委託地方慈善機構設立，在委託期間，由本分署供給食物，其開辦費經常費則由地方自籌本分署酌予補助。

經費及物資：按六處收容一千二百名計，其開辦經常費用約需六八，四〇〇，〇〇〇元，物資約需麵粉，乾豆五，八八〇袋，奶皮一八〇桶，菜肉、花生醬、奶水、碎菜肉、辣豆一一，九四〇箱。

時間：卅六年一月起九月止(起止日期有伸縮性)。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十二、協助兒童教養院：

說明：擬設立兒童教養院十處，教養受戰事影響無家可歸或赤貧之孤苦病殘兒童。

辦法：協助地方慈善機構設立，共收容一萬人，協助期間由本分署供給物資，其開辦經常費用則由地方自籌，本分署酌予協助。

經費及物資：按十處，收容萬人計，開辦費經常費用約需三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麵粉、乾豆共六一，三五〇袋。奶皮一，三五〇桶，菜肉、碎菜肉、辣豆肉、花生醬、奶水共九二，七〇〇箱。

時間：自卅六年一月至九月(起止日期有伸縮性)。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十三、辦理兒童家庭助養：

說明：以貧苦需要營養之家庭兒童為對象。

辦法：委託地方慈善機構，在各處參酌實際情形辦理，第一期助養五千人第二期一萬人。

物資：兩期各按三個月核計，共需麵粉一五，〇〇〇袋，奶水三，〇〇〇箱。

時間：第一期卅六年一月至三月，第二期四月至六月。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 十四、補助慈善機構：

說明：地方原有之慈善機構，受戰事影響需要補助者，按規定手續酌予補助。

辦法：依照定章辦理

經費與物資：補助費需九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麵粉乾豆約需一三，〇〇〇袋，奶水，菜肉一五，〇〇〇箱。

時間：自卅六年一月至六月

### 十五、實行小本貸款：

說明：各地貧難災民有自謀生活能力及技術者，貸以相當資金俾使從事生產工作。

辦法：委託地方慈善機構，依照定章分二期辦理。

經費：兩期貸款約需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時間：第一期自卅六年一月至三月，第二期自四月至六月。

合辦機關：各地慈善機構。

乙、善後計劃

(一) 疏濬膠萊運河工程：

說明：膠萊河橫截山東半島，聯接膠萊兩灣，長一百四十公里，為南北交通樞紐，年久失修，每值秋澇，泛濫成災，擬詳測疏濬，縮短沿海航程，免除居民水患，且在經濟軍事上俱有極大關聯。

辦法：商同合作機關依照計劃辦理（詳細辦法從略）。

物資：除疏濬工具不計外，所需工糧約為一五，六〇一，二五噸。

合辦機關：山時省水利局。

(二) 運河穿黃潛管工程：

說明：山東北運河原極重要，嗣以黃河改道，汶水被阻，運道中斷，民國初年經過美水利專家之研究，以引汶穿黃濟運為唯一良策，值此黃河南決，河底乾涸，實施穿黃，事半功倍，誠復興北運河良機。

辦法：商同合作機關依照計劃辦理（詳細辦法從略）。

經費及物資：除工程工具材料不計外，約需雜費一〇三一〇萬元，工糧二三，二四〇噸。

(三) 淄河濰河引水灌溉工程

說明：淄河濰河常年水量可資灌溉，唯河槽深濶不克引用，應設抽水站四處吸水入幹渠，再行灌溉，預計可灌田二萬市畝。

辦法：商同合作機關依照計劃辦理（詳細辦法從略）。

經費及物資：除工程用具不計外，約需工糧二〇七噸，工程費三五一，五〇〇，〇〇〇元。

合辦機關：山東省水利局。

(四) 協助鑿井工程：

說明：戰事農田灌溉設備無存，擬就環境許可及有鑿井需要地區，每二百畝田鑿井一眼，全區約計九五，〇七四眼。

辦法：三公尺以下無岩石及流沙地區，由農民用土法自挖，本分署撥發材料與工糧，山嶺地區井深三公尺以上者，由本分署與合作機關組織鑿井隊代鑿。

經費及物資：估計約需工程費一九〇，〇一四，八四〇，〇〇〇元，工糧二八五噸，各種鑿井機一千架。

合辦機關：山東省水利局青島市農林事務所。

(五) 洙河復堤工程：

說明：洙水河流經定陶，荷澤、鉅野、嘉祥、濟寧五縣，水田之水均由此宣洩，前受黃決口影響淤積日高，堤防殘破，亟待整理，以免泛濫成災。

辦法：商同合辦機關依照計劃辦理(詳細辦法從略)。

經費及物資：除工程工具不計外，約需工振食糧七，七六〇噸

： 一日廿日。

合辦機關：山東水利局。

(六) 萬福河復堤工程：

說明：萬福河自黃河決口後，河道淤積幾平，且下游受南陽湖水之頂托不得暢洩，亟應整修，以避雨季泛濫為災。

辦法：與山東省水利局合作辦理疏濬河身，培修堤岸。

經費及物資：除工程工具不計外，約需測量督工費二一六，〇〇〇，〇〇〇元，食糧二，二八〇噸。

時間：一百二十日。

合辦機關：山東省水利局。

(七) 濰河復堤工程：

說明：濰河與汶河會流後水勢汹涌，濰縣，昌邑，平度三縣時有水患，原有堤埝年久失修，復經戰事破壞，去年決口七處，生命財產損失俱重，亟應於水季前完成修復工程。

辦法：修補兩岸河堤共二百四十里。

經費及物資：除工程工具不計外，約需工程費一九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工糧五，六〇〇噸。

時間：卅六年四月至七月。

合辦機關：山東省水利局。

(八) 整理公路工程：

說明：本區公路全長計一〇，七八〇公里，幹線三十餘道，勝利後大部破壞，亟應分段修復。

辦法：就有關工礦復員及運輸物資最切要之路線，分別加以整理

經費及物資：除工程工具及所需材料不計外，約需工程費五四，一〇〇，〇〇〇元，工糧麵粉擇要協助以一千五百噸工糧為準。

合作機關：山東省公路局。

(九) 濟南環市公路修築工程：

說明：此路全長六十五公里，為濟市各郊區之公路網，利用舊路，增闢新線，業經山東建設廳主持測量分段興修。

辦法：由本分署協助工粉，監督查之。

物資：約需振糧一，〇五三，三五噸。

合辦機關：山東省建設廳。

(十) 修復小學校舍工程：

說明：重建受戰事摧毀之各地小學校，使學齡兒童不致失學。

辦法：就目前環境許可者重建約六百處，建築材料由地方自籌，本分署供給部分工糧利用難民貧民修築之。

經費及物資：約需工程費六，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工粉三百萬袋，由本分署供給一千五百噸。

合辦機關：青島市教育局山東省各縣市。

(十一) 舉辦移民墾殖：

說明：遣送無家可歸，及無力謀之生難民，至待墾地區，從事墾殖，解決其生活問題，並增加生產。

辦法：調查墾區後，徵集難民施以訓練，由本分署送至墾區，在第一期農作物收穫前，發給生活必需品。

經費及物資：按移殖一萬人計，約需訓練，運送，農具等費一，〇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食糧麵粉一，八〇〇噸。

合辦機關：山東省建設廳。

(十二) 救濟農村手工業：

說明：農村經濟生產事業因遭戰爭而停頓，必須有經濟技術之協助，始克復蘇，擬先救豬鬃髮網葦編絲綢草帽緞花邊等業。

辦法：協助合作事業行政機關，於各適當地點組織各生產合作社，舉辦合作訓練班。

經費與物資：由本分署代為申請或購原料，介紹銀行投資。

合辦機關：各合作事業行政機關。

(十三) 舉辦工業貸款協助各小型工廠恢復業：

說明：戰後各地小型工廠多無力恢復或相繼停業，致有大批工人失業，增加社會危機，應予經費協助。

辦法：由本分署會同各待助工廠所在地之社會行政機關，組織管理機構辦理，不能自立之工廠由本分署按工貸與食糧，以維工人生活，工廠出品，合理處置，并提一部作所貸物款之抵押，即將抵押品，轉貸其他工廠，如此反復周轉，可收最大效果。

合辦機關：各合作事業行政機關。

(十四) 舉辦難民習藝所：

說明：擬將難民中可造就者，授予各種實用技術，使其有自食其力之機會。

辦法：會同各有關機關組織各種習藝所，招納適當難民，參加習藝，所製作之生產品，充作本分署救濟物資由本分署按工振辦法供給食糧。

合辦機關：各有關機關。

(十五) 舉辦曳引機訓練班：

說明：訓練學員使生聯總供應之曳引機，以備分發各地使用。

辦法：訓練班分設濟南、青島、濰縣、荷澤四處，遵照總署頒發辦法，招收高級班廿人，普通班四十人，分班訓練。

經費及物資：約需經費一億元，振糧二〇噸，實習曳引機九套。

時間：曳引機到達後預計九月底完成。

(十六) 舉辦農業訓練班：

說明：本分署已在青島舉辦農業訓練班兩期，學員七十名收效頗宏，擬再與山東建設廳合辦兩期。

辦法：與山東建設廳合辦，兩期訓練二百名，在受訓期間由本分署供給振糧。

經費與物資：約需經費二十萬元，振糧二五噸。

時間：卅六年五月完成。

合辦機關：山東省建設廳。

(十七) 舉辦森林苗圃荒山造林：

說明：擬繼續辦理森林苗圃，培育樹苗二，五〇〇萬株，復興林業。

辦法：與農林機關合辦，由本分署供給肥料種子與振糧。

經費與物資：約需經費三百一十萬元，工糧五〇噸。

時間：卅六年十一月完成。

合辦機關：山東農林處青島農林事務所。

(十八) 防治病害蟲：

說明：各種農作物林木受病蟲害侵害極重，影響農林經濟頗大亟應防治減輕災害。

辦法：訓練農藥技術人員，協助合辦機關施用殺蟲藥劑，並以工振獎勵農民捕捉。

物資：約需振糧五十噸。

時間：卅六年二月至十一月。

合辦機關：農業善後推廣輔導委員會。

(十九)介紹農貸：

說明：擬介紹農民團體向農民銀行舉辦短期貸款，復興農村經濟。

辦法：由本分署介紹貸款，以短期為限。

經費：預計於草貸款五億元，棉業廿億元，耕畜三億元，肥料六億元。

時間：限六個月。

(二十)三十五年未完工程：

工 程 類 別	經 辦 機 構	尚需工粉 (單位) 44斤袋	附 註
繡惠渠灌溉工程	山亦省水利局	四〇、四三八袋又26斤	
濟南環市公路26兩線工程	濟南市政府	六、二六五袋又28斤	
濟南下水水道工程	〃	二、三〇〇袋	
重建登瀛校舍工程	青島教育局	二五七袋又12斤	
運建復興鄉校舍工程	〃	六八六袋	
重建蕭家村校舍工程	〃	九五袋又24斤	
重建後韓家校舍工程	〃	五八袋	
整修馬路工程	青島工務局	一、二六七袋	



修理	下水道工程	青島自來水廠	四五〇袋
農田	冬耕工程	青島農林所	八一袋又36斤
修繕	工程	青島市立醫院	八一袋又36斤
填海	工程	青島難管會	三三四〇袋又40斤
自膠高界至高昌界公路工程		交通部公路總局 青島工務段	二二〇五袋又30斤
高密城廂馬路工程		高密縣政府	二五〇袋
農業	訓練班	青島農業協會	五四六袋
製鞋	班	本分署	三〇三袋又24斤
縫紉	班	〃	四三五袋又12斤
合計			五九、一六三袋又4斤 (合一、二四一噸)

(廿一) 調查工礦損失：

說明：擬繼續派員調查收復各工礦損失破壞情形以期明瞭

辦法：分區派員赴各地工廠礦廠調查

(廿二) 指導工礦使用物資：

說明：工礦物資分配各工礦後，應隨時考察其能否使用，技術上是否有革新與改善之必要。

辦法：派員赴各地工礦考察，務使各工礦恢復原有狀態，必要時予以技術上之協助，能產生一新作用。

### 丙、衛生計劃

#### 一、分配病床設備：

說明：總署核定本區病床爲三，六五〇床，分配與山東省者二，四五〇床，青島市者一，二〇〇床。

辦法：按照總署指定之分配對象，爲配發標準。

經費及物資：遵照核定之三，六五〇床公允分配，至應需之修建費亦按總署衛生署核定爲五四六，〇〇〇，〇〇〇元，山東

四三四，〇〇〇，〇〇〇元，青島一一二，〇〇〇，〇〇〇元之標準，合理配給。

開始及完成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起至六月止。

合辦機關：聯總山東辦事處山東及青島衛生處局。

#### 二、添設免費病床：

說明：本分署現有免費病床偏集濟青兩地，以後收復區域日廣，應在其他各地增設免費病床。

辦法：除既有之病床，三四四床外，現已恢復治安各地，擬即公平分配免費病床二九〇床，其他各地，俟治安恢復再增加三六六床，共成一千床。

物資：每病床一張，每月應補助麵粉三袋，以一千張計，月需麵粉三千袋，其藥品器材按補助非營業性合格醫院之辦法按期配發。

時間：卅六年一月至六月。

#### 三、改裝醫藥器材：

說明：總署配發之藥品器材，到青多為整件，如魚肝油每桶四百磅是本分署必須改裝小件，始可配發。

辦法：就本分署現存醫藥器材，視實際情形分別改裝。

經費與物資：共需改裝工料費一七〇，四二〇，〇〇〇元。

開始及完成時期：卅六年一月至三月。

#### 四、增設醫藥器材技術工作隊：

說明：本分署醫藥器材之收運，分裝、包裝、發運等項，極為繁重，原有人員過少，亟應組織醫藥器材技術工作隊，以利工作。

辦法：遵照總署規定辦法編制，計隊長以下員工共廿四人。

經費：每月薪津及辦公等費共需一〇，八五〇，〇〇〇元。

時間：卅六年一月起。

#### 丁、儲運計劃

##### 一、加強物資運輸：

說明：卅六年度本分署分配各區物資預計應需十二萬噸，運輸工作亟應加強。

辦法：凡係供應膠濟沿線各區之物資，在青島卸船，魯西南區者則逕運徐州轉運。

經費：加強物資運輸後，其啓卸及各項運輸費用，核計全年約需四十六億三千八百萬元。

開始及完成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至十二月。

##### 二、增設轉運站：

說明：擬增設轉運站以利運輸

辦法：於濰縣張店濟南徐州等地各增設轉運站一處。

經費：各轉運站應需員工薪津與開辦及經常等費核計全年約計二億五千六百五十二萬元。

時間：自卅六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

### 三、增設押運隊：

說明：運輸頻繁後原有押運人員不敷，亟應充實或添設。

辦法：除充實青島原有押運隊外，並於濰縣張店濟南徐州各增一隊。

經費：押運隊增爲五隊，所需經費全年約計二億七千萬元。

開始及完成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至十二月。

### 四、充實倉儲業務：

說明：本分署原有倉庫，或係借用，或須修理，如物資大量運到，自需充實設備，以便存儲。

辦法：原有倉庫之租約未定或尙待修理者，應隨時辦理，並添置墊木消防器具。

經費：倉庫租金及員工薪津設備包裝整理等費，合計全年約七億七千二百六十三萬二千元。

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起至發放完竣之日止。

### 五、改進物資分發手續：

說明：現在領用物資各部份所用簽收單據尙不一致，應一律改用分發單，以資劃一，而便核銷。

辦法：由儲運組填用分發單，隨同物資交由驗收部份負責人蓋章簽收，除領用部份自留一聯登帳外其餘各聯一律退回儲運組

，以備登帳報銷。

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至分發完畢時止。

#### 六、添置物資損耗登記帳簿：

說明：爲便稽核物資損耗起見，添置物資損耗帳簿，以便統計稽考

辦法：遇有物資損耗毀壞等情隨時登記數目，按月編造統計。

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起至結束時止。

#### 七、增設專人核辦物資報銷：

說明：各轉發機關發放之物資，因簽收人數過多，亟應派專人核辦，以免久延。

辦法：添設職員八人專辦物資核對報銷事宜。

經費：職員八人，每人薪津平均依卅萬元計，每月應需二百四十萬元，全年二千八百八十萬元。

時期：自卅六年一月起至結束時止。

貳：表  
報  
部  
份



魯青分署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事現狀表

第1表

職 稱	別	簡 任	荐 任	委 任	合 計	附 註	
署	長	室	3			3	
秘	書	室	2	8	16	26	
賑	務	組	4	4	27	35	委任內包括額外譯員三名
儲	運	組	3	2	24	29	
衛	生	組	3	3	18	24	
總	務	組	2	3	24	29	委任內包括額外譯員一名
會	計	室	1	1	12	14	
技	術	室	1	1	2	4	
附	屬	機 構	2	30	245	277	
合		計	21	52	368	441	

主管人

填表人





第 2 表 (1)

## 魯青分署各附屬機構一覽表

名 稱	所 在 地	成立日期	人員數	主 持 人	每 月 經 費 約 數	附 註
濟南辦事處	濟南 經二路緯一路 224 號	35.2.25.	46	王 近 信	20,000.000.00	
魯南臨時辦事處	徐 州	35.11.1.	10	吳 竹 銘	10,000.000.00	
接 運 站	青島長山路四號	35.10.1.	15	邵 傳 印	10,000.000.00	
高密轉運站	高 密	35.3.20.	3	趙 錄 儼		
坊子轉運站	坊 子	35.11.1.	1	孫 嵩 齡		
押 運 隊	青島冠縣路 86 號	35.3.20.	10	劉 忠 政	2,000.000.00	
第 一 倉 庫	青島廣東路 15 號	35.10.1.	5	姜 必 祐	1,400.000.00	
第 二 倉 庫	青島大港碼頭(三號)	35.10.1.	6	朱 懋 森	1,400.000.00	
第 三 倉 庫	青島東鎮洛口路 1 號	35.10.1.	4	徐 能 思	1,400.000.00	
第 四 倉 庫	青島冠縣路 86 號	35. 0.18.	8	鞠 方 榮	1,400.000.00	
第 五 倉 庫	青島淄川路 2 號	35.3.26.	5	劉 振 綱	1,400.000.00	
第一難民收容所	青島泰山路 7 號	35.4.2.	1	魏 仲 魯	350.000.00	
第二難民收容所	青島昌樂路 5 號	35.4.25.	1	李 志 愷	250.000.00	

主 管 人

填 表 人



第 2 表 (2)

## 魯青分署各附屬機構一覽表

名 稱	所 在 地	成立日期	人員數	主 持 人	每 月 經 費 約 數	附 註
第三難民收容所	青島濱縣路 69 號	35.4.25.	1	徐 進 德	250,000.00	
第四難民收容所	青島觀城路 63 號	35.5.7.	1	王 美 堂	2,000,000.00	
僑胞招待所	青島松山路 1 號	35.6.26.	1	第三難民收容所 管理員兼代	200,000.00	
第一工作隊	青 島	35.2.5.	26	吳 松 喬	10,000,000.00	青島市，即墨，膠縣，高密，
第二工作隊	臨 城	35.2.6.	16	李 遇 之	2,100,000.00	微山湖召陽南陽等湖以東之收復地區為工作 地區
第三工作隊	荷 澤	35.2.15.	8	白 允 著	3,200,000.00	智以微山等湖迤西(以荷澤為中心)之收復區 為工作地區
第四工作隊	濟 南	35.2.17.	25	劉 法 賢	8,200,000.00	濟南市，歷城，長清，肥城，平陰，東阿
第五工作隊	濰 縣	35.4.8.	22	朱 子 赤	6,000,000.00	濰縣，昌樂，昌邑，益都，臨朐，安邱，臨 淄，廣饒，壽光
第一衛生工作隊	青 島	35.5.1.	27	于 錫 鑾	7,500,000.00	青島市，即墨，
第二衛生工作隊	高 密	35.5.1.	11	張 臨	2,500,000.00	高密 膠縣，諸城，
第五衛生工作隊	濰 縣	35.5.1.	8	徐 振 東	2,600,000.00	濰縣，昌邑，安邱，昌樂，壽光
第八衛生工作隊	濟 南	35.5.1.	16	田 樹 樅	3,300,000.00	濟南，章邱，長清，

主 管 人

填 表 人



第三表 (1)

營育分署三十五年財務狀況表

	一月份	二月份	三月份	四月份	五月份	六月份	七月份
期 初 結 存		6,570,814.23	128,765,357.86	191,880,730.25	119,638,422.05	86,548,353.15	50,814,571.75
銀 行 存 款		6,109,153.53	128,307,675.66	190,493,150.35	119,163,715.25	84,672,144.25	50,190,234.15
庫 存 現 金		461,660.70	457,682.20	1,387,579.70	474,706.80	2,476,208.90	124,337.60
收 入 部 份							
1.總 署 撥 款	40,000,000.00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50,000,000.00	181,280,000.00
2.應 收 帳 費							
3.暫 收 款		273.50	1,203.50	88.70	948.30		78,409.80
4.銀 行 透 支							
5.雜 項 收 益					9,000.00		75,716.62
總 計	40,000,000.00	150,000,273.50	200,001,203.50	200,000,088.70	200,008,051.70	250,000,000.00	181,434,126.42
支 出 部 份							
1.管 理 費							365,676,058.81
2.業 務 費	5,540,017.54	15,945,833.10	81,001,425.06	97,281,848.40	117,068,377.06	132,265,647.66	Cr 239,195,871.06
3.預 付 款 項	8,183,438.80	1,556,396.00	1,664,505.60	Cr 2,411,057.10	Cr 97,986.90	2,988,723.40	Cr 94,156,206.40
4.備 用 金		5,161,917.00	68,117,189.00	135,119,793.00	42,996,827.00	119,836,377.34	89,654,508.25
5.暫 付 款	17,396,496.58	4,970,748.77	Cr 13,321,853.55	42,036,822.60	40,306,663.44	30,670,353.00	11,965,861.56
6.存 出 保 證 金		48,600.00	171,800.00	449,000.00	72,240.00	72,680.00	108,800.00
7.開 辦 費	2,399,187.80						
8.收 購 物 資 費					6,000,000.00		Cr 6,000,000.00
9.總 署 往 來	Cr 90,000.00	123,235.00	Cr 697,235.00	Cr 234,000.00	Cr 282,000.00	Cr 100,000.00	7,643,152.90
10.應 收 帳 款					27,000,000.00		
總 計	33,429,185.77	27,805,729.87	136,885,831.11	272,242,391.90	233,098,120.60	285,733,781.40	225,696,304.06
期 末 結 存	6,570,814.23	128,765,357.86	191,880,730.25	119,638,422.05	86,548,353.15	50,814,571.75	6,552,394.11
銀 行 存 款	6,109,153.53	128,307,675.66	190,473,150.35	119,163,715.25	84,072,144.25	50,190,234.15	4,918,676.14
庫 存 現 金	461,660.70	457,682.20	1,387,599.90	474,706.80	2,476,208.90	624,337.60	1,633,717.97

填 表

審 核

主 管

第三表 (2)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財務狀況表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總 計	百分數
期初結存	6,552,394.11	257,229,049.12	242,910,196.00	181,542,711.80	3,935,341.61		
銀行存款	4,918,676.14	256,091,269.21	241,330,945.69	179,224,578.69	2,705,748.30		
庫存現金	1,633,717.97	1,137,779.91	1,579,250.31	2,318,133.11	1,229,593.31		
收入部份							
1. 總署撥款	396,240,000.00	172,480,000.00	232,587,000.00	200,213,000.00	370,832,000.00	2,593,632,000.00	99.58%
2. 應付帳款				6,000,000.00	Dr 60,000,000.00		
3. 暫收帳款	8,936,035.30	1,013,233.70	Dr 6,745,295.70	1,297,511.30	Dr 3,885,434.74	695,077.06	0.03%
4. 銀行透支							
5. 雜項收益	4,001,108.67	76,551.68		5,113,254.91		9,275,631.88	0.39%
總 計	409,177,143.97	173,569,785.38	225,841,704.30	266,623,766.21	306,946,565.26	2,603,602,708.94	100.00%
支出部份							
1. 管理費	82,479,754.66	105,920,363.70	109,593,547.60	135,598,287.83	109,829,413.89	909,097,526.49	35.00%
2. 業務費	23,610,945.00	62,568,926.00	157,179,604.07	181,148,880.33	256,022,459.70	890,438,092.91	34.00%
3. 預付款項	2,150,000.00	3,928,269.70	10,159,457.70	5,521,000.00	47,446,060.00	76,931,635.80	2.99%
4. 備用金	50,761,493.00	19,583,854.68	Cr 9,058,231.65	19,617,363.34	Cr 44,579,666.16	497,211,404.80	19.00%
5. 暫付款	21,665,898.20	Cr 8,791,681.38	7,432,668.38	57,605,145.70	Cr 35,475,020.00	176,496,103.30	7.00%
6. 存出保證金	80,000.00	928,680.00	6,968,500.00	14,823,900.00	23,980.00	23,698,180.00	1.00%
7. 開辦費						2,399,187.80	0.01%
8. 購買物資費							
9. 總署往來	4,752,418.10	3,750,225.80	4,933,542.40	29,916,559.20	Cr 27,702,242.50	22,013,655.90	100.00%
10. 應收帳款	Cr 27,000,000.00						
總 計	158,500,488.96	187,888,638.50	287,209,188.50	444,231,136.40	305,564,984.93	2,598,285,787.00	100.00%
期末結存	257,229,049.12	242,910,196.00	181,542,711.80	3,935,341.61	5,316,921.94	5,316,921.94	
銀行存款	256,091,269.21	241,330,945.69	179,224,278.69	2,705,748.30	3,781,575.80	3,781,575.80	
庫存現金	1,137,779.91	1,579,250.31	2,318,133.11	1,229,593.31	1,535,346.14	1,535,346.14	

註一：管理費科目，七月起始奉令增設，故該月管理費數字係一部轉自以前各月之業務費，該月業務費之所以反減，亦以此。

註二：奉令將收購物資費科目取消，故該科目借差六百萬元轉入業務費。

填表

審核

主管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費用表

第四表 (1)

項 目	一 月 份	二 月 份	三 月 份	四 月 份	五 月 份	六 月 份	七 月 份
善後救濟費	5,471,872.59	15,021,592.52	75,936,823.26	87,269,355.40	103,235,142.06	88,162,668.66	-165,190,176.68(1) (209,507,277.81)
難民救濟費							(15,420,670.75)
醫藥衛生費							(48,589,418.56)
工程工振費							(7,778,000.00)
房屋建築費							
農業救濟費							(11,384,940.00)
工業救濟費							
漁業救濟費							
其 他							(60,564,910.00)
儲 運 費							(66,169,338.50)(2)
儲運物資費	68,145.00	924,240.58	5,064,601.80	10,012,493.00	13,833,235.00	44,102,979.00	-74,005,694.38(2)
總 計	5,540,017.59	15,945,833.10	81,001,425.06	97,281,848.40	117,068,377.06	132,265,647.66	-239,195,871.06

註：(1) 善後救濟費與管理費劃分並設立難民救濟費等科目係自七月份始善後救濟費之一部因轉入管理費用故生貸項括弧中之數字則以往各月之總額

(2) 因總署來文令取消儲運物資費科目原有項目轉入E2故私揣來文含義於善後救濟費中加設儲運費一科目

填 表

審 核

主 管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費用表

第四表 (2)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總 計	百 分 數
善後救濟費	23,610,945.00	61,816,206.00	125,625,460.65	111,535,288.33	193,162,272.28	725,657,450.07	81.50%
難民救濟費	787,950.00	116,501,446.50	66,393,539.47	71,352,699.69	136,190,057.34	406,646,363.75	45.67%
醫藥衛生費	13,760,130.00	9,860,563.00	44,084,621.18	23,852,338.64	46,449,914.94	186,596,986.32	20.95%
工程工振費	426,100.00	4,442,000.00	7,200,000.00	3,093,450.00	500,000.00	23,439,550.00	2.63%
房屋建築費							
農業救濟費					1,365,000.00	12,749,940.00	1.44%
工業救濟費							
漁業救濟費							
其 他	3,993,300.00	1,825,000.00	7,947,300.00	13,236,800.00	8,657,300.00	96,224,610.00	10.81%
儲 運 費	4,643,465.00	70,812,803.50(3)					
儲運物資費		752,720.00(4)	31,554,143.42	69,613,592.00	62,860,187.42	164,780,642.84	18.50%
總 計	23,610,945.00	62,568,926.00	157,179,604.07	181,148,880.33	256,022,459.70	890,438,092.91	100.00%

註：(3) 財廳來文囑取消善後救濟費中之儲運費科目故分別轉入善後救濟費之其餘各項

(4) 因青島儲運局業務併歸本分署接管故儲運物資費總帳科目重新設立專以登記儲運站所有費用

填 表

審 核

主 管



第五表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管理費用表

項 目	七 月 份	八 月 份	九 月 份	十 月 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總 數	百分數
人 員 費 用	187,662,509.05(1)	58,422,344.80	73,694,789.70	80,069,129.60	84,518,163.03	81,695,339.53	566,062,275.71	62.20%
差 旅 費 用	35,578,554.00	2,115,700.00	7,184,505.00	8,675,930.00	8,856,968.80	4,253,050.00	66,664,707.80	7.30%
通 訊 費 用	1,385,483.30	434,815.00	435,960.00	277,100.00	1,055,525.00	373,300.00	3,962,183.30	0.40%
物 品 費 用	43,446,776.00	566,947.00	8,376,748.00	6,397,605.00	8,065,660.00	7,129,850.00	73,983,586.00	8.10%
設 備 費 用	43,963,096.00	7,917,175.00	2,586,100.00	1,931,300.00	2,766,740.00	3,034,800.00	62,199,211.00	7.00%
契 約 業 務 費 用	14,515,340.56	7,085,523.86	4,859,920.00	998,973.00	6,492,110.00	313,000.00	34,264,867.42	3.80%
特 種 業 務 費 用	752,360.00		308,000.00		856,700.00	8,130,822.36	10,047,882.36	1.10%
其 他 費 用	25,952,647.90	3,279,251.00	6,197,260.00	7,539,785.00	8,158,837.00	3,567,462.00	54,695,242.90	6.00%
消 耗 費 用	12,419,292.00	2,659,998.00	2,277,081.00	3,703,825.00	14,827,584.00	1,331,790.00	37,217,570.00	4.10%
總 計	365,676,058.81	82,479,754.66	105,920,363.70	109,593,647.60	135,598,289.83	109,829,413.89	909,097,526.49	100.00%

註一：管理費科目，係自七月份開始設立，故七月份所列數字，皆係以前各月之和，轉自善後救濟費科目者。

填 表

審 核

主 管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全年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年結存噸數	全年收入噸數	全年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年底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19,780.13	15,979.21		3,800.92	10月份收到小麥八千五百餘噸因卸
1 衣 着		1,828.53	1,092.65		735.88	船倉狹未經過磅嗣經陸續過磅隨過
2 醫 藥		420.65	275.50		145.15	隨時收帳故十一月僅收入一部餘數 分批
3 工 業 器 材		7.35	6.85		0.50	補入二月份及三十六年度一月份帳
4 交 通 器 材		124.30	120.60		3.70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20.01	13.04		6.97	
7 零 星 用 品		13.31	0.74		12.57	
8 燃 料		0.23	—		0.23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22,194.51	17,488.59		4,705.92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壹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239.52	235.96		3.56	
1 衣 着						
2 醫 藥						
3 工 業 器 材						
4 交 通 器 材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239.52	235.96		3.56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貳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3.56	1,050.97	461.21		593.32	
1 衣 着	—	68.18	68.18		—	
2 醫 藥	—	.95	.95		—	
3 工 業 器 材						
4 交 通 器 材	—	27.12	14.6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3.56	1,147.22	545.00		605.78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三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593.32	581.60	716.22		458.70	
1 衣 着		27.95	27.95		—	
2 醫 藥		32.40	1.05		31.35	
3 工 業 器 材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605.78	641.95	745.22		502.51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四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458.70	1,857.83	1,265.18		1,051.35	
1 衣 着		301.70	240.69		61.01	
2 醫 藥	31.35		3.55		27.80	
3 工 業 器 材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502.51	2,159.53	1,509.42		1,152.62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五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算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1,051.35	1,268.30	1,575.97		743.68	
1 衣 着	61.01	310.99	144.68		227.32	
2 醫 藥	27.80		13.50		14.30	
3 工 業 器 材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1,152.62	1,579.29	1,734.15		997.76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六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743.68	1,234.20	750.92	損耗0.28噸	1,226.96	奶水壞 $12\frac{45}{84}$ 箱合0.28噸
1 衣 着	227.32	—	25.42		201.90	
2 醫 藥	14.30	126.00	16.35		123.95	
3 工 業 器 材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997.76	1,360.20	792.69	損耗0.28噸	1,565.27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七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 噸

類 別	上月結算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1,226.96	673.17	1,249.96	損耗0.84噸	650.17	損失麵粉16袋合34噸奶水壞.22 <sup>4</sup> / <sub>48</sub> 箱合.48噸牛肉汁壞 <sup>20</sup> / <sub>42</sub> 箱合.03噸
1 衣 着	201.90	6.45	7.93		200.42	
2 醫 藥	123.95	1.05	77.50		47.50	
3 工 業 器 材		5.00	0.25		4.75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8.26	4.13		4.13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1,565.27	693.93	1,339.77	損耗0.84噸	919.43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八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算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650.17	1,972.85	2,081.49	損耗0.18噸	541.53	奶水壞 <sup>7<sup>9</sup>/48</sup> 箱合.15噸牛肉汁壞 <sup>20</sup> / <sub>24</sub> 箱合.02噸菜肉壞 <sup>12</sup> / <sub>24</sub> 箱合.01噸
1 衣 着	200.42				200.42	
2 醫 藥	47.50	0.70	9.85		38.35	
3 工 業 器 材	4.75	2.10	2.58		4.27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46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4.13		2.43		1.70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919.43	1,975.65	2,096.35	損耗0.18噸	298.73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九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541.53	1,691.32	1,684.40		548.45	
1 衣 着	200.42	6.00	6.36		200.06	
2 醫 藥	38.35	32.65	5.90		65.10	
3 工 業 器 材	4.27	—	0.83		3.44	
4 交 通 器 材	12.46	12.00	24.46		—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1.70	6.05	1.25		6.50	
7 零 星 用 品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合 計	798.73	1,748.02	1,723.20		823.55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官 內 局 三 十 五 年 度 十 月 份

第 7 表

物 資 收 發 庫 存 總 表

單 位 長 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548.45	4,526.88	1,213.07		3,862.26	
1 衣 着	200.06	814.68	64.55		950.19	
2 醫 藥	65.10	47.00	26.75		85.35	
3 工 業 器 材	3.44	—	1.61		2.43	
4 交 通 器 材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6.50	1.70	.05		8.15	
7 零 星 用 品		11.37	—		11.37	
8 燃 料						
9 原 料 及 其 他 產 品		0.23	—		0.23	
合 計	823.55	5,401.86	1,305.43		4,919.98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十一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算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3,862.26	290.59	1,014.69		3,138.16	上月收到小麥八千五百餘噸因卸船倉狹未經過磅嗣經陸續過磅隨過隨時收帳故本月份僅收入一部餘數分批補入十二月份及三十六年一月份帳
1 衣 着	950.19	177.17	249.03		878.33	
2 醫 藥	85.35	—	73.25		12.10	
3 工 業 器 材	2.43	—	2.10		0.33	
4 交 通 器 材		29.83	14.39		15.44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8.15	—	1.11		7.04	
7 零 星 用 品	11.37	0.48	—		11.85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0.23	—			0.23	
合 計	4,919.98	498.07	1,354.57		4,063.48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十二月份

第 7 表

## 物資收發庫存總表

單位 長噸

類 別	上月結存噸數	本月收入噸數	本月發出噸數	損耗及盈溢	本月結存噸數	備 註
0 食 物	3,318.16	4,392.90	3,730.14		3,800.92	
1 衣 着	878.33	115.41	257.86		735.88	
2 醫 藥	12.10	479.90	46.85		145.15	
3 工 業 器 材	.33	.25	.08		0.50	
4 交 通 器 材	15.44	55.35	67.09		3.70	
5 其 他 器 材						
6 農 業 器 材	7.04	4.00	4.07		6.97	
7 零 星 用 品	11.85	1.46	0.74		12.57	
8 燃 料						
9 原料及其他產品	.23	—	—		.23	
合 計	4,063.48	4,749.27	4,106.83		4,705.92	

主 管 人 \_\_\_\_\_

審 核 人 \_\_\_\_\_

填 表 人 \_\_\_\_\_



第 8 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發往各地物資噸數分佈表

縣名	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總計		235.96	530.24	727.61	1,527.03	1,734.13	792.69	1,334.25	2,201.24	1,698.74	1,305.86	1,247.81	3,271.30	16,426.86
青島		235.96	209.36	255.93	903.93	929.30	685.34	1,012.56	1,096.97	1,310.65	933.67	739.74	1,317.53	9,630.94
即墨				55.44			9.42	47.47	7.93	229.61	147.11	30.09	1.00	598.07
膠縣				131.09		88.70			32.61	1,57.49		6.11		416.00
高密				93.78		163.24	0.10		0.55					257.67
嶧山						66.58							22.04	88.62
坊子												60.14		60.14
安邱												73.26	0.05	73.31
濰縣				20.83	118.10	6.22	94.63		2.01		101.49	125.48	157.71	626.56
昌樂									0.55				0.05	0.60
益都									0.45					0.45
張店											00.28	49.36	152.53	250.18
博山									1.05				.914	1.15
章邱										0.05				0.05
濟南				116.29	133.03	34.19	0.40	0.25	877.83	0.14	75.30	163.63	1,620.24	3,021.30
長清													0.05	0.05
臨城									1.20					1.20
石臼所					265.36									265.36
諸城				27.38										27.38
臨沂			41.54	26.27	52.54	18.28	2.80			0.80				142.23
烟台			279.34	0.60		427.62		203.97						911.53
魯北區					54.07									54.07
附註	1. 內有油料20.41長噸係發往中共區烟台臨沂者本表未列入 2. 內有藥械14.26長噸係由衛生組務往中共區各醫院者本表未列入 3. 內有獸皮750.48長噸係財務廳駐青辦事處所存12月份已提去本表未列入 4. 內有交通器材車輛及油料29.11長噸係發往本分署應用本表未列入 5. 魯南辦事處由總署收到物資本分署因未得報告故本表未列入													

主管人

審核人

填表人



物資名稱	頁數	數 量	備 註
麵 粉	A 1 — 5	2701.45	
小 麥	B 1 — 2	390.48	
豆 粉	C 1 — 2	75.83	
乾 豆	D	6.76	
衣 服	E 1 — 8	257,928(件)	無單位重量無法計算噸數
奶 水	F 1 — 4	317.73	
全 脂 奶 粉	G	9.14	
脫 脂 奶 粉	H	49.03	
被 毯	I	1635(件)	無單位重量無法計算噸數
軍 糧	J	1.48	
辣 豆 肉	K	1.78	
菜 肉 罐 頭	L	13.24	
半 肉 塊	M	0.96	
乾 蛋 粉	N	0.11	
菜 肉 塊	O	0.42	
鹹 肉	P	1.64	
菜 肉 末	Q	6.25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9表

(總表二) 單位:長噸

物資名稱	頁數	數量	備註
牛肉肉汁	R	4.34	
花生醬	S	3.22	
鞋	T 1 — 2	12包 24,901雙	無單位重量無法計算噸數
總計	37	3583.86 長噸	
		259563 件	
		12包 24.901雙	

主管

審核

製表



青島市各機關發往各機關物資噸數表

第9表 A1

(麵粉) 單位：袋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盲僑收容所	青島		45	45										90
自來水廠	〃		60					67						127
市立救濟院	〃			33	39	39	6		6	158	6	6		295
盲童工藝學校	〃			50	57	59	65	65	65		27			388
婦女救濟會	〃			32	85	305	53							475
韓國僑民會	〃			441	101	88								630
萊陽縣政府	〃			500	333									833
勞働合作社	〃			410	1,839	2,367			4,666.5	4,815	5,649	832.5		20,579
山大附屬醫院	〃			100						248.5				348.5
搬運夫工會	〃			223						202.5				425.5
青島區難民收容所	〃				634.5	1,419	1,462.5	18,162.5	20,850	16,115.5	2,367	4,778.5		65,789.5
尊神修道院	〃				5									5
青島區學校	〃				1,441.5	1,091	278	1,660	1,478	6,833	3,782	3,542		20,105.5
東北同鄉會	〃				10	6								16
基督教會	〃					39								39
衛生局	〃					14								14
失業職工補習班	〃					205	205	205	205					820

主管

審核

製表



五年度發往各機關物資噸數表

第9表 A 2

(麵粉) 單位：袋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市立醫院	青島			60	240	20		140	240	130	149	105.5		1,084.5
流亡女生輔導所	〃					50		332	175		175	175		907
英國紅十字會	〃					23								23
難民聯合會	〃							20						20
勞山學會托兒所	〃						30		30	30	32			122
青年團分團	〃						6		4.5					10.5
難胞管理委員會	〃						100	492	688	900	900			3,080
韓國學校	〃							12.5	12.5					25
青島營養站	〃							40	83	402	433	634	364	1,956
兒童健康促進會	〃							63		52	43	60		218
第四防疫醫院	〃								20			50		70
暑期兒童講習班	〃								8					8
工務局	〃					200								200
慈幼托兒所	〃					61	61		61		122			305
中國紅十字會	〃							17						17
痲瘋病院	〃								5	5				16
英華聾啞學校	〃								10		22	22		54

主管

審核

製表





官內刀石川五十五反發江谷俄蘭物食喂數衣

第9表 A 3

(麵粉) 單位：袋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勞山修女院	青島									24				24
綏遠路天主堂	〃									36				36
青濰公路段	〃									68				68
聖母修道院	〃										23	23		46
青年軍	〃										19			19
救濟委員會	〃										37.5			37.5
聖道婦女院	〃											16		16
膠縣天主堂	膠縣				75	150				72				297
坊子天主堂	濰縣					42								42
濰縣難民收容所	〃									170	188.5		49	407.5
樂道院	〃										112			112
紅卍字會救濟院	〃												5	5
濰縣營養站	〃												10	10
濰縣採種圃	〃												4.5	4.5
益都天主堂	益都					15								15
慈幼孤兒院	〃												37.5	37.5
省臨中	濟南							92						92

主管

審核

製表



#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發往各機關物資噸數表

第9表 A 4

(麵 粉) 單位：袋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女 子 運 社	濟 南								22					22
撫 慰 救 濟 會	〃								40	20		20	40	120
濟南難民收容所	〃								100			986.5	339	1,125.5
山 東 育 幼 院	〃									67			40	107
濟 南 監 獄	〃									20			35	55
山 東 水 利 局	〃										854			854
地 方 法 院	〃											13		13
靈 修 院	〃											14		14
齊 魯 大 學	〃												5	5
記 者 公 會	〃												240	240
市 立 醫 院	〃												13	13
旅 濟 同 鄉 會	〃												510	510
青 年 通 訊 社	〃												7	7
中 華 基 督 教 會	〃						36							36
烟 台 救 濟 會	烟 台						707							707
烟 台 恤 養 院	〃						40							40
貧 民 工 會	〃						20							20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9表 A:5

(麵粉) 單位：袋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工人醫院	烟台					10								10
總計			105	1,899	4,860	7,006	2,266.5	21,368	28,769.5	30,368.5	14,947	10,978	1,699	124,266.5
														2,701.45
														長噸

主管

審核

製表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 計
青 島 區 學 校	青 島	22,830		8,380								13,360	57,740	102,310
山 東 幹 訓 團	〃	250												250
市 立 救 濟 院	〃	510		1,000	1,000	1,000						3,210	4,625	11,345
青島區難民收容所	〃	7,380										101,634.5	81,006	190,020.5
盲童工藝學校	〃	400										506.25	540	1,446.25
日 僑 管 理 處	〃		1,980											1,980
救 濟 委 員 會	〃		300											300
郟 城 縣 政 府	〃		210											210
感 化 所	〃			1,500	2,000	2,000								5,500
臨 大 補 習 班	〃			3,150										3,150
天 主 堂 孤 兒 院	〃											187.5		187.5
戒 煙 醫 院	〃											152		152
流 亡 女 生 輔 導 所	〃											3,500		3,500
山 大 附 屬 醫 院	〃											2,500	10,602.25	13,102.25
慈 幼 托 兒 所	〃											1,220		1,220
難 民 管 理 委 員 會	〃											44,325	525	44,850
信 義 經 學 院	〃											100		100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9表 C1

(豆 粉) 單位：市斤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青島區學校	青島											6,550	27,944.5	34,494.5
青島區難民收容所	〃											52,229	40,511	92,740
山大附屬醫院	〃											1,636.5		1,636.5
市立醫院	〃											2,045.5	1,800	3,845.5
天主堂孤兒院	〃											113.5		113.5
盲童工藝學校	〃											307	270	577
青島營養站	〃											7,743	6,369	14,112
戒煙醫院	〃											92		92
流亡女生輔導所	〃											1,750		1,750
市立救濟院	〃											1,605		1,605
慈幼托兒所	〃											610		610
信義經學院	〃											50		50
農業訓練班	〃												500	500
臨沂天主堂辦事處	〃												870	870
英華聾啞學校	〃												220	220
痲瘋病院	〃												100	100
少懷托兒所	〃												320	320

主管

審核

製表



第 9 表 C 2

(豆 粉) 單位：市斤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第 四 防 疫 醫 院	青 島												453	453
總 計												74,731.5	79,357.5	154,089
														(75.83 長噸)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Dd

(乾 豆) 單位：袋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 計
青 島 營 養 站	青 島							3	4	11	14	22	13	67
盲 童 學 校	〃						1		$\frac{70}{100}$	$\frac{70}{100}$	$\frac{70}{100}$			$3\frac{10}{100}$
流 亡 女 生 輔 導 所	〃								2		2		2	6
勝 利 托 兒 所	〃											2		2
天 主 堂 孤 兒 院	〃											1		1
痲 瘋 病 院	〃												1	1
感 化 所	〃							2						2
市 立 救 濟 院	〃							2	$1\frac{70}{100}$					$3\frac{70}{100}$
青 島 區 難 民 收 容 所	〃							1						1
慈 幼 托 兒 所	〃								1					1
兒 童 健 康 促 進 會	〃								$\frac{70}{100}$					$\frac{70}{100}$
勞 山 修 女 院	〃									3				3
歐 僑 委 員 會	〃									56				56
膠 州 天 主 堂	膠 縣									3				3
濰 縣 營 養 站	濰 縣												1	1
總 計							6	$3\frac{10}{100}$	$73\frac{70}{100}$	$16\frac{70}{100}$	25	17	$151\frac{50}{100}$	(6,76 長噸)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9表 E 1

(衣 服) 單位：件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 計
盲 童 學 校	青 島		53											53
救 濟 院	〃		61											61
盲 僑 收 容 所	〃		33											33
基 督 教 協 會	〃			54										54
感 化 所	〃			109	17	190								316
市 區 各 中 小 學 校	〃			5,249				21,122	548	2,436			859	30,214
山 東 大 學 醫 學 院	〃			53					440					493
軍 民 日 報	〃			22										22
中 央 戰 幹 團	〃			4										4
交 通 部 物 資 運 輸 處	〃			66										66
平 度 縣 黨 部	〃			8										8
電 信 局	〃			177										177
十 一 區 黨 務 督 導 處	〃			7										7
膠 濟 鐵 路	〃			480										480
青 年 團 青 島 區 團 部	〃			22										22
青 年 團 服 務 第 二 隊	〃			21										21
港 口 運 輸 司 令 部	〃			9										9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9表 E 2

(衣 服) 單位：件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總 計
經濟部 特派員辦公處	青 島			116										116
地 方 法 院	〃			36										36
紅卍字會慈濟院	〃			34										34
第 五 監 獄	〃			12										12
廣 播 電 台	〃			14										14
膠 海 關	〃			45										45
日 照 縣 黨 部	〃			7										7
青 島 市 黨 部	〃			20										20
山 東 高 等 法 院 第 二 院	〃			7										7
復 員 協 進 會	〃			8										8
搬 運 夫 工 會	〃			284										284
冬 令 救 濟 委 會	〃			35										35
鄒 城 復 員 工 作 隊	〃			7										7
航 政 局 辦 事 處	〃			7										7
日 僑 管 理 處	〃			14										14
滄 口 天 主 堂	〃			7										7
青 島 時 報	〃			24										24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青 島 交 通 公 司	青 島			88										88
青 年 團 青 島 分 團	〃			11										11
青 島 市 商 會	〃			18										18
鐵 路 局 公 路 段	〃			50										50
建 國 週 報 社	〃			15										15
軍 校 畢 業 調 查 處	〃			20										20
烟 台 市 黨 部	〃			8										8
鐵 路 員 工 救 濟 會	〃			126										126
青 島 公 報	〃			42										42
青 島 直 接 稅 局	〃			33										33
地 方 法 院 看 守 所	〃			18										18
膠 濟 鐵 路 黨 部	〃			5										5
民 言 報	〃			62										62
中 華 信 義 會	〃			8										8
民 衆 日 報	〃			12										12
難 民 臨 時 救 委 會	〃			627										627
鐵 路 運 輸 營 業 所	〃			120										120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青島交通公司	青島			88										88
青年團青島分團	〃			11										11
青島市商會	〃			18										18
鐵路局公路段	〃			50										50
建國週報社	〃			15										15
軍校畢業調查處	〃			20										20
烟台市黨部	〃			8										8
鐵路員工救濟會	〃			126										126
青島公報	〃			42										42
青島直接稅局	〃			33										33
地方法院看守所	〃			18										18
膠濟鐵路黨部	〃			5										5
民言報	〃			62										62
中華信義會	〃			8										8
民衆日報	〃			12										12
難民臨時救委會	〃			627										627
鐵路運輸營業所	〃			120										120

主管

審核

製表





第9表 E 4

(衣服) 單位：件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青島貨物稅局	青島			40										40
公言日報	〃			36										36
平民報	〃			32										32
鐵路公會	〃			12										12
中國紡織公會	〃			10										10
觀象台	〃			10										10
財政局	〃			98										98
山東交通處 十三區交通站	〃			15										15
萊陽縣政府	〃			106										106
衛生委員會	〃			15										15
東方文化館	〃			8										8
教育局	〃			35										35
警察局	〃			82										82
保安隊政治指導室	〃			9										9
青島市政府	〃			98										98
港務局	〃			365										365
傳染病院	〃			17										17

主管

審核

製表



第 9 表 E 5

(衣 服) 單位：件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總 計
日 照 縣 政 府	青 島			12										12
圖 書 館	〃			54										54
棲 霞 縣 政 府	〃			16										16
社 會 局	〃			54										54
平 度 縣 政 府	〃			7										7
市 立 癩 病 院	〃			10										10
保 安 處	〃			10										10
山東省公路駐青辦事處	〃			7										7
農 林 事 務 所	〃			56										56
山東省政府交通處	〃			13										13
山 東 產 業 館	〃			4										4
地 政 局	〃			18										18
工 務 局	〃			166										166
碼 頭 運 輸 處	〃			365										365
四 滄 區 區 署	〃			5										5
山東第三區專署	〃			20										20
保安司令部被服廠	〃			21										21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E 6

(衣 服) 單位：件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 計
軍政部 膠濟區 兵工廠	青 島			41										41
自來水廠	〃			292										292
四方機廠	〃			1,430										1,430
東亞製粉公司	〃			287										287
中國紡織公司 第二廠	〃			698										698
青島市各工廠	〃			2,555										2,555
臨時婦女會	〃			188										188
韓國僑民會	〃			647	404									1,051
烟台臨時中學	〃				358									358
萊陽中學	〃				44									44
平度中學	〃				47									47
山東臨時中學	〃				34									34
膠州天主堂	膠 縣				256					150				406
第一收容所	青 島					1,358	412	46				180		1,996
東北大學流亡隊	〃					36								36
第三收容所	〃					640			84			11		735
英國紅卍字會	〃					147								147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E 7

( 衣 服 ) 單 位 : 件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第 二 收 容 所	青 島					1,020						198	2	1,220
第 四 收 容 所	〃					1,160		64				125		1,349
僑 胞 招 待 所	〃						376	54	92	294	126	375	825	2,142
紅 卍 字 會 慈 濟 小 學	〃						364							364
青 島 小 學	〃						14							14
慈 幼 托 兒 所	〃						80		160					240
嶗 山 學 會 托 兒 所	〃						100							100
流 亡 女 生 輔 導 所	〃						310					150		460
濟 南 難 民 收 容 所	濟 南							24				70	12	106
市 立 醫 院	青 島								440					440
第 二 工 作 隊									181,300					181,300
濟 南 天 主 堂 孤 兒 院	濟 南								223					223
兒 童 健 康 促 進 會	青 島									140				104
勝 利 托 兒 所	〃									200		100		300
坊 子 天 主 堂	坊 子									199				199
坊 子 郵 局	〃									14				14
署 設 難 民 收 容 所	青 島										3,061	807	21	3,889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9表 E 8

(衣服) 單位：件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坊子電氣公司	坊子										255			255
難胞管理委員會	青島										573	18,032		18,605
英華聾啞學校	〃										44			44
山東八區專員公署	〃										53			53
韓僑學校	〃											39		39
即墨救濟協會	即墨											65		65
慈幼孤兒院	濰縣												31	31
矢主公教仁慈堂	〃												147	147
紅卍字會救濟院	〃												20	20
益都天主堂	益都												14	14
濟南天主堂	濟南												28	28
痲瘋病院	青島												10	10
總計			147	16,187	1,160	4,551	1,656	21,310	183,287	3,397	4,112	20,152	1,969	257,928

附註：衣服之發放均以件數為單位以致重量無法折合噸數

主管

審核

製表



第 9 表 F 1

(奶 水) 單位：箱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山 大 醫 院	青 島			10 <sup>20</sup> / <sub>48</sub>	1 <sup>2</sup> / <sub>48</sub>									10 <sup>20</sup> / <sub>48</sub>
市 立 醫 院	〃				20 <sup>40</sup> / <sub>48</sub>									1 <sup>2</sup> / <sub>48</sub>
婦 女 救 濟 會	〃				10 <sup>20</sup> / <sub>48</sub>	31 <sup>12</sup> / <sub>48</sub>	6 <sup>24</sup> / <sub>48</sub>							58 <sup>28</sup> / <sub>48</sub>
兒 童 節 健 康 比 賽 會	〃				2									10 <sup>20</sup> / <sub>48</sub>
青 島 市 救 濟 院	〃					24		23		17 <sup>24</sup> / <sub>48</sub>	26 <sup>12</sup> / <sub>48</sub>	26 <sup>27</sup> / <sub>48</sub>	40 <sup>15</sup> / <sub>48</sub>	159 <sup>30</sup> / <sub>48</sub>
英 國 紅 十 字 會	〃					5 <sup>5</sup> / <sub>48</sub>								5 <sup>5</sup> / <sub>48</sub>
第 三 工 作 隊	臨 沂					80								80
慈 幼 托 兒 所	青 島					10	15	25	25	25	50	25		175
盲 童 學 校	〃					5		5	5	5	5		5	30
第 四 難 民 收 容 所	〃					70		52 <sup>14</sup> / <sub>48</sub>						122 <sup>14</sup> / <sub>48</sub>
即 墨 各 學 校	即 墨						156							156
市 區 及 四 滄 區 各 中 小 學	青 島						3757 <sup>10</sup> / <sub>48</sub>			982 <sup>24</sup> / <sub>48</sub>	482 <sup>9</sup> / <sub>48</sub>	2867 <sup>45</sup> / <sub>48</sub>	96 <sup>12</sup> / <sub>48</sub>	8186 <sup>4</sup> / <sub>48</sub>
湛 山 區 小 學 校	〃						441 <sup>27</sup> / <sub>48</sub>							441 <sup>21</sup> / <sub>48</sub>
勞 山 學 會 托 兒 所	〃						6		6					12
勝 源 鄉 各 中 心 小 學 校	〃							340 <sup>15</sup> / <sub>48</sub>						340 <sup>15</sup> / <sub>48</sub>
欽 貞 小 學	〃							65						65
楊 家 村 小 學	〃							12 <sup>9</sup> / <sub>48</sub>						12 <sup>9</sup> / <sub>48</sub>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F 2

(奶 水) 單位：箱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宿 流 小 學	青 島							$19\frac{18}{48}$						$19\frac{18}{48}$
蕭 家 村 小 學	〃							$30\frac{45}{48}$						$30\frac{45}{48}$
後 韓 家 小 學	〃							$31\frac{12}{48}$						$31\frac{12}{48}$
江 蘇 路 小 學	〃							$148\frac{8}{48}$						$148\frac{8}{48}$
滄 平 鄉 中 心 小 學	〃							$64\frac{18}{48}$						$64\frac{18}{48}$
嶺 南 小 學	〃							$47\frac{39}{48}$						$47\frac{39}{48}$
各 營 養 站	〃							67	10	$325\frac{18}{48}$	121	104	95	$722\frac{18}{48}$
基 督 教 靈 恩 會	〃							$13\frac{6}{48}$						$13\frac{6}{48}$
普 濟 孤 兒 院	濟 南							2						2
省 立 救 濟 院	〃							4						4
市 立 救 濟 院	〃							2		9				11
仁 慈 堂 孤 兒 殘 老 院	〃							2	12				5	19
天 主 堂 孤 兒 殘 老 院	〃							1	10				45	56
國 民 小 學	〃							$78\frac{21}{48}$						$78\frac{21}{48}$
韓 國 學 校	〃							$6\frac{27}{48}$	$6\frac{27}{48}$					$13\frac{6}{48}$
難 胞 管 理 委 員 會	〃							$432\frac{39}{48}$	$324\frac{3}{48}$					$756\frac{42}{48}$
尙 德 小 學	〃							$104\frac{33}{48}$						$104\frac{33}{48}$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F 3

(奶 水) 單位：箱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第五扶輪小學	青 島							$69\frac{18}{48}$						$69\frac{18}{48}$
華德鄉中心小學	〃								$37\frac{9}{48}$					$37\frac{9}{48}$
崇 德 小 學	〃								$45\frac{45}{48}$					$45\frac{45}{48}$
金城鄉中心小學	〃								$37\frac{39}{48}$					$37\frac{39}{48}$
暑期兒童補習班	〃								$21\frac{12}{48}$					$21\frac{12}{48}$
第二工作隊	烟 台								1,110					1,110
濟南收容所	濟 南								9					9
濟南育嬰堂	〃								$1\frac{32}{48}$					$1\frac{32}{48}$
省立兒童教養院	〃								95					95
綏遠路天主堂	青 島									$11\frac{12}{48}$				$11\frac{12}{48}$
少懷托兒所	〃									6			6	12
膠縣天主堂孤兒院	膠 縣									27				27
歐僑急振委員會	青 島									$28\frac{11}{48}$				$28\frac{11}{48}$
僑胞招待所	〃									$3\frac{21}{48}$			$10\frac{10}{48}$	$3\frac{31}{48}$
濟南市立醫院	濟 南									25				25
濟南齊大醫院	〃									25				25
濟南省立醫院	〃									26				26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F 4

(奶 水) 單位：箱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濰縣民衆教育館	濰 縣									$3\frac{14}{48}$				$3\frac{14}{48}$
勝 利 托 兒 所	青 島											27		27
濟南若瑟醫院	濟 南											25		25
即 墨 三 民 鎮	即 墨											$8\frac{36}{48}$		$8\frac{36}{48}$
天主堂孤兒院	坊 子												$9\frac{8}{48}$	$9\frac{8}{48}$
濰縣營養站	濰 縣												20	20
濰縣各小學校	〃												$500\frac{25}{48}$	$500\frac{25}{48}$
慈幼孤兒院	〃												$1\frac{22}{48}$	$1\frac{22}{48}$
天主教教仁慈堂	〃												$3\frac{46}{48}$	$3\frac{46}{48}$
紅卍字會救濟院	〃												$1\frac{2}{48}$	$1\frac{2}{48}$
益都各中小學	益 都												$428\frac{26}{48}$	$428\frac{26}{48}$
濟南第二收容所	濟 南												12	12
麻 瘋 病 院	青 島												2	2
總 計				$10\frac{20}{48}$	$34\frac{14}{48}$	$225\frac{17}{48}$	$4382\frac{13}{48}$	$1647\frac{34}{48}$	$1756\frac{23}{48}$	$1519\frac{28}{48}$	$684\frac{21}{48}$	$3084\frac{12}{48}$	$1271\frac{22}{48}$	$14,616\frac{12}{48}$
				1										317.74長噸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第 9 表 I.

(被 毯) 單位：件

機 關 名 稱	機關所在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總 計
盲 僑 收 容 所	青 島			33										33
感 化 所	〃			100										100
救 濟 院	〃			50										50
長 老 會 醫 院	濰 縣						50							50
癩 病 院	青 島						5						5	10
勞 山 學 會 托 兒 所	〃						100		21		18			139
戒 煙 醫 院	〃								50					50
勝 利 托 兒 所	〃									100	20	120		240
青 島 區 收 容 所	〃									283				283
英 華 聾 啞 學 校	〃										22			22
市 立 醫 院	〃											16	120	136
流 亡 女 生 輔 導 所	〃											75		75
青 島 區 醫 院	〃											264		264
慈 幼 托 兒 所	〃											80		80
山 東 政 治 學 院	濟 南											42		42
山 東 醫 學 院	〃											61		61
總 計	〃			183			155		71	383	60	658	125	1,635

附註：因被毯無單位重量故不能合單位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衣類數目機關飢餓及五卅年分者再營

(辣豆肉) 單位：箱

第 9 表 K.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各營養站	青島							1	2	8	6	7	9	33
慈幼托兒所	〃								2					2
流亡女生輔導所	〃								5					5
盲童學校	〃								1	1	1			3
救濟院	〃								4					4
兒童健康促進會	〃								1					1
天主堂孤兒院	膠縣									3		2		5
僑胞招待所	青島									$21\frac{3}{6}$				$21\frac{3}{6}$
少懷托兒所	〃									2				2
總計								1	15	$25\frac{3}{6}$	7	9	9	$76\frac{3}{6}$

主管

審核

製表

(1.78 長噸)



五年度發往各機關物資噸數表

第 9 表 L.

(菜肉罐頭) 單位：箱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膠濟鐵路青島 督導員辦事處	青島						85 <sup>2</sup> / <sub>24</sub>							85 <sup>2</sup> / <sub>24</sub>
第四收容所	〃						9 <sup>14</sup> / <sub>24</sub>						2 <sup>13</sup> / <sub>24</sub>	12 <sup>3</sup> / <sub>24</sub>
各營養站	〃							18	3	39	75	80	58	273
慈幼托兒所	〃								4					4
流亡女生輔導所	〃								9		9		9	27
盲童學校	〃								3	3	3			9
救濟院	〃								7					7
兒童健康促進會	〃								3					3
嶗山修女療養院	〃									3				3
綏遠路天主堂	〃									11 <sup>6</sup> / <sub>24</sub>				11 <sup>6</sup> / <sub>24</sub>
膠縣天主堂	膠縣									9				9
少懷托兒所	青島									4			2	6
歐僑委員會	〃									35 <sup>15</sup> / <sub>24</sub>				35 <sup>15</sup> / <sub>24</sub>
天主堂孤兒院	〃											2		2
即墨三民鎮	即墨											9		9
勝利托兒所	青島											6 <sup>23</sup> / <sub>24</sub>		6 <sup>23</sup> / <sub>24</sub>
總計							94 <sup>16</sup> / <sub>24</sub>	18	29	104 <sup>21</sup> / <sub>24</sub>	87	97 <sup>23</sup> / <sub>24</sub>	71 <sup>13</sup> / <sub>24</sub>	503 <sup>1</sup> / <sub>24</sub>

主管

審核

製表

(13.24長噸)































第 9 表 S.

(花生醬) 單位：箱

機 關 名 稱	機 關 所 在 地	一 月	二 月	三 月	四 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 一 月	十 二 月	總 計
第 四 收 容 所	青 島						10							10
各 營 養 站	〃							2	4	12	15	26	17	26
盲 童 學 校	〃								1	1	1			3
流 亡 女 生 輔 導 所	〃								5		10		10	25
救 濟 院	〃								4					4
兒 童 健 康 促 進 會	〃								1					1
勞 山 修 女 療 養 院	〃									1				1
天 主 堂 孤 兒 院	膠 縣									3		2		5
歐 僑 委 員 會	青 島									14				14
勝 利 托 兒 所	〃											5		5
痲 瘋 病 院	〃												1	1
總 計							10	2	15	31	26	33	28	145
														(3.22 長噸)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省內各機關團體及各界救濟委員會

第9表 T 1.

( 鞋 ) 單位：雙(包)

機關名稱	機關所在地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英國紅十字會	青島					55								55
山東臨時中學	〃					34								34
平度中學	〃					451		70						521
萊陽中學	〃					1,547								1,547
烟台臨時中學	〃					777								777
各收容所	〃					2,486	28	55	42					2,611
流亡女生輔導所	〃							150						150
勞山學會托兒所	〃							64						64
僑胞招待所	〃							252	46		79			377
市區各學校	〃								1,051	1,225	631	5		2,912
慈幼幼兒所	〃								80					80
第二工作隊	所轄區								15,560					15,560
坊子天主堂	坊子									2包				2包
樂道院	濰縣										102			102
成章小學	青島											10		10
青年軍復員大隊	〃											17		17
文德女中	〃											18		18

主管

審核

製表









第10表 1

## 魯青分署區域內卅五年度交通情形調查表

交通幹線名稱	段 別		里 程 (公 里)	各 月 通 阻 情 形 及 原 因 (分 月 填)	
	起 點	訖 點			
膠 濟 幹 綫	金 嶺 鎮	濟 南	121.6 公 里	1 月	路綫破壞分三段通車
	坊 子	譚 家 坊	52.7 // //		
"	青 島	膠 縣	72.7 // //	2 月	分三段通車
	金 嶺 鎮	濟 南	121.6 // //		
"	蝦 蟆 屯	譚 家 坊	62.0 // //	3 月	與二月份情形相近
	青 島	蔡 家 莊	114.4 // //		
"	辛 店	濟 南	131.6 // //	4 月	通車段落漸形縮短
	蝦 蟆 屯	譚 家 坊	62.0 // //		
"	青 島	蔡 家 莊	114.4 // //	5 月	分段通車路程益短
	辛 店	濟 南	131.6 // //		
"	蝦 蟆 屯	譚 家 坊	62.0 // //	6 月	自濟南出發之車不能行駛
	青 島	蔡 家 莊	114.4 // //		
"	郭 店	濟 南	22.8 // //	7 月	較六月份尙好
	蝦 蟆 屯	譚 家 坊	62.0 // //		
"	青 島	蔡 家 莊	114.4 // //	8 月	與七月份情形畧同
	坊 子	譚 家 坊	52.7 // //		
"	青 島	滄 口	17.0 // //	9 月	搶修路綫情形好轉
	張 店	濟 南	109.5 // //		
"	坊 子	譚 家 坊	52.7 // //	10 月	自坊子至膠縣不能通車全路隔爲兩段
	青 島	城 陽	30.6 // //		
"	張 店	濟 南	109.5 // //	11 月	僅自坊子至高密不能通駛
	坊 子	譚 家 坊	52.7 // //		
"	青 島	藍 村	52.0 // //	12 月	全路通車
	坊 子	濟 南	223.3 // //		
"	青 島	李 家 莊	57.0 // //		
	坊 子	濟 南	223.3 // //		
"	青 島	膠 縣	69.9 // //		
	坊 子	濟 南	223.3 // //		
"	青 島	高 密	98.5 // //		
	青 島	濟 南	392.8 // //		

主管人

填表人

第 10 表 2

## 魯青分署區域內卅五年度交通情形調查表

交通幹線名稱	段 別		里 程 (公里)	各 月 通 阻 情 形 及 原 因 (分 月 填)	
	起 點	訖 點		1 月	2 月
津 浦 幹 線	濟 南	晏 城 東 北 堡	118.2 公里	1 月	路綫破壞僅濟南南北短程通車
〃 〃	濟 南	晏 城 東 北 堡	118.2 〃〃	2 月	全
〃 〃	濟 南	晏 城 東 北 堡	118.2 〃〃	3 月	全
〃 〃	濟 南	晏 城 東 北 堡	118.2 〃〃	4 月	全
〃 〃	濟 南	晏 城 東 北 堡	118.2 〃〃	5 月	全
〃 〃				6 月	完全停駛
〃 〃				7 月	全
〃 〃	濟 南	桑 梓 店 黨 家 莊	31.9 〃〃	8 月	通車距離更短
〃 〃	濟 南	桑 梓 店 黨 家 莊	31.9 〃〃	9 月	全
〃 〃	濟 南	桑 梓 店 黨 家 莊	31.9 〃〃	10 月	全
〃 〃	濟 南	桑 梓 店 黨 家 莊	31.9 〃〃	11 月	全
〃 〃	濟 南	桑 梓 店 黨 家 莊	31.9 〃〃	12 月	全

主管人

填表人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儲運業務大事記

(第一頁)

第 11 表

儲運業務上主要案及主要困難	發生月日	解 決 方 案	實 行 結 果	備 註
1. 推進振務，克服交通上之困難。 A. 隨登陸艇二艘運烟台救濟物資第一批，共367.3噸 外卡車四輛 吉普車二輛 B. 查看青島至臨沂路綫以便輸運物資	35. 2. 8日	烟台成立第二工作隊及分配第一批物資。	資由上海來青L.S.T.484·373兩艘內裝青島及烟台物資院青島卸下一部份其餘物資約367.3噸及卡車四輛，吉普車二輛，汽油40桶，潤滑油40桶，隨第二工作隊李隊長陸組員等去烟台。	
	85. 2. 8日	派儲運組運輸科長第一步先到膠縣西南舖上鎮	於當日用公事車一輛由運輸科長同公路運隊隊長 Mr. Bennct 及視察 Mr. Agset 先到膠縣求得第八軍獲照至膠縣西南五里三官屈附近因道上之遍斷壕太深無法越過遂於次日回青。	
2. 送臨沂第一批物資	35. 2. 15日	為路綫不通經聯總與共方幾經交涉至今日始送去物資十車約32.5噸	物資直送至臨沂交第三工作隊由地方當局組織一難民救濟委員會，協助第三工作隊辦理救濟難民事宜。	
3. 組織膠縣轉運站	35. 2. 25日	派儲運組辦事員張瑞驥到膠縣辦理轉運站以便轉運諸城，沂水，平度，各處救濟物。	因膠縣城內街道太窄，汽車周轉不便 遂在北門裏借後信義會平房五間，及樓下房七間院落一處，稍加修葺，可容物資 350 噸，汽車30輛二月二十七日即送去麵粉3340袋。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儲運業務大事記

第 11 表

儲運業務上主要案及主要困難	發生月日	解 決 方 案	實 行 結 果	備 註
<p>4. 為振務積極展開向下列各地點推送物資</p> <p>A. 即墨開始振務</p> <p>B. 高密開始振務</p> <p>C. 諸城急振</p> <p>D. 濰縣設轉運站并組織第五工作隊</p>	<p>35. 3. 11日</p> <p>85. 3. 14日</p> <p>35. 3. 15日</p> <p>35. 3. 19日</p>	<p>由青島第一工作隊先到該縣調查災情及難民數目。</p> <p>為高密需振甚急，先由工作隊派員調查難民數目然後輸送物資。</p> <p>諸城一帶受災頗重急需振濟。</p> <p>該處處膠濟中心，四通八達，路綫不通擬以該站集散地以便疏濬物資。</p>	<p>於三月十一及十二兩天送去麵粉 2,550 袋合 55.4 噸。</p> <p>第一批先送麵粉4,313袋合398長噸。</p> <p>第二批又運去麵粉 5,000 袋衣服 10 包，共合 113.3長噸在該地施振，一面在該處組織轉運站並派站長及站員在該處預備倉庫及辦公地點以便向附近各縣鎮轉運物資。</p> <p>第一批先運麵粉1,050袋，衣服100包合27.4噸，先派員在該站籌備倉庫後派第五工作隊駐在該處，同時以汽車先後運去麵粉1,710袋衣服 405 包，先在該處施行急振並分運安邱，昌樂各縣。</p>	
<p>5. 利用水路運物資去魯南。</p>	<p>35. 3. 14日</p>	<p>利用裝日俘之風船十五艘，運物資先到石臼所再由該處分運魯南各縣。</p>	<p>由聯總與共方交涉利用裝日俘之風船十五艘裝運麵粉10,000袋，衣服1,000包，鞋子73包，共約267.5噸到石臼所下地再分運日照，鄒城，莒縣，費縣，滕縣各處後，以汽油不許出境直至五月中旬始由青島去汽車九輛分運臨沂滕一部份，其餘部份至七月底始運竣。</p>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儲運業務大事記

第 11 表

(第 三 頁)

儲運業務上案及主要困難	發生月日	解 決 方 案	實 行 結 果	備 註
6. 籌劃高密張店間疎運以便青濟運輸。	35. 3. 17日	因當時膠濟路僅有東西二段可通車，遂利用青高鐵路將大批物資運至高密由高密以路局汽車運至張店裝火車運至濟商。	自三月十七日起至五月二日止前後運輸物資四批，麵粉11,490袋衣服500包，營養品300箱，藥材304件，第四次回空汽車十輛，即在益都被共軍扣留同時并扣本署押運二人（旋即釋放）路局開車及工人共14人直至五月底始放回，汽車沒收。	
7. 成立押運隊	35. 3. 12日	六月二日派組員劉忠政兼押運隊長		
8. 設置高密轉運站	35. 5. 10日	五月十日派趙汝儼為高密轉運站長。 五月十二日派馬世昶為高密站員。		
9. 濰縣橋之冲毀	35. 5. 14日	岙山黃旗堡間之濰河橋被水冲壞。	膠濟路被共軍斷為六段不得已擬用汽車運物資至濰縣以便通車後就近西運 現在濰河橋被冲，只得改變計劃先運至高密同時與公路局商洽人工振方式協助該公路局修復，六月中旬始完工。	
10. 利用水路運輸物資至烟台及魯北	35. 5. 15日	聯總青島辦事處與中共方面洽妥以民用汽船二艘及帆船九隻運物資至烟台再分運魯北。	先後共運去物資438.57長噸。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儲運業務上重要案及主要困難	發生月日	解 決 方 案	實 行 結 果	備 註
11 膠高事變	35.6.6日	因膠濟綫被中斷為三段，而中段之汽車亦不能通行，不得已擬在高密濰縣兩處添設倉庫多存物資以便火車或汽車通行後就近外運而免物資滯留青島。	本日汽車(C.H.T.)40輛裝物資94 63長噸運濰縣回青至高密遭遇國共戰爭車輛人等均陷火綫中，三日後高密濰縣均失守本署及C.H.T.之人員於六月十九日始隨汽車安全回青，(兩處損失物資約104長噸空袋2,730條，公款155,000元)	
12 籌設藥材倉庫	35.6.	奉配醫藥器材日多整理分類改裝諸工作極須有專人及專庫負責儲存。	洽由青島儲運局租妥之館陶路倉庫四大間撥交本分署應用，并由儲，衛兩組，會同派員管理。	
13 與山東田糧處兌換麵粉四萬袋。	35.8.	以交通梗阻濟南區待救孔急物資無法輸送，趁山東田賦糧食管理處擬運青麵粉之便爰商訂兌換辦法以趨事功。	由本分署在青一次撥給山東田糧處青島儲運處22公斤袋麵粉40,000袋由田糧處在濟陸續撥給本分署濟南辦事處20公斤袋麵粉44,000袋。	
14 處理萬剛輪水濕麵粉。	35.8.	萬剛登陸艇運青之水濕麵粉計小袋(48½磅)1,514袋重73,558磅，大袋(100磅)1,264袋重125,807磅兩項共重199,365磅，經聯繫會議議決提出樣品交難民蒸製食用，可食用者配發，霉壞者比價標換鹹菜配發難民食用。	計配發難民食用之麵粉180,920磅，標換鹹菜之霉麵18,445磅共標換鹹菜11,367市斤已專案呈報總署備案矣。	
15 接收青島儲運局物資。	35.9.	奉總署令示青島儲運局業務交由本分署接管，爰組織接收青島儲運局業務委員會開始辦理接收工作。	於九月上旬會同青島儲運局派員分別點收該局各物資庫所存物資及各項用品悉數點清後由雙方人員簽章交接，至九月中旬完全竣事已專案呈報矣。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儲運業務上要案及 主要困難	發生月日	解 決 方 案	實 行 結 果	備 註
16籌劃冬衣發放	35. 9.	奉總署令示冬衣發放列為中心工作之一本分署遵照指示一面將奉配舊衣鞋子積極整理一面向各界洽捐振衣以濟冬振。	洽由青島敵偽產業處理局捐贈振衣八萬餘套，訂於十月份內接收提取。	
17膠濟路搶修工作好轉。	35. 9.	本月膠濟綫仍屬梗阻，其搶修工程計東段青島已通膠縣西段濟南通坊子。	膠濟路除坊子至昌樂一段始終未斷行車外，濟南張店一段七月底始通車其他各段至九月中旬始修至昌樂十月上旬青島通至膠縣十二月十二日始在太保莊全路接軌通車。	
18運費付現問題	35. 10.	奉總署令關於鐵路運送物資運費，月終結帳改為付現辦法，一案實施多感不便已專案呈請總署轉函交通部改按半月清結辦法。	後奉總署令與路局直接交涉除裝卸雜費仍須在起運站付現外全路運費均准(到付)或於貨物裝車後電知濟南在濟南交付。	
19交通工具缺乏	35. 10.	本月份交通情況日趨好轉各地物資亟待搶運，惟限於交通工具缺乏業務多感不便除呈請及速配撥車輛外，并與CHT交涉儘量利用時機搶運。	以CHT共有75車中15輛作短途運輸，60輛作分成三列每隔一日開行一列，(20輛)專供長途運輸，施行以後，頗著成效後以CHT押車人員不敷分配仍改為(30輛)一列，後以鐵路通車裝車工作太繁遂不能按日駛行矣。	
20籌關碼頭倉庫	35. 11.	奉總署電示大批物資行即運青為收儲便利計除一面將現有倉庫容量儘量騰關外並及速騰運碼頭物資以備吐納。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儲運業務大事記

第 11 表

儲運業務上主要案及主要困難	發生月日	解 決 方 案	實 行 結 果	備 註
21設置坊子轉運站	35.11.	在青濟交通暢達後，膠濟綫尚未修復前所有運濟物資皆係先以汽車運坊子再改裝火車轉運濟南為便於調撥運轉起見爰在坊子籌設轉運站。	於十月上旬派孫嵩齡為坊子轉運站長赴坊子尋妥南陽路30號為辦公地址開始工作。	
22積極搶運物資	35.12.	本月十六日膠濟綫首次通車本分署隨同鐵路負責當局劃撥本分署列車作為運輸物資之用。	計19日第一批直運濟南物資 771 長噸22日第二批直運濟南物資 723 44長噸以此兩列車共(84輛)輪流使用。	
23調整倉庫	35.12.	因接收儲運局之第1. 2. 3. 物資庫與本分署原有之第1. 2. 倉庫番號混淆管理不便，故加以統盤調整。	將前接收儲運局之第1. 2. 3. 物資庫改為本分署之第1. 2. 3. 倉庫，將本分署原是之第1. 2. 倉庫改為本分署之第4. 5. 倉庫，分類儲存物資以便管理。	

主 管

審 核

製 表 人



# 魯青分署急賑業務統計表

第 12 表

月 份	工 作 隊 數	已 賑 放 物 資 及 現 金					賑 濟 人 數	發 放 方 式	備 註	
		糧(噸)食	衣 着			肥(噸)料				現(國幣)金 (元)
			舊(件)衣	舊(雙)鞋	被(件)毯					
一 月	1	30.88					57,200	3,148	由工作隊發放	
二 月	2	406.21					7,057,150	46,241	〃 〃	
三 月	2	287.01	16,119			36.09	20,694,200	66,544	〃 〃	
四 月	3	805.1	146,666	75		28.75	47,759,980	172,217	〃 〃	
五 月	5	717.38	170,502	5,350			25,502,550	156,211	〃 〃	
六 月	3	464.44	18,289	178	594	58.62	1,929,880	63,526	〃 〃	
七 月	3	714.06	34,041	377			4,724,710	102,787	〃 〃	
八 月	4	1,391.82	331,707	17,016			2,014,086	288,914	〃 〃	
九 月	3	1,145.11	6,726	2包 1,372	313		10,797,830	75,926	〃 〃	
十 月	4	1,548.93	137,919	1包 4,121			2,428,925	421,427	〃 〃	
十一月	2	1,011.73	26,596	91	120	70.1	2,237,850	153,520	〃 〃	
十二月	4	752.15	6包 36,067	250½包 109			1,679,600	98,553	〃 〃	
總 計		9,274.82	6包 924,632	253½包 28,689	1,027	193.56	126,883,961	1,649,014		

特另列表附後。  
 一、此外本分署尚發放一部份敵偽產業處理局捐贈之急振物資  
 一、現金項內係包括急振款，及遣送難民費用。  
 一、肥料項內係包括肥田粉，豆餅末，腐爛大豆。  
 呈報者，故表內亦有包之單位列入。  
 報故此項物資無法折合噸數，又舊衣，舊鞋間或有以包數  
 一、衣着項內之舊衣舊鞋被毯，各工作隊發放後均以件雙數呈  
 一、糧食項內係包括麵粉，小麥，豆粉。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魯青分署發放敵偽產業處理局損贈急賑物資統計表

第 12 表 附表

月 份	工 作 隊 數	已 賑 放 物 資					賑 濟 人 數	發 放 方 式	備 註
		更生布制服 套)	舊(公斤)棉	處 理 局 捐 贈 制 服 (套)	雜(公斤)糧	大(公斤)米			
一 月								由工作隊發放	
二 月								“ “	
三 月								“ “	
四 月								“ “	
五 月								“ “	
六 月	1	3,494			42包		4,050	“ “	
七 月								“ “	
八 月								“ “	
九 月								“ “	
十 月								“ “	
十一月	2		97,255	165	3,000		20,169	“ “	
十二月	2		164,950	33		51,114	41,542	“ “	
總 計		3,494	262,205	198	42包 3,000	51,114	65,761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3 表 (A)

## 魯青分署特振業務統計表

受補助機關名稱	實撥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備註		
	食糧類 (噸)	衣 着 類							營養品類 (噸)	現 金 (元)
		舊 衣 (件)	舊 鞋 (雙)	被 毯 (件)	襪 子 (雙)	帽 子 (頂)				
流亡女生輔導所	26.39	460	150	75			3.21	9,748,140	4,867	一、各機關賑濟人數為累積數。 一、衣着類各項無法折合噸數故以件雙頂單位列之。 一、營養品類內包括奶水，乳粉，去脂奶粉，菜肉，花生醬，乾豆，牛肉 一、食糧項內包括麵粉小麥豆粉三項。 豆等十五項。 肉汁，辣豆肉菜肉末，牛肉塊，鹹肉，乾蛋粉，軍糧，菜肉塊，罐頭
勝利托兒所	.84	404		340			1.51	14,720,000	1,105	
青島救濟院	21.50	61		50			4.60	8,773,000	5,642	
青島盲童學校	9.22	53					1.44	6,201,180	2,538	
青島少懷托兒所	2.87	228	64	139	64		.76		1,408	
青島婦救會 代辦兒童家庭助養	11.09	500					1.04	6,940,000	9,500	
青島慈幼托兒所	9.46	240	80	80			4.26	11,742,000	3,040	
膠州天主堂孤兒院	6.45	790					1.64	392,000	1,650	
青島失業職工補習班	17.82							2,895,000	1,600	
青島感化所	5.41	316		100			0.18	2,245,440	1,034	
青島痲瘋病院	3.71	30		10			0.18		65	
青島戒煙醫院	.20			50					34	
青島英華聾啞學校	1.69	44		22					154	
青島天主堂孤兒院	.18						0.44		160	
青島暑期兒童補習班	.17								16	
青島勞山修女療養院	.25						0.34		144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3 表 (B)

## 管 內 各 項 符 號 采 份 概 計 衣

受補助機關名稱	實 撥 物 資 及 現 金						賑濟人數	備 註	
	食糧類 (噸)	衣 着 類				營養品類 (噸)			現 金 (元)
		舊 衣 (件)	舊 鞋 (雙)	被 毯 (件)	襪 子 (雙)				
青島綏遠路天主堂	0.78						36	一、各機關賑濟人數為累積數。 一、衣着類各項無法折合噸數故以件雙頂單位列之。 豆等十五項。 肉汁，辣豆肉菜肉末，牛肉塊，鹹肉，乾蛋粉，軍糧，菜肉塊，罐頭 一、營養品類內包括奶水，乳粉，去脂奶粉，菜肉，花生醬，乾豆，牛肉 一、食糧項內包括麵粉小麥豆粉三項。	
濰縣長老會醫院				50			50		
濟南兒童教養院	1.45					1.84	2,280		
濟南救濟院							857,900		
濟南社會部山東幼育院	0.89						160		
濟南天主堂孤兒院						0.15	25		
濟南仁慈孤兒殘老院						0.15	26		
坊子天主堂仁慈育嬰堂	0.91						79		
坊子天主堂孤兒院	0.98	2包	4包			0.21	352		
益都慈幼孤兒院	0.18	31	1包			0.03	68		
益都天主公教仁慈堂	0.82	147	4包			0.08	300		
益都紅卍字分會附設救濟院	0.11	20	½包			0.08	40		
益都天主堂仁慈育嬰堂	0.33						40		
陽穀孤兒院							200,000		
濟南天主堂殘老院	6.72					0.96	2,163		
青島盲僑收容所	2.94	69	17	35		0.09	282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3 表 (C)

受補助機關名稱	實 撥 物 資 及 現 金						賑濟人數	備 註		
	食糧類 (噸)	衣 着 類							營養品類 (噸)	現 金 (元)
		舊 衣 (件)	舊 鞋 (雙)	被 毯 (件)	襪 子 (雙)	帽 子 (頂)				
濰縣各小學校						23.35	18,652	一、各機關賑濟人數為累積數。 一、衣着類各項無法折合噸數故以件雙頂單位列之。 一、營養品類內包括奶水，奶粉，去脂奶粉，菜肉，花生醬，乾豆，牛肉汁，辣豆肉菜肉末，牛肉塊，鹹肉，乾蛋粉，軍糧，菜肉塊，罐頭豆等十五項。 一、食糧項內包括麵粉小麥豆粉三項。		
安邱各小學校						28.15	1,392			
昌樂各小學校						1.94	23,885			
益都各小學校						9.31	4,114			
青島市各小學校						257.41	78,442			
即墨各小學校						7.16	3,137			
濟南各學校						0.79	1,343			
青島市立醫院	28.28	440	136			0.05	1,547			
中國紅十字會青島分會	0.37						17			
青島山大附屬醫院	21.55	440				0.29	975			
青島第四防疫醫院	1.56						161			
濟南齊魯大學醫院	0.11						10			
濟南若瑟醫院						0.54	600			
青島市其他各醫院		422	165				587			
青島各營養站	47.00					48.89	6,232,677	278,500		
濰縣營養站	0.22					1.54	3,000,000	1,600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3 表 (D)

魯青分署特振業務統計表

受補助機關名稱	實撥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備註	
	食糧類 (噸)	衣 着 類					營養品類 (噸)			現 金 (元)
		舊衣 (件)	舊鞋 (雙)	被毯 (件)	襪子 (雙)	帽子 (頂)				
青 島 市 外 僑							27.04	7,248	一、各機關賑濟人數為累積數。 一、衣着類各項無法折合噸數故以件雙頂單位列之。 一、食糧項內包括麵粉小麥豆粉三項。 肉汁，辣豆肉菜肉末，牛肉塊，鹹肉，乾蛋粉，軍糧，菜肉塊，罐頭 一、營養品類內包括奶水，乳粉，去脂奶粉，菜肉，花生醬，乾豆，牛肉	
青 島 市 韓 僑							0.28	42		
濟南其他各慈善團體		2,016			3,314	1,657	75.47	12,424		
即 墨 難 民							7.42	5,493		
濟南各收容所							0.07	150		
青 島 市 難 民					1包	2包	30.07	12,739		
濰 縣 教 職 員							0.30	1,182		
共 區 (第三工作隊轄區)							22.13	3,301		
〃 〃 (第二工作隊轄區)							125.67	123,790		
總 計	239.72	2包 6,711	9½包 311	1,252	1包 3,378	2包 1,657	691.06	77,400,787		620,189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3 表 (E)

## 魯青分署特振業務統計表

附表

受補助機關名稱	處理局捐贈物資		美海軍捐贈物資	賑濟人數	備註
	雜糧 (公斤)	舊棉 (公斤)	鷄蛋 (箱)		
青島婦救會 代辦兒童家庭助養			10	500	一、鷄蛋為駐青美海軍所贈 一、雜糧舊棉係濟南處理局所贈
青島救濟院			10	35	
青島盲童學校			10	53	
青島盲僑收容所			6	34	
青島抗戰遺族會			5	589	
青島感化所			5	99	
濟南各慈善機關	9,078	15,130		6,052	
總計	9,078	15,130	46	7,380	

主管

審核

填表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遣送難民統計表

第 14 表

月 份	站 數	已 遣 送 人 數			遣 送 費 用 (元)	估 計 待 遣 人 數	備 註
		共 計	本 國 難 民	本 國 僑 民			
一 月		11	11		57,200		轉地方秩序漸次恢復而積極開展 未定交通不便致未能如期完成此項工作須遂局勢好 客籍外省難民之急待轉遣者為數亦夥惟以魯省局勢 二、魯青區流亡各地待遣返鄉之難民估計為五十餘萬人 他各地均由本分署各工作隊辦事處兼辦之 待所一處負責接送由外回籍難民事宜以前各月及其 一、本分署自五月份始在青島正式設立遣送僑胞難民招
二 月		118	116		1,057,150	德籍猶太人 2	
三 月		32	25	7	265,600		
四 月		125	117	8	628,300		
五 月	1	73	73		802,350		
六 月	1	166	132	34	1,572,200		
七 月	1	40	40		333,790		
八 月	1	164	161	3	1,244,086		
九 月	1	193	193		797,830		
十 月	1	387	387		2,428,925		
十一月	1	507	505		2,168,650	俄籍商人 2	
十二月	1	541	541		2,079,600		
總 計	1	2,357	2,301	52	13,435,681	4	

主 管

審 核 人

填 表 人



#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三十五年度

第 15 表 1 頁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註
		開工	完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製造校用桌椅	青島市各中小學	4月 1日	5月 20日		20,000,000			一千六百學童得有課用桌椅	
修繕房屋	青島市消防隊	4月 5日	5月 27日		1,000,000			消防器材得有安置地點	
修繕房屋	青島天主堂修女院	4月 1日	4月 19日		328,000			協助該附小復學以救失學兒童	
運輸建築材料	青島助產學校	4月 3日	4月 18日	麵粉 18,110	1,050,000		200	協助該校復學造就社會急需人材	
修整馬路	青島市區各馬路	3月 22日	未完	麵粉 296,792 小麥 36,903 豆粉 7,420	1,930,000		1,788	已修整馬路1,520,190平方公尺	
清除拉圾	青島市內各處	4月 9日	未完	麵粉 160,132 小麥 11,782.5 豆粉 2,935			1,244	清除拉圾促進衛生	
浮船去鏽	青島大港碼頭	4月 18日	未完	麵粉 16,984 小麥 3,448 豆粉 848			105	協助港務局進行復員工作	
修理水源地	青島水源地	5月 21日	未完	麵粉 10,492 小麥 ,607 豆粉 ,143			55	救濟青島市水荒	
修理水道	青島一五平民院 二八	10月 27日	12月 1日	麵粉 0.6			40	改進難民衛生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三十五年度

第 15 表 2 頁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註
		開工	完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修整苗圃 修貯水壩	青島李村太平山	4月 1日		麵粉 34,108 小麥 2,481 豆粉 0,695	500,000	—	115	植行道樹 914 株 育幼苗 270 餘萬 株造林 132 市畝	
製校用桌椅	山東臨時中學	6月 1日	7月 25日	麵粉 2,185	—	—	40	協助復學以救失學青年	
修理房屋	青島滄口信義會	5月 25日	6月 19日	麵粉 0,506	—	—	52	恢復該會所舊觀	
運送瓜乾修廁所	青島市救委會	4月 12日	5月 11日	麵粉 8,858	900,000	—	200	協助運送救濟物資以速救濟難民	
運送瓜乾等	山東即墨救委會	3月 12日	3月 29日	麵粉 4,858	200,000	—	240	〃	
修築濰縣鐵橋	山東濰縣	6月 25日	7月 30日		500,000	—	1,750	恢復青濰交通	
修青濟公路 青濰段	青濰段公路	9月 1日	未完	麵粉 21,604 小麥 25,416 豆粉 6,335	—	—	1,750	〃	
修繕醫院	青島市立醫院	12月 20日	未完	麵粉 1,439 小麥 0,165 豆粉 0,04	—	—	85	增進該院整齊清潔	
修建校舍	山東嶧縣	12月 21日	12月 28日	麵粉 0,352	—	—	44	協助復學救濟失學兒童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第 15 表 3 頁

三十五年度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註
		開工	完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修繕整理	本分署第四收容所	11月2日	未完	麵粉 0,256 小麥 0,677 豆粉 0,150	—	—	19	增進收容所整齊清潔	
修復房舍	山東即墨殘廢院	8月11日	10月9日	麵粉 1,968	—	—	45	恢復該院舊有規模	
搬運裝卸物資	本分署第三工作隊	9月25日	9月30日	麵粉 0,432	—	—	192	搬運救濟物資以便救濟難民	
修建學舍	青島登瀛小學	11月12日	未完	小麥 10噸 豆粉 2,50	—	—	860	協助小學復校	
招待僑胞	僑胞招待所	11月1日	未完	麵粉 0,948 小麥 0,629 豆粉 0,155	—	—	40	增進所內清潔	
辦補習夜班	青島基督教青年會	6月20日	8月20日	麥粉 5,792	—	—	133	救濟失學青年	
修繕房舍用具	青島兒童健康促進會	11月1日	未完	麵粉 2,196 小麥 0,682 豆粉 0,170	—	—	113	促成托兒所	
修建校舍	青島市後韓家小學	11月8日	未完	小麥 5,395 豆粉 1,345	—	—	141	協助小學復校	
辦農業訓練班	青島農業推廣委員會	12月1日	未完	麥粉 5,66	—	—	50	訓練使用新農具人員50名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三十五年度

第 15 表 4 頁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註
		開工	完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修復濟青公路 青濰段橋樑	濟青公路青濰段	10月 29日	未完	麵粉 1,978 小麥 0,812 豆粉 0,225	—	—	50	恢復青濟交通	
濟南北園灌溉區 工程	濟南北園	5月 1日	9月 29日	—	41,900,000	—	915	增加水田5500市 畝	
修小清河邊莊 五柳閘工程	濟南小清河	4月 22日	9月 15日	—	13,920,000	—	190	恢復小清河航運	
播種蔬菜	濟南蔬菜圃	9月 20日	10月 15日	麵粉 0,462	—	—	230	增加蔬菜生產	
搬運裝卸物資	山東濰縣	7月 26日	8月 18日	麵粉 2,704	—	—	179	協助分運救濟難 民物資	
修繕整理	濟南基督教會	8月 27日	9月 7日	麵粉 1,563	—	—	105	恢復青年會舊觀	
修繕整理	山東濰縣醫院	10月 1日	10月 26日	麵粉 2.44	—	—	231	恢復醫院舊規模	
修高濰公路	山東濰縣高密間	5月 21日	7月 5日	麵粉 5,484	693,450	—	772	恢復青濰交通	
修復臨棗鐵路	山東嶧縣臨城間	12月 1日	12月 22日	麵粉 108,654	—	—	5,000	恢復臨棗交通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三十五年 度

第 15 表 5 頁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 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 註
		開 工	完 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修濰縣南關路 大馬	山東濰縣	9月 4日	9月 30日	麵粉 5.088	—	—	87	修理馬路2,600 平方公尺	
清除垃圾 疏下水	濟南市內各處	4月 18日	未 完	麵粉 76.01	9,577,700	—	505	促進社會衛生	
補換蓋溝石	〃	9月 2日	10月 30日	麵粉 13.834	—	—	140	〃	
整理下水道	〃	7月 1日	11月 19日	麵粉 31.462	—	—	476	〃	
疏濬桃源河工程	山東即墨膠縣間	10月 1日	10月 30日	麵粉 18.352	—	—	940	免除膠縣東北水 患	
填海工程	青島大港碼頭	10月 16日	未 完	麵粉 55.497 小麥 145.672 豆粉 36.06	—	—	4,901	開闢工廠地區縮 短鐵路綫	
改製振衣	本分署縫紉班	9月 28日	未 完	麵粉 2.451 小麥 0.975 豆粉 0.09	1,462,900	—	85	改製振衣2,000 件	
營養站服務	本署營養站	10月 1日	未 完	麵粉 1.435 小麥 0.4 豆粉 0.1	—	—	15	招待就養難民	
修復丁橋公路	山東嶧縣	12月 1日	12月 4日	麵粉 2.44	—	—	616	恢復交通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魯青分署上振業務統計表

三十五年度

第 15 表 6 頁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註
		開工	完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捕殺麥田害虫	青島李村區	6月 28日	7月 10日	麵粉 .286	—	—		解除農產虫災	
製造農具	本分署	7月 10日	7月 30日		1,977,740	—		七千農民得有農具恢復生產	
搬運振濟物資	本分署倉庫	5月 1日	未完	麵粉 12.212	—	—	90	搬運物資間接救濟難民	
協助管理調查難民	本分署第一隊	4月 1日	未完	麵粉 47.558	12,737,400	—	82	施振工作順利進行	
修繕整理		4月 1日	未完	麵粉 73.597 小麥 5.492 豆粉 1.355	—	—	376	協助各機關復員	第一難民收容所
搬運物資		4月 5日	未完	麵粉 51.514 小麥 10.408 豆粉 2.610	—	—	400	同上	第二難民收容所
搬運物資		5月 2日	未完	麵粉 56.484 小麥 1.917 豆粉 .470	—	—	180	同上	第三難民收容所
搬運救濟物資	本分署倉庫組	5月 9日	未完	麵粉 1.542 小麥 1.727 豆粉 .410	—	—	40	搬運物資間接救濟難民	
改製舊鞋	本分署製鞋組	11月 27日	未完	麵粉 .572 小麥 .683 豆粉 .170	436,500	—	60	改製舊鞋 350 雙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 魯青分署工振業務統計表

第15表 7頁

三十五年度

工程名稱	施工地點	日期		實撥發物資及現金			賑濟人數	工程效益	備註
		開工	完工	糧(噸)食	現(元)金	其(噸)他			
播種蔬菜	山東濰縣	11月 21日	11月 28日	麵粉 0.099			30	難民有蔬菜食用	
購買工振用具	本分署				22,078.000			增加7,000難民工作機會	
修建孤兒院	青島	12月 1日	12月 25日		900.000			促成該院撫養孤兒	
總計				麵粉 1,176.121 小麥 266.272 豆粉 64.231	132,133.890				

主管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 卅五年度未完之工振工程

(截至卅六年一月)

工程項目	經辦機關	工作人數	使用工數	發 放 實 物				備 註
				麵 粉	小 麥	豆 粉	黑 豆	
修路挖水溝打石子	工 務 局	1,319	大小 7,282 329,382	14,005袋 40.5斤	155,121斤	22,502斤	4,910斤	
清 除 垃 圾	清 潔 隊	333	大小 4,154 145,943	7,366袋 10.5斤	39,316.5斤	9,750斤	50斤	
造 林 育 圃	農林事務所	94	大小 361 32,435	1,561袋 28斤	11,328斤	2,776斤	-	
修 築 公 路	公路局工務段	-	-	1,000袋	14,323.5斤	17,860斤	5,834斤	
浮 船 除 鏽	港 務 局	110	大小 1,372 24,311	890袋 32.5斤	12,186.5斤	1,695斤	1,310斤	
修 復 房 屋	即墨殘廢院	30	-	90袋	2,305斤	570斤	-	已 完
修 繕 內 部	兒童健康 促進會	-	大 1,892	101袋	2,852斤	700斤	-	已 完
難民管理調查雇員	第一工作隊	82	17,976	2,620袋 15斤	-	-	-	
營 養 站 服 務		-	944	72袋 33斤	800斤	200斤	-	
招 待 僑 胞	本 分 署	35	3,048	43袋 6斤	2,174.5斤	520斤		
改 製 舊 衣	〃 〃	84	5,757	152袋 21.5斤	2,738斤	410斤		
改 製 舊 鞋	〃 〃		1,860	46袋 22斤	2,822.5斤	700斤		
整 理 工 作	第一收容所	40	75,113	3,615袋 15.5斤	13,647.5斤	3,180斤	1,524斤	
修 理 水 道	自來水廠		14,878	569袋 28斤	7,077斤	1,753斤		
整 理 內 部	第二工作隊	38	41,752	2,110袋 43斤	7,05斤	1,724斤	122斤	
〃 〃	第三工作隊	41	54,677	2,597袋 43斤	8,324.5斤	2,030斤		
施 粥	本 分 署	7	186	18袋				
填 海 工 程	難 管 會	4,900	508,248	8,521袋 83.5斤	539,679.5斤	134,000斤		
繡惠渠灌溉工程	山東水利局			7,000袋	11斤			
播 種 蔬 菜	第一蔬菜圃	86	1,493	144袋 24斤	-	-	-	
〃 〃	第二蔬菜圃	27	957	83袋 32斤	-	-	-	
桑 園 苗 圃		9	1,324	111袋	-	-	-	
總 計		7,226	大小 15,061 1,251,284	52,683袋 22斤	881,747.5斤	200,370斤	13,750斤	



第 16 表

魯青分署農業器材接收數量按月記載表

類 別	截止卅五年四月	五 月	六 月	七 月	八 月	九 月	十 月	十一 月	十二 月	總 計
種 子			蔬菜種子 240桶							240桶
防 病 蟲 害 藥 械	氟 矽 酸 鈉					45桶				45桶
	砒 酸 鈣					65桶		13桶		78桶
	砒 酸 鉛					23桶		12桶		35桶
	硫 黃 花					80袋				80袋
	硫黃石灰液					5桶				5桶
	谷 仁 樂 生					10桶				10桶
	殺 蟲 藥					10桶				10桶
	硫 酸 碱								1桶	1桶
	噴 粉 器								7箱	7箱

主 管 人

填 表 人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津貼各醫院情形調查表

第 17 表 (1)

津貼類別 補助單位	項		病床 (張)	藥品器材		其他			救濟				品	
	數	額(元)		件	公 斤	麵粉(袋)	小 麥 (公斤)	豆粉(斤)	衣服(件)	奶水(箱)	全脂奶粉 (箱)	脫脂奶粉 (箱)	花生醬 (桶)	乾豆(袋)
總計	111,367,856	100	3,987	158,242	1,721.5	18,890.25	6,127	960	11,922	120	398	61	87	394
山東大學附屬醫院	11,719,206	100	688	36,856	348.5	13,102.25	1,636.5	493	3,345	39	79	18	25	141
青島市立醫院(一)	6,000,000		321	14,447	1,084.5	4,530	3,845.5	440	3,334	40	78	22	31	157
●	17,168,650							17						
青島市立傳染病院	8,700,000		121	3,444										
青島市立衛生試驗所	25,000,000		14	390										
魯青區聯合防疫委員會	5,840,000		13	610										
防疫委員會濟南分會	11,500,000													
防疫委員會濰縣分會	500,000													
行總第四防疫醫院	12,000,000		140	4,755	70	906	453		100	1	10	1	2	8
黃河下游施工處	6,540,000													
黃河下游施工處救護隊	2,000,000													
青島夏令衛生委員會	200,000													
山東省立醫院	1,000,000		257	9,797	97.5				1,050	3	55	2	3	48
濟南市立醫院	1,000,000		191	6,635	13				950	3	50	1	3	35
濟南若瑟醫院	1,000,000		61	1,893	73				200		10			17
濟南紅十字會醫院	300,000													
濟南紅卍字會醫院	300,000													
山東民衆慈善醫院	300,000													
濟南痲瘋病療養所	300,000		7	555										8
青島市衛生局			166	1,060.5	14									
青島救護協會			33	1,199										
青島戒煙醫院			1	5		125	92							
青島海港檢疫所			53	1,354										
青島小兒科診所			5	187					212	2	12	2	2	9
青島信義會醫院			31	1,094					1,191	14	46	8	15	61
青島天主堂醫院			26	1,051										
青島東西鎮天主堂醫院			18	685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津貼各醫院情形調查表

第 17 表 (2)

津貼類別 受補助單位	款、項		病床 (張)	藥品器材		其 他			濟			品 其他各種 罐頭(箱)					
	類 別	數 額(元)		件	公 斤	麵粉(袋)	小 麥 (公斤)	豆粉(斤)	衣服(件)	奶水(箱)	全脂奶粉 (箱)		脫脂奶粉 (桶)	花生醬 (桶)	乾豆(袋)		
青島性病防治所				6	256												
青島勞山天主堂療養院				17	743												
山東省衛生處				65	1,378												
齊魯大學附屬醫院				227	8,128	5			1,348	6	50	4	6				55
山東省婦女會診所				2	58												
濰縣衛生院				9	384												8
濰縣基督教會醫院				121	5,136				122	10	8	3					26
膠縣衛生院				3	120												
益都廣德醫院				43	1,921												
昌樂衛生院				39	1,648												8
安邱衛生院				13	403												8
聊城衛生院				16	416												0
長清衛生院				8	630												
博山市立醫院				29	1,249												
青島痲瘋病院						16	200	100	10								
中共區各醫療單位(二)				1,127	36,854												
諸城縣立醫院				49	1,527												
莒縣縣立醫院				48	1,529												
青島李村衛生院										10							4
青島華德醫院										10							
其他各醫構單位(三)				19	253												

附註：(一) 青島市立醫院藥械內有護士學校2件21公斤

(二) 中共區醫療單位共19醫院

(三) 其他各醫療單位計11單位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8 表

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醫療防疫工作統計表

防 疫				免 費 醫 療 人 數	
種 類	單 位	分 發 數 量	接 種 人 數	普 通 病 人	特 別 病 人
天 花	打	8,490	357,450		
霍 亂	西 西	340,000	314,721		
鼠 疫	西 西	600		126,269	3,156
其 他	瓶	3,553	1,244,670		

主 管

審 核

填 表



第 19 表 1

##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工礦器材分配表

申請機關名稱	申請單位數	配給單位數	備註
青島市自來水廠	各式水管抽水機水表等	2吋水管一萬另十七呎	已運到三分之一
		3吋水管七千四百七十呎	
		4吋水管三萬另二呎	
		6吋水管八千七百六十四呎	
青島市消防隊	消防器材	滅火器六箱	
		防火裝備二十八箱	
青島市政府	巡海汽艇六艘		轉奉總署浦技字2817號暫予登記
中紡青島分公司	各種礦物油軸承電機修理機械		轉奉總署浦工字3064號指令修理機械部份
	等		准予登記
坊子電廠	鍋爐管機油絕緣器材等		轉奉總署浦工字2898號指令准予登記
山東省工業試驗所	試驗儀器藥品等		轉奉總署浦工字4425號指令所需車床准先
			登記

主管人

填表人



第 19 表 2

## 魯青分署卅五年度工礦器材分配表

申請機關名稱	申請單位數	配給單位數	備註
濟南市自來水廠	各式水管水表電		轉奉總署浦工字2716號指令准予登記
	動抽水機等		
青島電廠	鍋爐管汽缸油		轉奉總署浦技字698號指令准予登記
	各種電線		
濟南電力公司	各種管子電表		轉奉總署浦工字1348號指令准予登記
	電纜電線等		
青島長記輪船公司	沿海航輪		轉奉總署浦技字2818號指令准暫予登記
青島永興輪船行	〃 〃		
青島裕泰輪船行	沿海航輪		轉奉總署浦交字3948號指令准予先行登記
青島公祥輪船行	沿海航輪		轉奉總署青交字4400號指令准予登記
山東民生企業公司			轉奉總署工字1816號代電登記
山東窯業廠	玻璃機器		
青島啓明玻璃廠			

主管人

填表人

















晉內刀吞川五廿及運任十六區以物貝視計衣

第 20 表 4

(自 2 月 8 日至 11 月 21 日止)

物 資		運 往 地 區		烟 台 區			臨 沂 區			總 計					
		日 期	及 數 量	日 期	數 量	噸 位	日 期	數 量	噸 位	數 量	噸 位				
衣 着 類	舊 鞋	小 計		261袋		9.00	小 計		173袋		5.97	434袋		14.97	
		4	29	58 //		2.00	3	26	13 //		0.45				
		5	10	58 //		2.00	4	13	73 //		2.52				
		5	11	145 //		5.00	5	10	87 //		3.00				
醫 藥 器 材 合 計				674件		22.90			453件		13.38	1,127件		36.28	
醫 藥 物 資 類	醫 藥 器 材	3		1 //		0.05	3		1 //						
		4		12 //		0.68	4		22 //		0.60				
		5		58 //		1.50	6		2 //		0.06				
		7		54 //		18.90	7		304 //		8.63				
		10		60 //		1.77	8		51 //		1.79				
							9		23 //		0.67				
							10		42 //		1.40				
							11		8 //		0.23				
油 料 合 計						13.87					6.27			20.14	
油 料	汽 油	2	8	40桶		6.67	2	13	16桶		2.67				
	滑 機 油	2	8	40 //		7.20	2	13	20 //		3.60				